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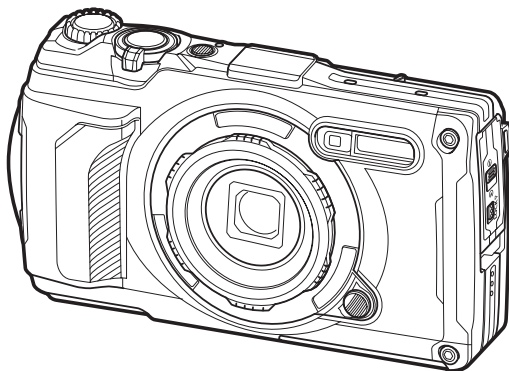


数码照相机

OM SYSTEM

TG-7

使用说明书




CHS

型号：IM032

- 感谢您购买我们的数码照相机。在使用新照相机之前，请仔细阅读本说明书，充分了解其性能以便延长照相机的使用寿命。
- 使用本产品前，请务必阅读并理解“安全事项”的内容。请妥善保存本说明书以供将来参考。
-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重要图像之前，先试拍几张不重要的图像，确保您能正确无误地操作本照相机。
- 本说明书中的画面及照相机图示说明是产品研发过程中的，有可能与实际产品不符。
- 如果通过照相机固件的升级对某些功能进行了增补及/或修改，说明书的内容会与实际功能有所差异。有关最新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目录

介绍	11
使用之前.....	11
用户注册.....	11
安装 PC 软件/应用程序.....	12
关于本说明书.....	13
如何查找所需的信息.....	13
如何阅读本说明书.....	14
各部件的名称.....	15
使用前的准备工作	17
查验包装内的物品.....	17
安装手带.....	18
插入和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19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19
取出电池.....	20
取出存储卡.....	21
支持的存储卡.....	21
给电池充电.....	23
使用选购的 USB-AC 适配器给电池充电.....	23
使用 USB 设备充电.....	25
开启照相机电源.....	27
待机模式.....	27
初始设定.....	28
如果您无法阅读显示该怎么办.....	30
拍摄	31
拍摄时的信息显示.....	31
切换信息显示.....	33
拍摄静态图像.....	35
拍摄模式.....	35
使用变焦.....	37
由照相机选择设定 (AUTO 模式).....	38

由照相机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 (P : 程序 AE)	39
选择光圈 (A : 光圈优先 AE)	41
在场景模式中进行拍摄 (SCN 模式)	43
场景模式类型	43
[实时合成]: 实时合成拍摄	46
[全景拍摄]: 拍摄全景	46
极近距离拍摄 ( 模式)	48
根据水下场景匹配设定 ( 模式)	49
使用自定义模式 (自定义模式 C1/C2)	50
保存设定	50
调用设定	51
录制视频	52
在拍照模式下录制视频	52
在视频模式下录制视频 ( 模式)	52
拍摄设定	54
拍摄设定	54
直接按钮	55
通过直接按钮可用的设定	55
控制曝光 (曝光补偿)	56
调节曝光补偿	56
变焦 (一键放大)	57
连拍/使用自拍定时器	58
以无释放延时拍摄 (专业抓拍)	60
使用闪光灯 (闪光摄影)	61
对焦锁定	63
使用 LED 照明	64
打开 LED 照明	64
关闭 LED 照明	64
Live 实时控制	65
通过 Live 实时控制可用的设定	65
可用设定	65
处理选项 (影像风格)	67

影像风格选项	67
使用 [部分取色]	68
改变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	70
调整色彩 (白平衡)	71
单触式白平衡	73
选择对焦模式 (AF 模式)	74
设定宽高比	75
照片文件和图像尺寸选项 (📷 画质)	76
帧尺寸、速率以及压缩 (📺 视频质量)	78
可用的视频质量选项	78
减少照相机晃动 (影像防抖)	80
调整闪光输出 (闪光强度控制)	81
选择照相机测量亮度的方法 (测光)	82
自动人脸检测 (人脸优先)	83
使用选购附件 (附件)	84
播放	85
播放期间的信息显示	85
播放图像信息	85
切换信息显示	87
查看照片和视频	88
查看静态图像	88
查看视频	89
快速查找图像 (索引和日历播放)	90
放大 (微距播放)	91
滚动播放全景照片	92
选择多张图像 (预约分享选定、🔄、删除所选定)	93
删除图像 (删除 1 张)	94
播放时使用的功能	95
显示相关图像时将播放语音留言 (播放 🎵)	97
润饰照片 (RAW 编辑/JPEG 编辑)	98
润饰 RAW 照片 (RAW 编辑)	98
润饰 JPEG 照片 (JPEG 编辑)	99

编辑视频 (短片编辑)	101
创建视频静态图像 (拍摄影片中的照片)	101
剪裁视频 (影片剪裁)	101
选择要分享的图像 (预约分享)	103
保护图像 (On)	104
为图像添加音频 (🎧)	105
旋转图像 (旋转)	106
自动播放图像 (📺)	107
合成图像 (图像合成)	108
打印预约 (DPOF)	109
创建打印预约	109
从打印预约中删除所有或已选图像	110
删除图像 (删除 1 张)	111
菜单功能	112
基本菜单操作	112
使用拍摄菜单 1/拍摄菜单 2	115
拍摄菜单 1 和 2	115
恢复默认设定 (重置)	116
保存设定 (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117
处理选项 (影像风格)	118
选择对焦区域 (对焦点)	119
设定 AF 目标 (区域)	119
持续对焦于移动的被摄体 (追踪)	119
以固定间隔自动拍摄 (间隔拍摄)	121
逐渐改变一系列照片的对焦 (Focus BKT)	123
增加景深 (景深合成设置)	124
日期章 (日期章)	125
图片+声音	126
使用视频菜单	127
视频菜单	127
使用播放菜单	128
播放菜单	128

自动旋转竖拍图像进行播放 (🔄)	129
解除所有图像的保护 (重置保护)	130
取消预约分享 (重置预约分享)	131
使用设定菜单	132
设定菜单	132
格式化存储卡 (设定存储卡)	134
删除所有图像 (设定存储卡)	135
选择语言	136
使用自定义菜单	137
自定义菜单	137
A AF/MF	138
B 显示/提示音/PC	139
C 曝光/ISO	140
D 闪光灯设定	141
E 画质/WB/色彩	142
F 记录	144
G 磁场传感器	146
H 相机设定	147
辅助手动对焦 (手动辅助对焦)	148
使用 INFO 按钮添加信息显示 (📷 信息显示设定)	149
▶ Info (播放信息显示)	149
LV-Info (拍摄信息显示)	150
📷 设定 (索引/日历显示)	151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相机图像 (HDMI)	152
组合使用 JPEG 图像尺寸和压缩率 (画质设定)	154
使用构建菜单	155
场景模式菜单	155
注意	156
显示场景模式菜单	157
SCN 模式中的 [场景]	158
为场景模式菜单配置图像尺寸	160
通过静态图像的画质来配置设定	160

通过拍摄菜单来配置设定 (简单 CALS)	160
场景模式菜单中的 [网格显示]	162
将照相机连接到外部设备	163
连接到外部设备	163
使用 Wi-Fi 和 Bluetooth® 功能的注意事项	164
禁用照相机的无线功能	165
将照相机连接到智能手机	166
连接到智能手机	166
配置照相机和智能手机	167
照相机为开时的无线连接待机设置	169
将图像传送到智能手机	170
通过智能手机进行遥控拍摄 (实时显示)	171
通过智能手机进行遥控拍摄 (遥控快门)	172
重设无线 LAN/Bluetooth® 设定	173
更改密码	174
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175
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175
将照片复制到计算机	176
安装计算机软件	177
使用遥控器	178
各部件的名称	178
连接照相机和遥控器	179
无线连接	179
删除配对	180
使用遥控器拍摄	181
遥控器的数据传输指示灯	182
遥控器的 MAC 地址	183
使用遥控器的注意事项	184
通过 HDMI 连接电视或外接显示屏	185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或外接显示屏 (HDMI)	185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HDMI)	186
HDMI 输出	186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188
使用电视机遥控器操作照相机.....	189
使用磁场传感器数据.....	191
磁场传感器.....	191
GPS 和其他数据显示.....	191
GPS: 使用注意事项.....	192
GPS 功能, 电子罗盘.....	193
在使用 GPS 功能之前 (A-GPS 数据).....	194
使用智能手机更新 A-GPS 数据.....	194
使用计算机更新 A-GPS 数据.....	194
使用 GPS.....	195
记录和保存日志.....	196
记录日志.....	196
保存日志.....	196
使用缓冲和保存的日志.....	197
专用应用程序 OM Image Share 的功能.....	197
查看位置数据.....	198
位置数据显示.....	198
拍摄模式和默认设定.....	199
可配置拍摄模式的列表.....	199
默认设定.....	209
直接按钮.....	210
Live 实时控制.....	211
📷 拍摄菜单.....	212
📺 视频菜单.....	214
▶ 播放菜单.....	215
⚙️ 自定义菜单.....	216
📌 设定菜单.....	219
存储卡容量.....	220
静态图像数.....	220
存储卡容量: 视频.....	221
注意.....	223

防水和防震	223
在水下使用照相机	224
在水下使用照相机前	224
在水下使用照相机时	224
在水下使用照相机后	224
存储和保养	224
其他注意事项	225
电池	226
在国外使用 USB-AC 适配器	227
信息	228
使用另售的附件	228
安装选购的硅胶套	228
使用无线 RC 闪光灯系统拍照	228
选购附件	229
清洁和存放照相机	234
清洁照相机	234
存储	234
像素映射 - 检查图像处理功能	235
拍摄小提示与信息	236
即使已装上电池仍无法开启照相机	236
显示的对话框提示您选择语言	236
按下快门按钮时不拍照	237
未设定日期和时间	238
设定的功能恢复为出厂预设设定	238
某些设定不可用	239
照片有颗粒感	239
照片被“洗掉了”	239
照片中出現亮光	239
不明亮点出现在所拍图像的被摄对象上	239
镜头模糊或显示屏难以看清	240
在电视上查看时视频播放不流畅	240
方位不正确	240

无法从菜单选择的功能.....	240
只显示被摄对象，不显示信息.....	240
错误代码.....	241
技术规格.....	244
照相机.....	244
锂离子电池.....	248
安全事项.....	249
安全事项.....	249
一般注意事项.....	249
△ 警告.....	249
△ 注意.....	251
△ 通知.....	251
商标.....	254

介绍

使用之前

阅读并遵循“安全事项”

为防止可能导致火灾或其他财产损失或对您自己或他人造成伤害的误操作，请在使用照相机前完整阅读“安全事项” (P.249)。

使用照相机时，请参阅本手册以确保安全和正确的操作。阅读完毕后，请务必将手册放在安全的地方。对于因在购买国家或地区以外使用本产品而导致的违反当地法规的行为，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无线局域网、Bluetooth® 和 GPS

本照相机内置无线 LAN、Bluetooth® 和 GPS 功能。在购买国家或地区以外使用这些功能可能违反当地的无线法规。务必在使用这些功能前咨询当地有关部门。对于用户未遵守当地法规的行为，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在禁止使用的区域请禁用无线网络、Bluetooth® 和 GPS 功能。🚫 “禁用照相机的无线功能” (P.165)、
“GPS：使用注意事项” (P.192)

用户注册

您务必注册您购买的产品。有关注册您的产品的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安装 PC 软件/应用程序

OM Workspace

此计算机应用程序可用于下载和查看用照相机拍摄的照片和影片。还可用于更新照相机固件。该软件可从我们的网站下载。下载该软件时，请准备好提供照相机的序列号。

OM Image Share

将标记为分享的图像下载到您的智能手机上。您也可以远程操作照相机并从智能手机拍摄照片。有关应用程序的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关于本说明书

如何查找所需的信息






您可以使用以下方法在本手册中查找所需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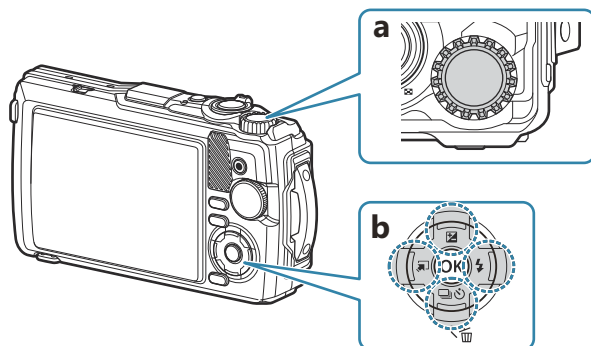
搜索方法	查找位置
根据所要执行的操作执行搜索	 “目录”
根据照相机按钮或部件的名称执行搜索	 “各部件的名称” (P.15)
根据显示屏上显示的菜单或项目执行搜索	 “默认设定” (P.209)

如何阅读本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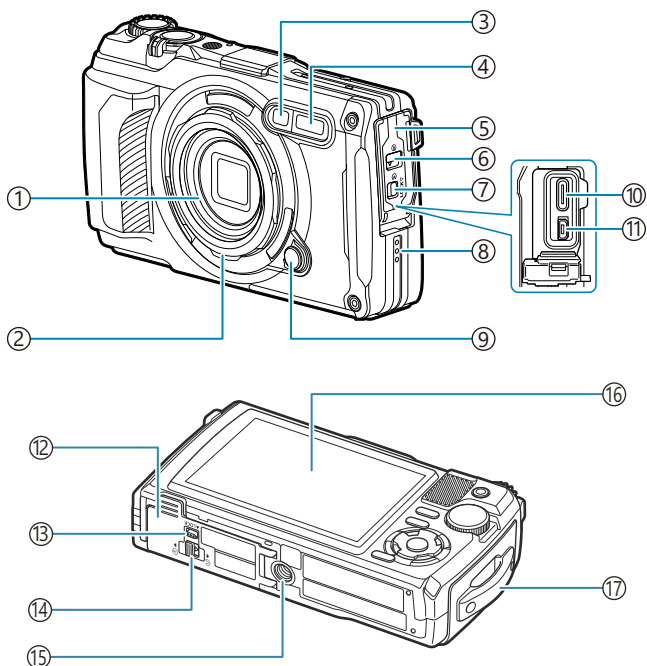
本说明书中的符号

本说明书中使用了下列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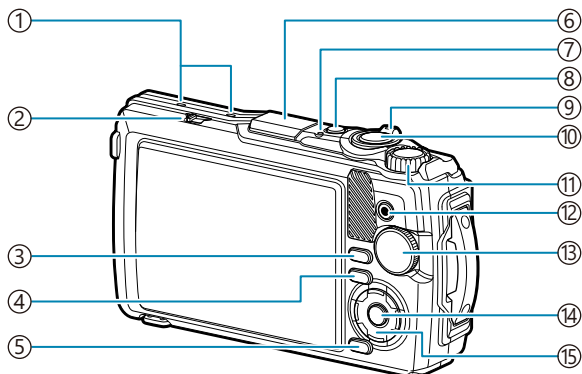
	表示使用前拨盘进行的操作 (a)。
	表示通过按下向上、向下、向左和向右箭头按钮进行的操作 (b)。
	表示注意和限制事项。
	表示使用照相机的提示和其他有用信息。
	表示参考本说明书中的其他页面。



各部件的名称



- ① 镜头
- ② 镜头环 (可拆卸) (P.231)
- ③ 自拍定时器灯/LED 照明/AF 补偿发光 (P.58、P.64、P.138)
- ④ 内部闪光灯 (P.61)
- ⑤ 接口盖 (P.23)
- ⑥ 接口盖锁 (P.23)
- ⑦ 锁扣 (P.23)
- ⑧ 扬声器
- ⑨ 镜头环解锁按钮 (P.231)
- ⑩ USB 接口 (C 型) (P.23、P.175)
- ⑪ HDMI 接口 (D 型) (P.152)
- ⑫ 电池/存储卡舱盖 (P.19)
- ⑬ 锁扣 (P.19)
- ⑭ 电池/存储卡舱盖锁 (P.19)
- ⑮ 三脚架固定螺孔
- ⑯ 显示屏 (P.31、P.85、P.147)
- ⑰ 手带安装环 (P.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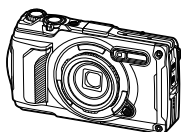


- ① 立体声麦克风 (P.105)
- ② LOG 切换器 (P.196)
- ③ **INFO** 按钮 (P.33、P.87、P.64)
- ④ (播放) 按钮 (P.88)
- ⑤ **MENU**/Wi-Fi 按钮 (P.112)
- ⑥ GPS 天线 (P.195)
- ⑦ 指示灯 (P.23、P.196)
- ⑧ **ON/OFF** 按钮 (P.27)
- ⑨ 变焦杆 (P.37、P.92、P.90、P.91)
- ⑩ 快门按钮 (P.35)
- ⑪ 控制拨盘 (P.88)
- ⑫ / 按钮 (P.52、P.93)
- ⑬ 模式拨盘 (P.35)
- ⑭ **OK** 按钮 (P.65、P.88、P.112)
- ⑮ 箭头按钮 (P.55)
 - / (曝光补偿) 按钮 (P.56)
 - / (连拍/自拍定时器) / 按钮 (删除) 按钮 (P.58、P.94)
 - / (模式功能) 按钮 (P.48、P.49)
 - / (闪光灯) 按钮 (P.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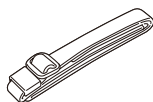
使用前的准备工作

查验包装内的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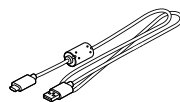
购买时，包装中包含相机和以下附件。
若发现有缺少或受损，请您购买照相机的经销商联系。



照相机
(带可拆卸镜头环)



手带



USB 电缆 CB-USB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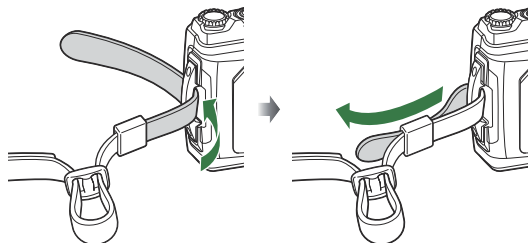
锂离子电池 LI-92B

基本说明书
保修卡
维护防水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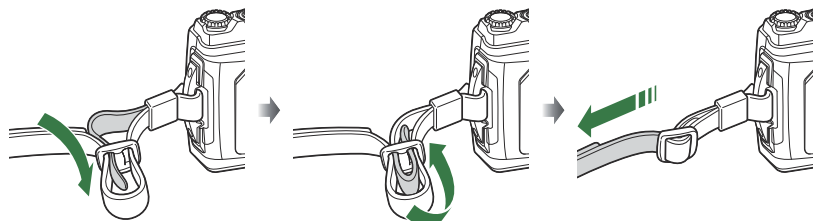
① 电池在购买时没有充满电。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 (P.23)。

安装手带

1. 将手带的末端穿过照相机的手带安装环，然后折回来插入到固定环。



2. 如图所示将手带的末端穿过手带扣并锁紧。



- 安装手带后，将其拉紧，确保其不会松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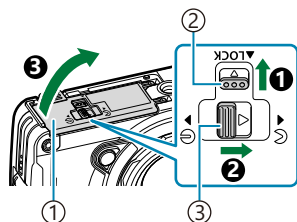
插入和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本说明书中，所有存储设备统称为“存储卡”。本照相机可兼容以下类型的 SD 卡（市售）：SD、SDHC 和 SDXC。

初次使用存储卡之前或在其他照相机或计算机中使用存储卡之后，必须使用本照相机对存储卡进行格式化。☞ “格式化存储卡（设定存储卡）”（P.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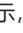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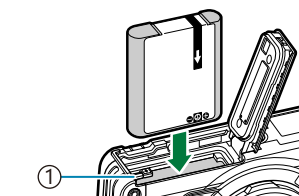
1. 打开电池/存储卡舱盖。



- ① 电池 / 存储卡舱盖
- ② 锁扣
- ③ 电池/存储卡舱盖打开/关闭按钮

2. 插入电池。

- 仅可使用 LI-92B 电池（P.17）。
- 如图所示，使  标记朝向电池锁扣，插入电池。
- 若电池插入方向错误，则照相机将无法开启。请务必以正确的方向插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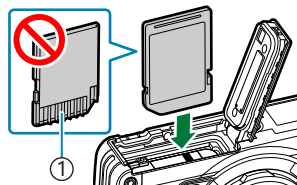
- ① 电池锁扣

☞ 建议准备好备用电池，以便在使用中的电池没电时仍可长时间拍摄。

☞ 还请参阅“电池”（P.226）。

3. 插入存储卡。

- 向里推入存储卡，直至锁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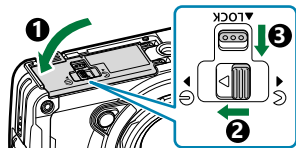


① 端子区域

⚠ 请勿勉强插入受损或变形的存储卡，否则可能会导致卡槽受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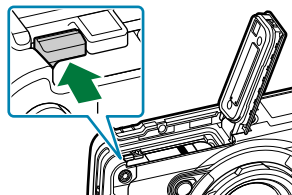
4. 关闭电池/存储卡舱盖。

- 往 ① 所示方向按住电池/存储卡舱盖，并滑动电池/存储卡舱盖的打开/关闭按钮和锁扣以锁定舱盖（②、③）。
- 使用照相机前，请务必关闭并锁定电池/存储卡舱盖。



取出电池

打开或关闭电池/插卡舱盖之前，请先关闭照相机。要取出电池，请先沿箭头方向推动电池锁扣，然后取出电池。



⚠ 显示存储卡写入指示时，请勿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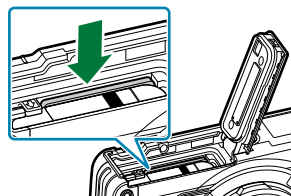


① 存储卡写入指示

⚠ 若您无法取出电池，请联系授权的经销商或维修中心。请勿强行取出电池。

取出存储卡

轻按插入的存储卡将其弹出。然后即可拔出存储卡。



ⓘ 显示存储卡写入指示时，请勿取出存储卡 (P.20)。

支持的存储卡

本照相机可兼容以下类型的 SD 卡（市售）：SD、SDHC 和 SDXC。
有关最新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SD 卡写保护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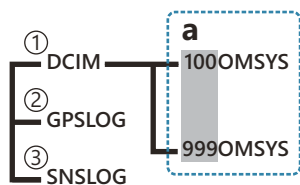
SD 卡上有一个写保护开关。将开关设为“LOCK”可防止数据写入存储卡。将开关还原到解锁位置可启用写入功能。



⚠ 即使在格式化存储卡或删除数据后，也不会完全删除存储卡中的数据。丢弃存储卡时，将其销毁以免泄露个人信息。

文件存储位置

存储卡内的数据存储在以下文件夹中：



- ① **DCIM**：图像存储在子文件（a）中。子文件夹会自动按顺序编号。
- ② **GPSLOG**：GPS 日志存储在该文件夹中。
- ③ **SNSLOG**：传感器日志存储在该文件夹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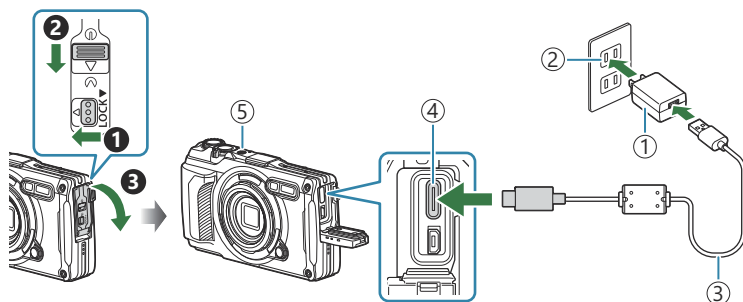
给电池充电

- ① 电池在购买时没有充满电。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
- ① 充电的环境温度为 0°C 至 40°C。
- ① 照相机可使用以下方法进行充电。
 - 使用 F-5AC (另售) (P.23)
 - 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P.175)
 - 使用市售的 USB 设备 (P.25)

使用选购的 USB-AC 适配器给电池充电

1. 检查电池是否在照相机中，并连接 USB 电缆和 USB-AC 适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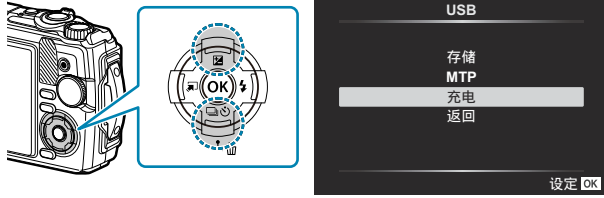
⚠ 请勿使用除照相机附带 USB 电缆 (CB-USB14) 或选购 USB 电缆 (CB-USB11) 以外的任何 USB 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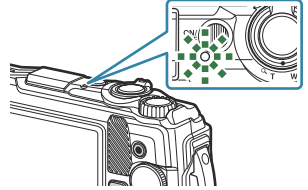
- ① USB-AC 适配器 F-5AC (另售)
- ② 交流电插座
- ③ USB 电缆 (附带)
- ④ USB 接口 (C 型)
- ⑤ 指示灯

- 显示屏上将显示菜单。

2. 利用箭头按钮上的 Δ ∇ 按钮高亮显示 **[充电]**，然后按 **OK** 按钮。



- 指示灯亮起，照相机开始充电。
- 充电完成后，指示灯熄灭。
- 电量充满约需 3 小时。当周围环境温度较高时，充电时间可能会延长。



① 充电完成后，请务必将 USB-AC 适配器的电源插头从壁式插座中拔出。

🔗 使用 USB-AC 适配器进行长时间拍摄。在该情况下，确保电池已插入照相机，并在连接 USB 电缆后所显示的对话框中选择 **[充电]**。显示屏关闭后按 **ON/OFF** 按钮重新开启显示屏，可在充电期间拍摄照片。

🔗 若要在国外充电，请参阅“[在国外使用 USB-AC 适配器](#)” (P.227)。

① 切勿使用任何非附带的电缆或非指定的 USB 电缆。使用其他电缆会导致冒烟或烧毁。

① 如果指示灯未亮起，请将 USB 电缆和 USB-AC 适配器重新连接到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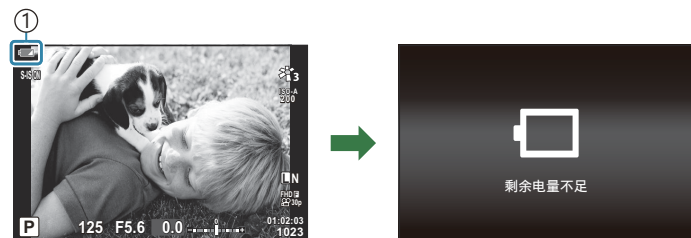
🔗 可以使用充电器 (UC-92：另售) 为电池充电。

① 操作 USB-AC 适配器

当清洁照相机时，请将 USB-AC 适配器插头从电源插座上拔出。在未拔出 USB-AC 适配器的情况下清洁照相机，可能导致触电或受伤。

何时为电池充电

如果照相机显示图例所示的消息，请给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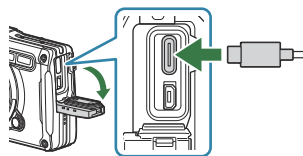
① 红色闪烁

使用 USB 设备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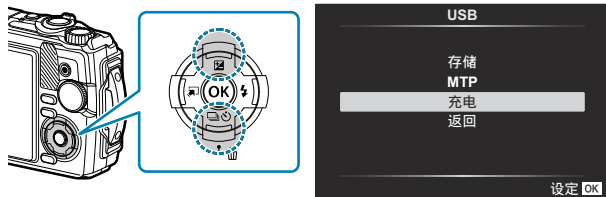
通过使用 USB 电缆将照相机连接至市售的 USB 设备，即可为照相机内的电池充电。

1. 确认照相机内有电池后，使用 USB 电缆将照相机连接至 USB 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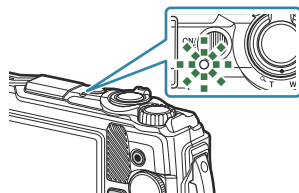
- 显示屏上将显示菜单。



2. 利用箭头按钮上的 Δ ∇ 按钮高亮显示 **[充电]**，然后按 **OK** 按钮。



- 充电过程中指示灯将点亮。充电时间因所连 USB 设备的输出规格而异。充电完成后，指示灯熄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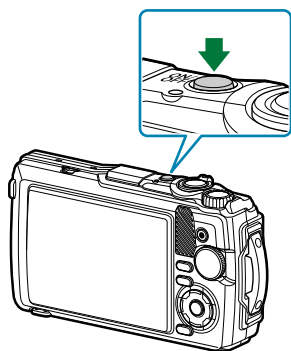
⚠ 如果指示灯未亮起，请将 USB 电缆和 USB-AC 适配器重新连接到照相机。

- ① 充电时间因 USB 设备的类型而有极大的不同。建议使用支持 7.5 W (5 V/1.5 A) 输出的 USB 设备。某些 USB 设备可能无法用于通过 USB 给照相机电池充电。有关详情，请参阅 USB 设备随附的资料。

开启照相机电源

1. 按 ON/OFF 按钮开启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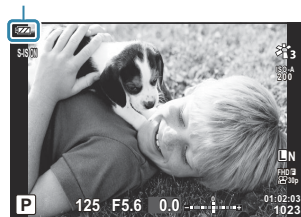
- 照相机打开时，显示屏将开启。
- 若要关闭照相机，请再按 ON/OFF 按钮。



电池电量指示


电池电量显示在电池图标上。



- (绿色)：可以使用照相机拍摄。
- (绿色)：电池未充满电。
- (闪烁红色)：为电池充电。



待机模式

如果在设定的时间内没有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进入待机以减少电池消耗。这被称为“待机模式”。

- 当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时，显示屏将关闭，操作将暂停。按快门或  按钮可重新激活照相机。
- 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后，若五分钟内未进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会自动关机。可以通过再次启动来重新激活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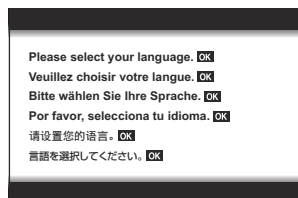
① 可以在  自定义菜单中选择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延迟。在默认设定下，照相机将在一分钟后进入待机模式。   自定义菜单  > [待机时间] (P.147)

初始设定

初次开启照相机电源后，请通过选择一种语言并设定照相机时钟执行初始设定。

① 文件名是基于日期和时间信息创建的。使用照相机之前，请务必设定正确的日期和时间。如果没有设定日期和时间，某些功能不能使用。

1. 当显示初始设定对话框提示您选择语言时按 **OK** 按钮。



2. 使用控制拨盘或 Δ ∇ \langle \rangle 按钮高亮显示所需语言。



3. 高亮显示所需语言时按 **OK** 按钮。



- 若您在按 **OK** 按钮之前按快门按钮，照相机将退回拍摄模式且不会选定任何语言。您可通过关闭照相机后将其重新开启显示初始设定对话框并从步骤 1 开始重新操作来执行初始设定。
- 语言可随时从菜单进行更改。🔗 [“如果您无法阅读显示该怎么办” \(P.30\)](#)

4. 设定日期、时间和日期格式。

- 使用 \langle \rangle 按钮可高亮显示项目。
- 使用 Δ ∇ 按钮或控制拨盘可更改高亮显示的项目。
- 照相机使用 24 小时制显示时间。



- 时钟可随时从菜单进行调整。🔗 [Y 设定菜单 > \[⌚ 设定\] \(P.132\)](#)

5. 按 **OK** 按钮。

6.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时区，然后按 **OK** 按钮。

- 按 **INFO** 按钮启用或禁用夏令时。

7. 按 **OK** 按钮保存更改并退出。

📌 日期和时间信息与图像一起记录在存储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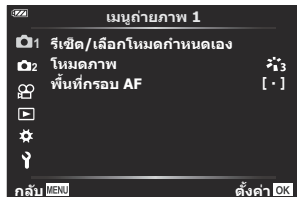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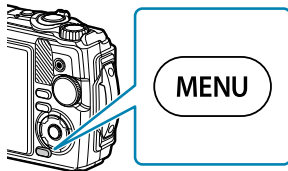
📌 如果将取出电池不放回照相机，一段时间后，日期和时间可能会重设。在这种情况下，请通过菜单设定日期和时间。👉 [Y 设定菜单 > \[🕒 设定\] \(P.132\)](#)

📌 拍摄视频之前，您可能还需要调整流畅度。👉 [“帧尺寸、速率以及压缩 \(🔗 视频质量\)” \(P.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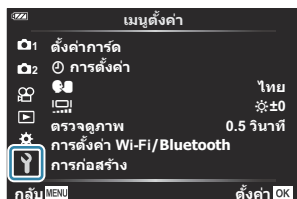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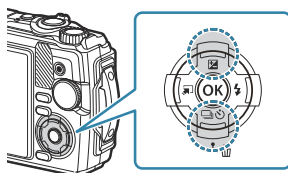
如果您无法阅读显示该怎么办

如果看到一些不熟悉的其他语言字符或单词，可能您未选择想要的语言。请按照以下步骤选择另一种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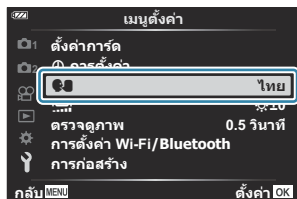
1.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2. 使用 Δ ∇ 按钮高亮显示 \downarrow (设定菜单) 标签，然后按 **OK** 按钮。



3. 使用 Δ ∇ 按钮高亮显示 $\left[\downarrow \right]$ ，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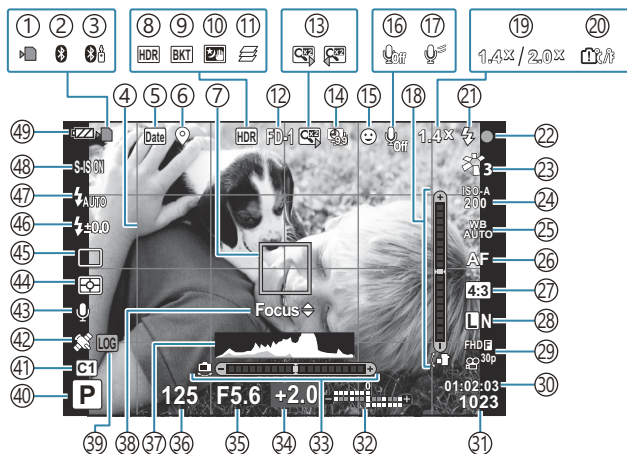


4. 使用 Δ ∇ $\left[\leftarrow \right]$ 按钮高亮显示所需语言，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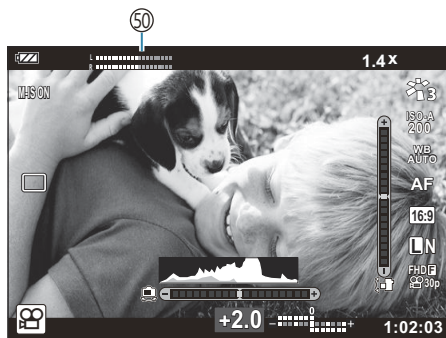


拍摄时的信息显示

静态摄影时的显示屏显示



视频模式下的显示屏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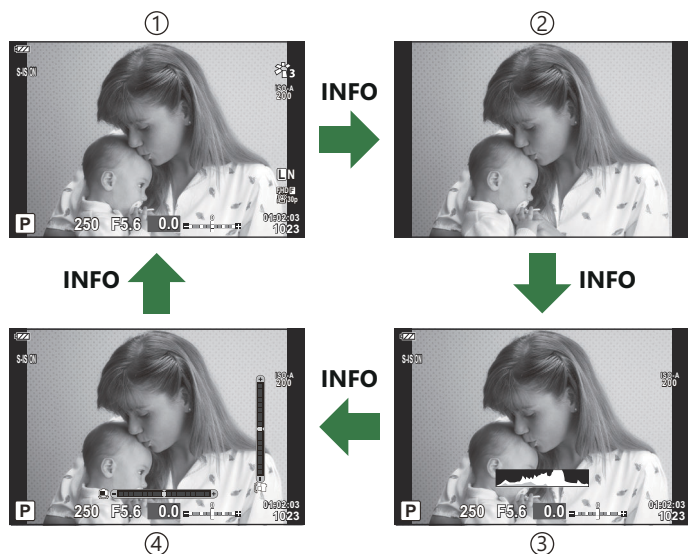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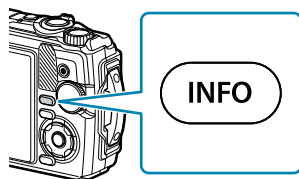


- ① 存储卡写入指示 (P.20、P.21)
- ② 活动蓝牙连接 (P.167)
- ③ 活动遥控器连接 (P.179)
- ④ 网格 (P.139)
- ⑤ 日期章 (P.125)
- ⑥ 记录位置信息 (P.196)
- ⑦ AF 目标 (P.35、P.119)
- ⑧ HDR (P.43、P.49)
- ⑨ 包围拍摄 (P.123)
- ⑩ 手持夜景拍摄 (P.43)
- ⑪ 景深合成 (P.48)
- ⑫ 附件 (P.84、P.229)
- ⑬ 一键放大¹ (P.57)
- ⑭ 间隔/延时拍摄 (P.121)
- ⑮ 人脸优先 (P.83)
- ⑯ 视频录音 (P.52、P.127)
- ⑰ 降低风声噪音 (P.127)
- ⑱ 水平尺 (倾斜) (P.33、P.150)
- ⑲ 光学变焦倍率/放大¹ (P.37、P.48)
- ⑳ 内部温度警告 (P.241)
- ㉑ 闪光灯 (闪烁: 正在充电, 亮起: 充电已完成) (P.61)
- ㉒ AF 确认标记 (P.35)
- ㉓ 影像风格 (P.67、P.118)
- ㉔ ISO 感光度 (P.70)
- ㉕ 白平衡 (P.71)
- ㉖ AF 模式 (P.74)
- ㉗ 宽高比 (P.75)
- ㉘ 画质 (静态图像) (P.76)
- ㉙ 画质 (视频) (P.78)
- ㉚ 可用拍摄时间 (P.221)
- ㉛ 可存储静态图像数 (P.220)
- ㉜ 顶部: 闪光强度控制 (P.81)
底部: 曝光补偿 (P.56)
- ㉝ 水平尺 (水平) (P.33、P.150)
- ㉞ 曝光补偿 (P.56)
- ㉟ 光圈值 (P.39、P.41)
- ㊱ 快门速度 (P.39、P.41)
- ㊲ 直方图 (P.33、P.150)
- ㊳ AF 微调指南 (P.63、P.74)
- ㊴ LOG 图标/警告 (P.196、P.241)
- ㊵ 拍摄模式 (P.35)
- ㊶ 自定义模式 (P.50、P.117)
- ㊷ GPS 图标 (P.195)
- ㊸ 图片+声音 (P.126)
- ㊹ 测光模式 (P.82)
- ㊺ 连拍/自拍定时器拍摄 (P.58)
- ㊻ 闪光强度控制 (P.81)
- ㊼ 闪光模式 (P.61)
- ㊽ 影像防抖 (P.80)
- ㊾ 电池电量 (P.27)
- ㊿ 录音电平指示 (P.53)

1 如果使用  **显微镜控制** (P.48), 则始终显示此内容。

切换信息显示


拍摄期间，可使用 **INFO** 按钮切换显示屏的显示信息。



- ① 基本信息¹
- ② 仅显示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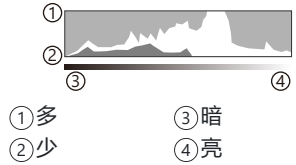
- ③ 直方图显示 (自定义设置 1)
- ④ 水平尺显示 (自定义设置 2)

¹ 只有在录制过程中才会在  模式 (视频模式) 下显示。

- 可更改“自定义设置 1”和“自定义设置 2”的设定。  [\[信息显示设定\]](#) > [\[LV-Info\]](#) (P.150)
- 通过在按下 **INFO** 按钮的同时旋转控制拨盘，可朝任一方向切换信息显示屏幕。

直方图显示

直方图显示图像的亮度分布。横轴表示亮度，纵轴表示图像中每个亮度的像素量。拍摄期间，曝光过度以红色标识，曝光不足以蓝色标识，使用点测光测量的范围以绿色标识。





水平尺显示

指示照相机的方向。垂直条指示“倾斜”方向，水平条指示“水平”方向。当垂直条和水平条都变成绿色时，表示照相机达到水平与垂直方向的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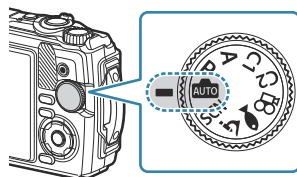
- 请以水平尺上的指示作为参考。
- 如果显示出现任何错误，请执行水平尺校正 (P.147)。

拍摄模式

	AUTO (P38)
P	程序 AE (P39)
A	光圈优先 AE (P41)
SCN	场景 (P43)
	显微镜 (P48)
	水下 (P49)
C1	自定义 (P50)
C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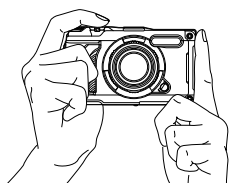
有关模式拨盘上  位置的信息，请参阅“在视频模式下录制视频（ 模式）” (P.53)。

1. 转动模式拨盘设置要使用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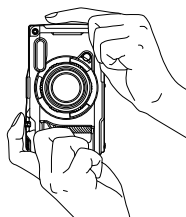


2. 构图。

ⓘ 请注意不要让您的手指或照相机手带挡住镜头或 AF 补偿发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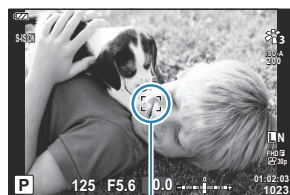
风景拍摄姿势



肖像拍摄姿势

3. 调节对焦。

- 将 AF 对焦框定位至您的拍摄对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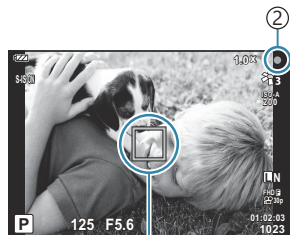
①

① AF 对焦框

- 轻按快门按钮至第一级（半按快门按钮）。



- 将显示 AF 确认标志 (●)，并在对焦位置显示绿框 (AF 目标)。



①

① AF 目标

② AF 确认标志

ⓘ 如果照相机无法对焦，AF 确认标记将会闪烁 (P.237)。

4. 释放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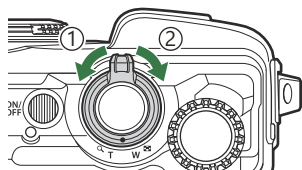
- 全按快门按钮（全按）。
- 照相机将释放快门并拍摄照片。
- 显示屏上将显示所摄图像。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使用变焦

放大视图以拍摄远距离物体，或缩小视图以增加构图中的可见区域。可使用变焦杆调整变焦。



① 宽焦 (W) 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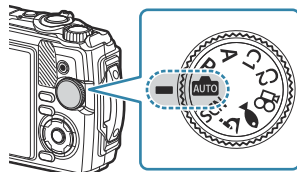



② 长焦 (T) 侧

由照相机选择设定 (AUTO 模式)

照相机根据场景调整设定，您只需按快门按钮就行了。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



- 自动模式下，当您半按快门按钮时，照相机将自动选择适合于您拍摄对象的场景模式。选择后，显示屏左下角的  图标将被已选场景的图标替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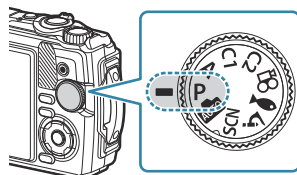
2. 释放快门。



由照相机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 (P: 程序 AE)

照相机根据被摄体的亮度自动选择最佳的光圈和快门速度。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P。




2. 对焦并检查显示屏。

- 显示屏上将显示照相机自动选择的快门速度和光圈。



- ① 曝光模式
- ② 快门速度
- ③ 光圈
- ④ 曝光补偿量

- 通过旋转控制拨盘或通过按  (△) 按钮并使用 <> 可以调整曝光补偿 (P.56)。

3. 释放快门。

如果被摄体太暗或太亮

如果照相机无法获得最佳曝光，快门速度和光圈显示将如图所示进行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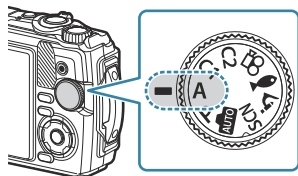
显示	问题/解决方案
光圈大 (低 f/-值) /快门速度慢 	被摄体太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闪光灯。
光圈小 (高 f/-值) /快门速度快 	被摄体太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超出照相机测光系统的极限。

🔗 如果 ISO 感光度未设为 [AUTO]，则可通过更改设定来获得最佳曝光。🔗 “更改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 (P.70)

选择光圈 (A: 光圈优先 AE)

在此模式下通过选择光圈值 (F 值)，照相机将根据被摄体的亮度自动设定快门速度以获得最佳曝光。较低的光圈值 (较大的光圈) 会减小聚焦目标区域 (景深) 的深度，使背景模糊。较高的光圈值 (较小的光圈) 会增加在被摄体前方和后方的对焦目标区域的深度。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A。



2. 旋转控制拨盘以调节曝光补偿。



① 光圈

- 照相机将自动选择最佳快门速度，该速度将出现在显示屏中。
- 按  (△) 按钮后，通过使用控制拨盘或 <|> 可以调整曝光补偿 (P.56)。

3. 释放快门。

如果被摄体太暗或太亮

如果照相机无法获得最佳曝光，快门速度显示将如图所示进行闪烁。

显示	问题/解决方案
<p>较慢的快门速度</p>  The image shows a camera's exposure display. It features a central red '1' with eight radiating lines, indicating a slow shutter speed. To the right of the '1' is the text 'F5.6'.	<p>该问题是由于曝光不足造成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选择较低光圈值。
<p>较快的快门速度</p>  The image shows a camera's exposure display. It features a central red '2000' with eight radiating lines, indicating a fast shutter speed. To the right of the '2000' is the text 'F5.6'.	<p>该问题是由于曝光过度造成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选择较高的光圈值。

🔗 如果 ISO 感光度未设为 [AUTO]，则可通过更改设定来获得最佳曝光。🔗 [更改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 \(P.70\)](#)

在场景模式中进行拍摄 (SCN 模式)

照相机根据拍摄对象或场景自动优化设定。





- [实时合成] 和 [全景拍摄] 的使用步骤不同于其他场景模式。有关详情，请参阅“[实时合成]: 实时合成拍摄” (P.46)和“[全景拍摄]: 拍摄全景” (P.46)。


场景模式类型

人像



	肖像	适合拍摄肖像。拍摄出皮肤质感。
	完美肖像	使肤色均匀、纹理光滑。照相机记录两张照片，一张应用了效果，另一张未应用效果。
	纪念摄影	适合以风景为背景的肖像拍摄。将蓝色、绿色和肤色拍摄得十分漂亮。
	夜景+人物	适合在夜色背景中拍摄肖像。建议您使用三脚架并使用 OM Image Share 或选购的遥控器遥控拍摄照片 (P.171、P.172、P.181)。
	儿童	适合拍摄儿童及其他活动拍摄对象。按下快门按钮，照相机将拍摄多张照片。

夜景



	夜景	适合使用三脚架拍摄夜景。建议您使用三脚架并使用 OM Image Share 或选购的遥控器遥控拍摄照片 (P.171、P.172、P.181)。
	夜景+人物	适合在夜色背景中拍摄肖像。建议您使用三脚架并使用 OM Image Share 或选购的遥控器遥控拍摄照片 (P.171、P.172、P.181)。
	手持夜景拍摄	适合不使用三脚架来拍摄夜景。光线不足或拍摄夜景时，减少因手部抖动造成的模糊。照相机进行八次曝光，然后组合生成一张照片。
	烟火景色	适合拍摄夜幕烟花。建议您使用三脚架并使用 OM Image Share 或选购的遥控器遥控拍摄照片 (P.171、P.172、P.181)。

	实时合成	<p>照相机自动拍摄多张图像，仅拍摄变亮的区域，并将它们组合成单张图像。在正常长时间曝光的情况下，光迹图像（例如伴随明亮建筑物的星迹）很可能会过亮。通过此模式，您可以在检查拍摄进度的同时拍摄这些景色，而不会曝光过度。建议您使用三脚架并使用 OM Image Share 或选购的遥控器遥控拍摄照片（P.171、P.172、P.181）。</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关使用该功能拍照的信息，请参阅“[实时合成]: 实时合成拍摄”（P.46）。
--	-------------	--




运动



	运动	适合拍摄快动作。按下快门按钮，照相机将拍摄多张照片。
	儿童	适合拍摄儿童及其他活动拍摄对象。按下快门按钮，照相机将拍摄多张照片。

风景

	风景	适合拍摄风景。
	夕阳	适合拍摄夕阳。
	海滩和雪景	适合拍摄雪山、阳光下的海滩以及其他类似场景。
	全景拍摄	<p>拍摄一系列图像，组合以生成一张全景照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关使用该功能拍照的信息，请参阅“[全景拍摄]: 拍摄全景”（P.46）。
	背光 HDR	适合拍摄高对比度场景。该模式会拍摄多张图像并将其合成为一张正确曝光的图像。当按下快门按钮时，会自动拍摄四张照片。拍摄后，照相机自动将这几张图像合成为一张图像。

室内

	烛光	适合拍摄烛光场景。保留暖色调。
	肖像	适合拍摄肖像。拍摄出皮肤质感。
	完美肖像	使肤色均匀、纹理光滑。照相机记录两张照片，一张应用了效果，另一张未应用效果。

	儿童	适合拍摄儿童及其他活动拍摄对象。按下快门按钮，照相机将拍摄多张照片。
	背光 HDR	适合拍摄高对比度场景。该模式会拍摄多张图像并将其合成为一张正确曝光的图像。当按下快门按钮时，会自动拍摄四张照片。拍摄后，照相机自动将这几张图像合成为一张图像。

当 **[场景模式菜单]** (P.157) 设为 **[开]** 时，为在建筑场地拍摄专门配置了场景模式 (P.158)。

① 为最大化场景模式的优势，某些拍摄功能设定已禁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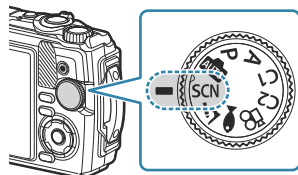
② 记录使用 **[完美肖像]** 所拍的照片可能需要一些时间。此外，当画质模式为 **[RAW]** 时，将以 RAW+JPEG 格式记录图像。

③ 画质选为 **[RAW]** 时所拍摄的 **[手持夜景拍摄]** 照片将以 RAW+JPEG 格式记录，并且第一张照片记录为 RAW 图像，最终合成的照片记录为 JPEG 图像。

④ **[背光 HDR]** 以 JPEG 格式记录经 HDR 处理后的图像。当画质模式设为 **[RAW]** 时，将以 RAW+JPEG 格式记录图像。

- 在与慢快门速度相关的条件下拍摄的照片中，噪点可能更明显。
- 为获得最佳效果，请将照相机稳固放置到位，例如将其安装在三脚架上。
- 拍摄过程中显示屏上显示的图像与经 HDR 处理后的图像将有所不同。
- 影像风格固定为 **[Natural]**，色彩空间固定为 **[sRGB]**。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SCN。



2. 使用 Δ ∇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或控制拨盘高亮显示一个场景并按 **OK** 按钮。




3.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或控制拨盘高亮显示所需场景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 要返回先前的显示内容，请按 **MENU** 按钮（不按 **OK** 按钮）选择一种场景模式。



4. 释放快门。

- 要选择不同的场景模式，请按  (<) 按钮。

[实时合成]：实时合成拍摄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SCN**。
2. 使用 $\Delta \nabla < \triangleright$ 或控制拨盘高亮显示 **[夜景]**，然后按 **OK** 按钮。
3. 使用 $< \triangleright$ 或控制拨盘高亮显示 **[实时合成]**，然后按 **OK** 按钮。
4. 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 为了稳定照相机，建议您使用三脚架将照相机稳固放置到位并使用 OM Image Share 或选购的遥控器遥控拍摄照片 (P.171、P.172、P.181)。
 - 如果对焦指示闪烁，则表示照相机未对焦。
5.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拍摄。
 - 照相机自动配置合适的设定并开始拍摄。
 - 从按下快门按钮至拍摄开始之间会有一段时间差。
 - 每隔一段时间会显示合成图像。
6. 再次按下快门按钮即可停止拍摄。
 - 在显示屏上查看更改结果，取得理想效果时，按快门按钮结束拍摄。
 - 一次拍摄的最长记录时长为 3 小时。

[全景拍摄]：拍摄全景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SCN**。
2. 使用 $\Delta \nabla < \triangleright$ 或控制拨盘高亮显示 **[风景]**，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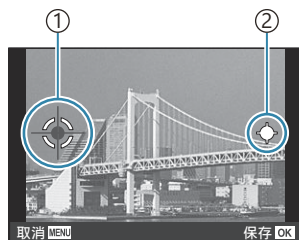
3. 使用 <|> 或控制拨盘高亮显示 [全景拍摄]，然后按 **OK** 按钮。

4. 按快门按钮拍摄第一张图像。

5. 慢慢转动照相机，为第二张照片构图。

- 屏幕上将显示一个目标标记。

6. 慢慢移动照相机，使指针和目标标记重叠。当指针和目标重叠时，照相机自动释放快门。



从左至右合成图像

① 目标标记

② 指针

- 按 **OK** 按钮仅合成两张图像。

7. 重复步骤 5，拍摄第三张图像。照相机自动将这几张图像合成为一张全景图像。





- 要取消全景拍摄功能，请按 **MENU** 按钮。

🔍 对焦、曝光及其他设定将固定为拍摄开始时有效的设定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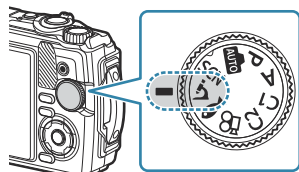
🔍 在转动照相机使目标移动到指针上方之前，如果按 **OK** 按钮或再次按快门按钮，拍摄将结束，并且将使用截至当前所拍摄的一系列图像创建一张全景照片。

极近距离拍摄 (Δ 模式)

可在距离拍摄对象近至 1 厘米处拍摄图像。这种模式下可使用大景深拍摄图像，并对一组图像进行包围对焦摄影。

子模式	说明
 显微镜	可在距离拍摄对象近至 1 厘米处拍摄图像。
 景深合成	照相机拍摄一组图像，自动平移各图像的对焦。然后可将这些图像合并为一张具有大景深的合成图像。照相机记录两张图像：第一张图像和合成图像。可在 [景深合成设置] (P.124) 中选择拍摄的张数和照相机开始拍摄前等待的时长。 ① 在某些情况下，可能由于照相机晃动而无法创建合成图像。
 包围对焦	在此模式中，照相机拍摄一组图像，自动平移各图像的对焦。可在 [Focus BKT] (P.123) 中设定图像数量和焦距差。
 显微镜控制	针对微距镜头进行了优化，使拍摄对象在显示屏中放大。拍摄距离为 1 厘米时的放大倍率显示在显示屏上。按 ▷ 可通过镜头放大视图 (2 倍变焦)。再按一次即为 4 倍变焦。选定 4 倍变焦时按 ▷，即可取消变焦。在较高的放大倍率下，拍摄的图像可能有颗粒感。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Δ。



2. 使用 <|> 或控制拨盘高亮显示二级 (“子”) 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3. 释放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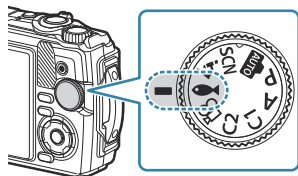
- 如需在同一焦距拍摄多张照片，请使用对焦锁定 (P63) 或 MF (P74)。
- 要选择不同的场景，请按  (模式功能) (<|>) 按钮。

根据水下场景匹配设定 (🐟 模式)

只需根据拍摄对象或场景选择一种子模式，即可通过合适的设定拍摄水下照片。

子模式	说明
 水下拍摄	针对使用自然光线拍摄的水下摄影作了优化。
 水中广角	对水下拍摄作了优化。
 水中近拍	针对靠近被摄体的水下拍摄作了优化。
 水下显微镜	适用于在水下拍摄被摄体，最近拍摄距离可达到 1 厘米。
 水下 HDR	适合有高对比度的水下场景。该模式会拍摄多张图像并将其合成为单张正常曝光的图像。该模式可能不适合拍摄快速移动的被摄体。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



2. 使用 <|> 或控制拨盘高亮显示二级 (“子”) 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3. 释放快门。



- 如需在同一焦距拍摄多张照片，请使用对焦锁定 (P63) 或 MF (P74)。
- 要选择不同的场景，请按  (模式功能)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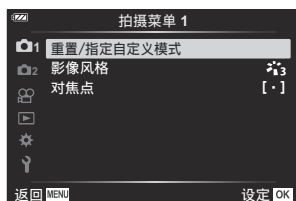
使用自定义模式（自定义模式 C1/C2）

经常使用的设定和拍摄模式可以保存为自定义模式，只需旋转模式拨盘即可根据需要进行调用。

- 可以分别在两种自定义模式中存储不同的设定（**C1** 和 **C2**）。
- 在默认设定下，自定义模式等同于模式 **P**。

保存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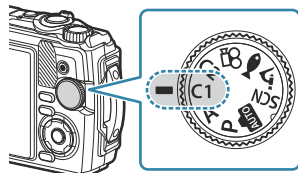
1. 根据需要调整照相机设定。
 -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除 （视频模式）以外的位置。
2.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3. 使用 Δ ∇ \triangleleft 按钮高亮显示  标签，然后按 **OK** 按钮。



4. 高亮显示 **[重置/指定自定义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5. 高亮显示 **[自定义模式 C1]** 或 **[自定义模式 C2]**，然后按 **OK** 按钮。
6. 高亮显示 **[登录]**，然后按 **OK** 按钮。
 - **[重置/指定自定义模式]** 菜单将再次显示。
 - 任何现有设定都将被覆盖。
 - 要恢复所选自定义模式的默认设定，可高亮显示 **[重设]**，然后按 **OK** 按钮。

调用设定

1.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C1 或 C2。



- 将调用在拍摄菜单 1 中使用 [重置/指定自定义模式] > [自定义模式 C1] 或 [自定义模式 C2] 保存的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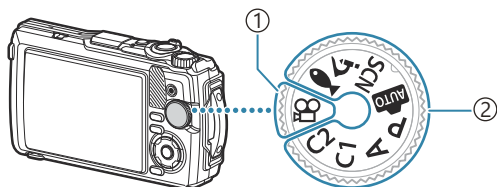
2. 释放快门。

录制视频

可使用照相机专用的 （视频）模式录制视频，也可在不结束静态摄影的情况下进行基本录制操作。

使用 （视频）按钮录制视频。

可旋转模式拨盘选择 （视频）模式，以显示与视频相关的选项和指示。



① （视频）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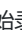
若您要先拍摄视频，请选择此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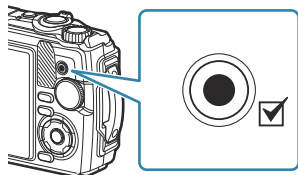
② 静态拍摄模式

在静态拍摄过程中，选择这些模式可拍摄视频。

① 照相机中使用的 CMOS 图像传感器会产生“滚动快门”效果，这可能导致移动物体的照片失真。这是一种物理现象，当拍摄快速移动的对象或照相机在拍摄过程中发生移动时，可能会出现此现象。在使用长焦距拍摄的照片中，这种现象尤其明显。

在拍照模式下录制视频

1. 按  按钮开始录制。



- 显示屏上将显示您在录制的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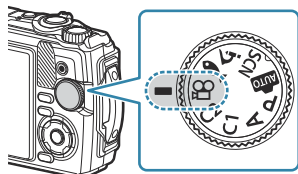
2. 再次按  按钮停止录制。

① 在以下情况下，无法使用  按钮录制视频：

- 半按快门按钮时，或在进行连拍、间隔定时拍摄、实时合成或全景拍摄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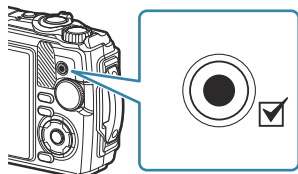
在视频模式下录制视频 (📹 模式)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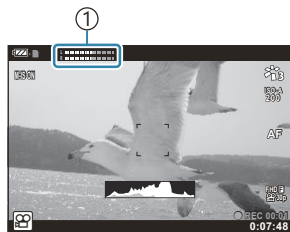


2. 按 **⏻** 按钮开始录制。

- 再次按 **⏻** 按钮停止录制。



- 视频录制期间，您可在录音电平指示上检查录音音量。录音电平指示越往红色方向延伸，录音音量越响。



① 录音电平指示

- 可以在 📹 视频菜单中调整录音音量。👉 [\[录音音量\] \(P.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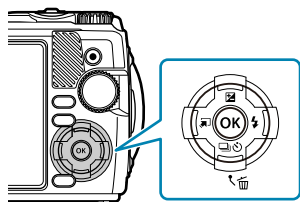
📌 照相机在视频模式下对焦时不会发出嘟嘟声。

拍摄设定

拍摄设定

可通过下述操作调整拍摄设定：

直接按钮 (P.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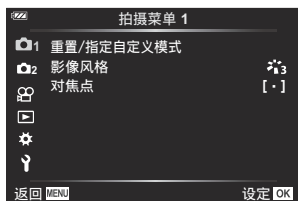
将常用功能分配给 Δ ∇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只需按下相应的按钮，即可直接选择指定功能。根据不同的拍摄模式和照相机设定，某些功能可能不可用。☞“可配置拍摄模式的列表” (P.199)

Live 实时控制 (P.65)



在显示屏上预览结果的同时调整设定。某些功能在部分拍摄模式下不可用。☞“可配置拍摄模式的列表” (P.199)

菜单 (P.112)



使用多种功能，包括拍摄、播放、时间和日期、显示设定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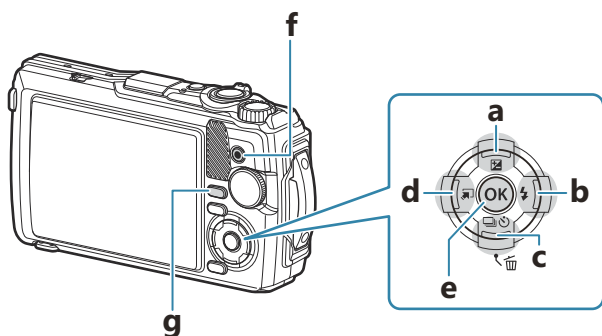
直接按钮

通过直接按钮可用的设定

将常用功能分配给 Δ ∇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只需按下相应的按钮，即可直接选择指定功能。

根据不同的拍摄模式和照相机设定，某些功能可能不可用。☞ “可配置拍摄模式的列表” (P.199)

下面列出了可分配功能的按钮。



直接按钮		指定功能
a	 按钮 (Δ)	曝光补偿 (P.56)
b	 按钮 (\triangleright)	闪光灯 (P.61)
c	 按钮 (∇)	连拍/自拍定时器 (P.58)
d	 按钮 (\triangleleft)	模式功能 (P.43、P.48、P.49)
e	OK 按钮	Live 实时控制 (P.65)
f	 按钮	视频录制 (P.52)
g	INFO 按钮	信息显示 (P.33)

控制曝光（曝光补偿）

选择正值（“+”）使照片更明亮，而选择负值（“-”）使照片更暗。曝光的调整范围是 ± 2.0 EV。



- ①负值 (-)
- ②无补偿 (0)
- ③正值 (+)




调节曝光补偿

具体方法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而异。

曝光模式	方法
P / C1 / C2 /  /  / 	旋转控制拨盘。 或 先按  按钮 (Δ)，然后按 $\langle \triangleright \rangle$ 。
A	先按  按钮 (Δ)，然后旋转控制拨盘。 或 先按  按钮 (Δ)，按 $\langle \triangleright \rangle$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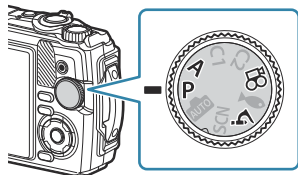
- 曝光补偿在  或 SCN 模式下不可用。

变焦（一键放大）



放大以拍摄位于画面中心的图像。在 **P**、**A** 和  模式下，缩放倍率增加约 2 倍。在  模式下选中 （显微镜控制）时，可在 2 倍和 4 倍变焦中作出选择。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P**、**A**、 或 .

- 若模式拨盘旋转至 ，则选择 （显微镜控制）。







2. 若模式拨盘旋转至 **P**、**A** 或 ，则按 .

若模式拨盘旋转至 ，则按 .

- 若模式拨盘旋转至 **P**、**A** 或 ，则显示屏显示缩放倍率增加 2 倍，并显示 。图像以选定的变焦倍率记录在照相机中。再按一次  可取消变焦。



- 若模式拨盘旋转至 ，则按  可将变焦倍率增加 2 倍。再按一次  即为 4 倍变焦；按第三次时，取消变焦。

 JPEG 图像以选定的变焦倍率记录在照相机中。对于 RAW 图像，缩放框将显示缩放剪裁标。播放期间，图像上会显示用于显示变焦裁切的方框。

 对于 4K 或高速视频，录制一开始，一键放大就会自动禁用。

 **[对焦点]** 固定为 **[[·]]**（单个目标）。

连拍/使用自拍定时器

调整连拍或自拍时的设定。根据拍摄对象选择所需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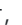
① 将照相机牢固地固定在三脚架上以进行自拍定时器拍摄。

1. 按   (▽) 按钮。

2. 使用 <|> 或控制拨盘高亮显示一个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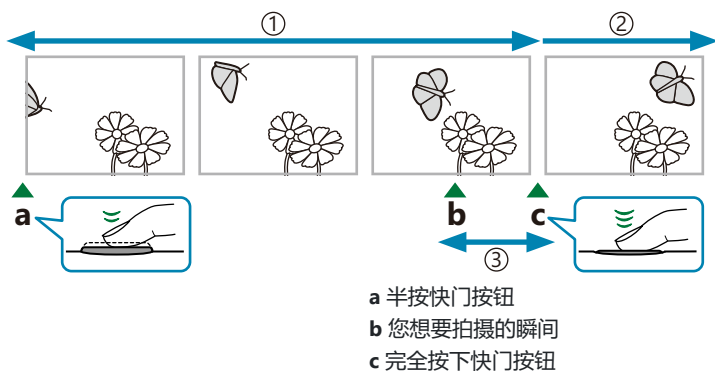
	单张拍摄	每次按下快门按钮时拍摄一张照片。
	高速连拍	完全按住快门释放按钮以拍摄一系列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若要选择每秒最多拍摄张数，请高亮显示 [高速连拍]，并在按 OK 按钮之前按 INFO 按钮。请从每秒约 10 张 (10 fps) 或每秒约 20 张 (20 fps) 的每秒最多拍摄张数中选择。使用 △ ▽ < > 或控制拨盘高亮显示一个每秒最多拍摄张数，并按 OK 按钮确认选择。 ① 闪光灯已禁用。
	低速连拍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照相机将以约 5 fps 的速度拍照。
	12 秒自拍定时器	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然后全按启动定时器。首先，自拍指示灯会亮起约 10 秒，然后闪烁约 2 秒，之后拍照。
	2 秒自拍定时器	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然后全按启动定时器。自拍定时器灯会闪烁约 2 秒，然后拍照。
	自定义自拍	按 INFO 按钮设定 [自拍定时器] 、 [拍摄张数设定] 和 [间隔时间] 。使用 < > 高亮显示项目，然后使用 △ ▽ 选择一个值。对焦、曝光和白平衡将固定在各系列中第一次拍摄的值。
	专业抓拍	当您半按快门按钮时开始连拍。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则开始将拍摄的图像记录到存储卡中，包括半按快门按钮时拍摄的图像。对焦、曝光和白平衡将锁定在各系列中第一次拍摄的值。📷 “以无释放延时拍摄 (专业抓拍)” (P.60) ① 闪光灯已禁用。

3. 按 OK 按钮。

- ① 在连拍过程中，如果因电量不足而导致电池电量图标闪烁，照相机将停止拍摄并开始将已拍摄的照片保存到存储卡中。根据剩余电池电量的多少，照相机可能无法保存全部图像。
- 🌀 若您在使用自拍功能时站在照相机前面按快门按钮，则照片可能无法对焦。
- 🌀 当您使用  时，将显示实时取景。在  模式下，将显示当前画面之前的拍摄画面。
- 🌀 要取消已激活的自拍功能，请按 **MENU** 按钮。
- 🌀 自拍功能不会在拍摄后自动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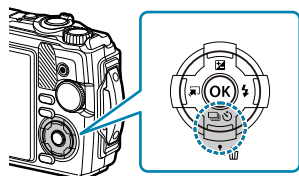
以无释放延时拍摄（专业抓拍）

在专业抓拍模式中，照相机以每秒约 10 张的速率拍摄照片，并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之前的约 0.5 秒开始拍摄。使用此模式可抓拍到可能因快门时滞而错过的瞬间。



为了消除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和开始记录之间的时滞，当半按快门按钮时，照相机将使用电子快门开始拍摄一系列照片，并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将照片（包括半按快门按钮时拍摄的最多 5 张照片）记录至存储卡中。

1. 按 按钮 (▽)。



2. 使用 <|> 或控制拨盘高亮显示 [] (专业抓拍)，然后按 OK 按钮。

3. 半按快门按钮开始拍摄。

- 半按快门按钮时，照相机将持续拍摄最多一分钟。若要恢复拍摄，请再次半按快门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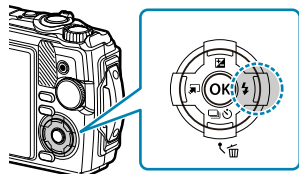
4.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将照片保存到存储卡。

- ① 荧光灯造成的闪烁或拍摄对象大幅移动等因素可能会导致图像失真。
- ① 拍摄时，显示不会变暗，不会发出快门声音。
- ① 最慢快门速度有限制。

使用闪光灯 (闪光摄影)

拍摄时可使用闪光灯。


1. 按 按钮 (▷)。



2. 使用 <▷> 或控制拨盘高亮显示一个闪光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自动闪光	在光线不足或背光条件下，闪光灯会自动闪光。
	强制闪光	闪光灯在任何光线条件下均闪光。
	防红眼闪光	闪光灯闪光，以减轻红眼现象。
	不闪光	闪光灯不闪光。
	慢速同步+防红眼闪光	慢速同步与减轻红眼闪光相结合。
	慢速同步 (第一幕)	闪光灯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闪光以增加昏暗背景的亮度。
	手动设定闪光指数	手动控制闪光输出。若您高亮显示 [手动设定闪光指数] ，并在按 OK 按钮之前按 INFO 按钮，则可使用 △ ▽ <▷> 或控制拨盘调整闪光输出。
	遥控	使用专用水下闪光灯或无线 RC 闪光灯拍照。有关详情，请参阅“ 使用无线 RC 闪光灯系统拍照 ” (P.228)。
	LED 开	拍摄照片时，LED 照明打开。该功能可有效用于拍摄微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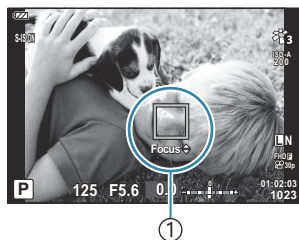
① 当使用  (防红眼闪光) 时，初始预闪光后需要大约 1 秒钟才释放快门。拍摄完毕之前请勿移动照相机。

- ① 在某些拍摄条件下，可能无法有效使用  (防红眼闪光) 功能。
- ① 在 **[slow]** (慢速同步 (第一幕)) 下，快门速度变慢。请使用三脚架将照相机稳固安装到位。
- ① 根据不同的拍摄模式和照相机设定，某些功能可能不可用。🔗 [“可配置拍摄模式的列表” \(P.199\)](#)

对焦锁定

可以锁定所需位置的对焦。

1. 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2. 保持半按快门按钮，同时按下 **OK** 按钮。
 - 照相机对焦并锁定该位置。



① AF 锁定指示

🔊 对焦锁定生效后，可使用 Δ ∇ 或控制拨盘微调对焦距离。

🔊 按 **OK** 按钮、放到或缩小、按 **MENU** 按钮以及进行其他操作均会释放对焦锁定。

🔊 如果在 **SCN** 模式选为 [实时合成] (P.43、P.46) 的情况下半按快门按钮时对焦指示闪烁，通过按 **OK** 按钮可将对焦设定在无穷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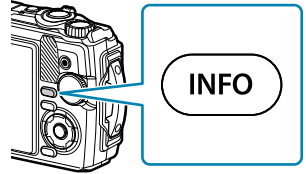
⚠️ 在 **AUTO** 模式和某些 **SCN** 模式下，对焦锁定不可用。

使用 LED 照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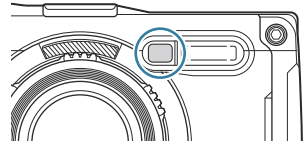
与短暂亮起的闪光灯不同，LED 照明能维持更长时间。它还可用作手电筒。

打开 LED 照明

1. 按住 **INFO** 按钮。



2. LED 照明亮起时，释放按钮。
- 即使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LED 照明也将亮起。



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时

使用照相机控制期间，LED 照明将保持亮起状态长达约 90 秒，未执行任何操作时，则保持亮起状态长达 30 秒。

- 在视频录制过程中可使用 LED 照明，但拍摄 4K 视频时则无法使用。

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时

不论您是否尝试操作照相机控制，LED 照明都将保持亮起状态长达约 30 秒。

- 若您进行以下操作，LED 照明将自动熄灭：
 - 按 **ON/OFF** 按钮；
 - 使用 LOG 切换器；
 - 显示菜单；
 - 连接或断开 USB 电缆；
 - 连接至 Wi-Fi 网络。

关闭 LED 照明

按住 **INFO** 按钮，直至 LED 照明关闭。

Live 实时控制

通过 Live 实时控制可用的设定

在显示屏上查看拍摄效果时，可使用 Live 实时控制来选择拍摄功能。

- 所选设定将应用于 **P**、**A** 和  模式。



- ① 功能
② 设定

可用设定

影像风格 (P.67)

场景模式¹ (P.43)


ISO 感光度 (P.70)


白平衡 (P.71)


AF 模式 (P.74)

宽高比 (P.75)

 画质 (P.76)

 视频质量 (P.78)

 影像防抖功能设定² (P.80)

 影像防抖功能设定³ (P.80)

闪光灯^{2, 4} (P.61)

闪光强度控制² (P.81)

连拍/自拍定时器拍摄 (P.58)

测光² (P.82)

人脸优先 (P.83)

附件 (P.84)

1 仅在场景模式中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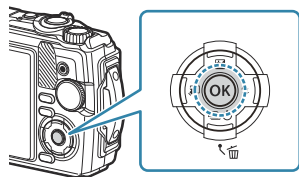
2 不在视频模式中显示。

3 仅在视频模式中显示。

4 照相机单独存储 **P**、**A**、 (水下模式) 和  (显微镜模式) 的设定，在下次选择该模式时可恢复这些设定，即使照相机已关机也不受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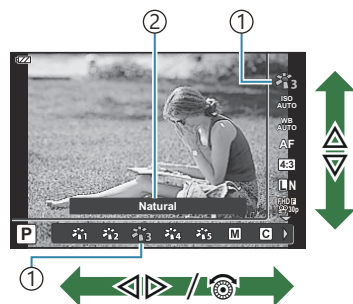
1. 按 **OK** 按钮显示 Live 实时控制。

- 要隐藏 Live 实时控制，请再次按 **OK** 按钮。



2. 使用 Δ ∇ 高亮显示所需功能，并按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种设定，然后按 **OK** 按钮。

- 还可使用控制拨盘选择一种设定。
- 若大约 8 秒内未进行任何操作，则所选设定将自动生效。



① 光标

② 显示所选的功能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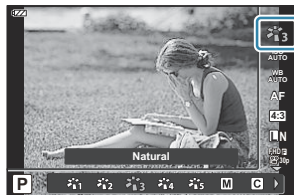
- 某些功能在部分拍摄模式下不可用。🔍 “可配置拍摄模式的列表” (P.199)

🔍 有关每个选项的默认设定，请参阅“默认设定” (P.209)。

处理选项（影像风格）

选择图像的色调。还可个别调节对比度、清晰度和其他参数（P.118）。单独改变每个影像风格存储的参数。

1. 先按 **OK** 按钮，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影像风格。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影像风格选项

i-Enhance	产生适合场景的更精美的效果。
Vivid	产生生动色彩。
Natural	产生自然色彩。
Muted	产生单一色调。
Portrait	产生美丽的肤色。
黑白	产生黑白色调。
自定义	选择一种现有影像风格，编辑其相关参数，并保存为自定义影像风格。
完美肖像	使肤色均匀、纹理光滑。此模式无法与包围拍摄一起使用，拍摄视频时也不可用。
水下	处理图像以保持在水下能够看到鲜艳的色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使用 [水下] 时，我们建议将 [白平衡] (P.141) 选为 [关]。
浓郁色调效果 I/II	使图像的色彩和氛围更明亮、更生动。
柔焦效果	以柔焦色调产生幽雅氛围，使图像更梦幻。

淡化及增亮色调效果 I/II	通过将光线散射在整个图像上并使其轻度过曝，产生被摄体漂浮在柔光中的效果。
柔光效果	通过柔化阴影和高光，产生高品质图像。
照片怀旧颗粒效果 I/II	产生黑白照片的冲击力和粗糙度。
针孔相机效果 I/II/III	降低图像周边亮度，产生如同使用老式相机或玩具相机拍摄的隧道效果。
立体效果 I/II	通过增强图像的彩度和对比度，模糊非对焦区域，产生超现实微型景观的效果。
负片冲印效果 I/II	产生飘忽不定的超现实氛围。
柔和怀旧	通过勾勒阴影和柔化整张图像，产生有宁静氛围的高品质图像。
戏剧效果 I/II	增强图像的局部对比度，强调亮区和暗区之间的差异。
线框效果 I/II	通过强调边缘产生插画效果。
水彩画 I/II	通过除去暗色区域、在白画布上混入淡色调、进一步柔化轮廓，产生柔和亮丽的图像。
古典 I/II/III	使用冲印胶片中见到的变色和褪色处理，产生一种怀旧、复古色调的生活写照效果。
部分取色 I/II/III	通过提取需要强调的颜色并使其他内容呈现单色调，使被摄体显得更突出。
留银冲洗效果 I/II	经常在电影及其他作品中看到，所添加的“留银冲洗”效果，赋予城市街景和金属纹理更大的冲击力。
一次成像照片效果	进行现代风拍摄，获取具有胶片特点的肤色和阴影渐变效果。

II 和 III 为原始版本 (I) 基础上的变更版本。

- 若选择 [ART] 影像风格，[色彩空间] 将固定为 [sRGB]。🔗 ⚙️ 自定义菜单 **E** > [色彩空间] (P.142)

使用 [部分取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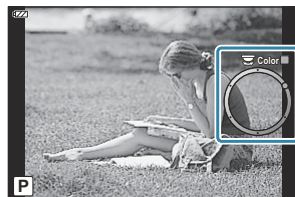
仅记录颜色中的选定色调。

1. 先按 **OK** 按钮，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影像风格。

2. 使用 $\langle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 **[部分取色 I/II/III]**。

3. 按 **INFO** 按钮。

- 屏幕中将显示色环。



4. 使用 $\langle \triangleright$ 或控制拨盘选择一种色。

- 可以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

5. 释放快门。

改变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

根据被摄体的亮度选择所需值。较高的值可供拍摄较暗的场景，但同时也会增加图像“噪点”（斑点）。

1. 先按 **OK** 按钮，然后使用 Δ ∇ 高亮显示 ISO 感光度。



2. 使用 $\langle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AUTO	根据拍摄条件感光度被自动调节。可在自定义菜单中使用 [ISO 自动设定] 选项调整最大 ISO 感光度值及其他自动 ISO 设定 (P.140)。
100-12800	感光度设定为选定值。

调整色彩（白平衡）

白平衡（WB）可确保照相机所记录图像中的白色物体呈现白色。【WB AUTO】适用于大部分拍摄场景，但当【WB AUTO】无法达到所需效果或您希望在图像中表现出明显的偏色时，可根据光源选择其他值。




1. 先按 **OK** 按钮，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白平衡。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白平衡模式		色温	光照条件
WB AUTO	自动白平衡	—	拍摄最常见的景观时（景观中包含白色或接近白色的被摄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在大多数情况下，建议使用此模式。
	预设白平衡	5300K	阳光照射下的户外场景、日落、烟花
		7500K	在日光下阴影中拍摄
		6000K	在阴天里的日光下拍照
		3000K	拍摄白炽灯下的拍摄对象
		4000K	拍摄荧光灯下的拍摄对象
WB 1		—	适用于在浅水（约 3 米或更浅）中拍摄的照片
WB 2		—	适用于在深度为 3-15 米的水下拍摄的照片
WB 3		—	适用于在深于 15 米的水下拍摄的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在深于 15 米的水下请使用防水机壳。
WB		5500K	适用于闪光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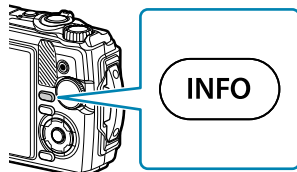
白平衡模式		色温	光照条件
   	单触式白平衡	单触式白平衡设定的色温	此模式下可为特定主题设置白平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色温的设定值测自最后拍照时使用的照明下的白色被摄体 (P.73)。
CWB 2000– CWB 14000	自定义白平衡	2000K–14000K	此模式下您可以指定适当的色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下 INFO 按钮后, 使用 Δ ∇ \langle \rangle 选择一种色温, 然后按 OK 按钮。

 **WB 1**、 **WB 2** 和  **WB 3** 所述的水深仅作为指导之用。具体可能因天气和海况而不同。

单触式白平衡

在最终照片所用的光线条件下，将照相机对准一张纸或其他白色物体，测量白平衡。在自然光以及在具有不同色温的各种光源下拍摄对象时，该功能非常实用。

1. 选择 [M1]、[M2]、[M3] 或 [M4]（单触式白平衡 1、2、3 或 4）后，按 **INFO** 按钮。



- 显示单触式白平衡屏幕。

2. 对一张无色纸张（白色或灰色）进行拍摄。
 - 构图该纸张使其充满显示屏。确保无阴影。

3. 高亮显示 **[执行]** 并按 **OK** 按钮。
 - 新值将保存为预设白平衡选项。
 - 新值将一直保存到再次测量单触式白平衡为止。即使关闭电源，数据也不会被删除。

选择对焦模式 (AF 模式)



选择对焦方式 (对焦模式)。

- 选项分别适用于静态摄影及视频模式。

1. 先按 **OK** 按钮，然后使用 Δ ∇ 高亮显示 AF 模式。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AF	自动对焦	半按快门按钮时，照相机即自动对焦。可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对焦区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视频录制过程中照相机持续调整对焦。
MF	手动对焦	使用 Δ ∇ 或控制拨盘，对方框中任何部位的拍摄对象进行手动对焦。在拍摄过程中，按住 OK 按钮，即可启用手动对焦。
	AF 超级微距	使用自动对焦进行近距离对焦。
	MF 超级微距	使用手动对焦进行近距离对焦。

⚠ 若拍摄对象的光照条件不足、因烟雾而模糊不清或对比度不足，则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

⚠ [] 和 [] 仅在 **P**、**A** 和  模式下可用。

设定宽高比

根据您的意图、打印照片时想要达到的效果等因素，选择照片的宽高比。除了 [4:3] 的标准照片比例（宽比高）之外，照相机还提供 [16:9]、[3:2]、[1:1] 和 [3:4] 的设定。

1. 先按 **OK** 按钮，然后使用 Δ ∇ 高亮显示宽高比。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 只能为静态图像设定宽高比。

🔒 将保存裁剪至所选宽高比的 JPEG 图像。RAW 图像不裁剪，并且将使用所选宽高比信息来保存。

🔒 播放 RAW 图像时，所选宽高比将用一个方框来指示。

照片文件和图像尺寸选项 (📷 画质)

可以为静态图像选择画质模式。选择一种适合应用程序的画质 (例如, 可在 PC 上处理、在网站上使用等)。

1. 按 **OK** 按钮, 然后使用 Δ ∇ 高亮显示 📷 画质。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 然后按 **OK** 按钮。

- 可从 JPEG (**L**SF、**L**F、**L**N 和 **M**1N) 和 RAW 模式中进行选择。当选择 JPEG+RAW 时, 将同时记录 JPEG 和 RAW 格式的图像。JPEG 由图像尺寸 (**L**/**M**1/**M**2/**S**) 和压缩比率 (SF/F/N) 组合而成。

选项	像素数	压缩比率	文件格式
L SF	4000×3000	超精细 (1/2.7)	JPG
L F	4000×3000	精细 (1/4)	JPG
L N	4000×3000	标准 (1/8)	JPG
M 1N	3200×2400	标准 (1/8)	JPG
RAW	4000×3000	无损压缩	ORF
RAW+JPEG	RAW 加上上面选择的 JPEG 选项		

① 在以下模式下, 以 RAW 画质设定拍摄的照片均自动记录为 JPEG+RAW:

- [**HDR**] 水下 HDR]、[**景深合成**]、[**完美肖像**]、[**手持夜景拍摄**]、[**背光 HDR**]

① 选择 JPEG+RAW 拍照时所记录的个别 JPEG 和 RAW 文件, 无法单独删除。删除一个就会自动删除另一个。(若您在计算机上删除 JPEG 副本, 然后将 RAW 图像复制回照相机上, 就能对图像进行编辑 (P.98), 但无法选中它进行打印 (P.109)。)

① 可在菜单中更改图像尺寸/压缩组合。🔧 **自定义菜单 E** > [画质设定] (P.142)

🔗 RAW 图像为未经处理的图像数据，这些数据尚未经过曝光补偿和白平衡等设定的处理。它们用作图像的原始数据，将在拍摄后进行处理。

- RAW 图像文件：扩展名为“.orf”
- 无法在其他相机上查看。
- 可以使用 OM Workspace 数码照片管理和编辑软件进行查看
- 可以使用照相机的 [\[RAW 编辑\] \(P.98\)](#) 润饰选项将其以 JPEG 格式保存

帧尺寸、速率以及压缩 (🔗 视频质量)

可设定适合所需用途的视频质量。

1. 按 **OK** 按钮，然后使用 Δ ∇ 高亮显示 🗄️ 视频质量。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 “视频质量”是帧尺寸、比特率（压缩比率）和帧率的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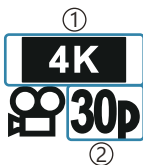
可用的视频质量选项

可用的视频质量选项根据在视频菜单中为 **[视频帧率]** 和 **[视频比特率]** 选择的选项而有所不同 (P.127)。

- 拍摄要在电视上观看的视频时，请选择与该设备使用的视频标准相匹配的帧率，否则该视频可能无法流畅播放。视频标准因国家或地区而异，有些使用 NTSC，其他则使用 PAL。
 - 拍摄用于在 NTSC 设备上显示的视频时，请选择 60p (30p)
 - 拍摄用于在 PAL 设备上显示的视频时，请选择 50p (25p)
- 视频以 MPEG-4 AVC/H.264 格式存储。单个文件的最大尺寸限制为 4 GB。单个视频的最长录制时间限制为 29 分钟。
- 根据所使用的存储卡，录制可能会在达到最大长度之前结束。
- 可用的影像风格可能会根据为视频质量选择的选项而有所不同。
- 拍摄 4K 或高速视频时，请使用速度为 UHS Speed Class 3 的 UHS-I 存储卡。
- 拍摄 FHD/HD 视频时，请使用速度为 Speed Class 10 或更高的存储卡。
- 某些计算机系统可能无法播放 4K 视频。有关详情，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录制模式：4K

录制 4K 视频。



- ① 图像尺寸
4K: 3840×2160
- ② 流畅度
30p
25p

录制模式：FHD/HD

录制标准视频。



- ① 图像尺寸
FHD: 1920×1080
HD: 1280×720
- ② 比特率 (压缩)
SF (Super Fine)
F (Fine)
N (Normal)
- ③ 流畅度
60P (30p)
50P (25p)

录制模式：HS (高速)

录制慢动作视频。在较高帧率下拍摄的片段以约 30 fps 的速度播放。



- ① 图像尺寸
- ② 流畅度
FHD: 1920×1080 120fps
HD: 1280×720 240fps
SD: 640×360 480fps

🔊 最多可持续录制 20 秒。

- 🔍 开始录制时，对焦和曝光即为固定值。
- 🔊 声音不被录制。
- 🔌 此模式在 **Auto** 或 **SCN** 模式下不可用。

减少照相机晃动（影像防抖）

您可以减轻在光线不足条件下拍摄或高放大倍率拍摄时可能会发生的照相机晃动。半按快门按钮时，影像防抖将启动。

1. 先按 **OK** 按钮，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影像防抖。



2. 使用 $\langle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静态照片

S-IS Off	影像防抖关闭。
S-IS On	最佳影像防抖启用。

视频

M-IS Off	影像防抖关闭。
M-IS On	影像防抖启用。

✎ 选择 **[M-IS On]** 时，画面边缘会被裁剪掉，从而缩小录制区域。

✎ 为视频质量选择 **[FHD 60ps]**、**[HD 60ps]** 或 **[80ps]** 时，影像防抖将设定为 **[M-IS Off]**。

✎ 使用三脚架时，将影像防抖设为 **[S-IS Off]** 或 **[M-IS Off]**。

ⓘ 如果照相机的运动范围非常大或快门速度非常慢，则影像防抖无法完全补偿照相机运动的影响。这些情况下，建议使用三脚架。

ⓘ 激活影像防抖时，可能会出现操作音或振动。

调整闪光输出（闪光强度控制）

若您发现拍摄对象曝光过度，或即便图像其他部位的曝光正常拍摄对象还是出现曝光不足，则可调整闪光输出。

1. 先按 **OK** 按钮，然后使用 Δ ∇ 高亮显示影像防抖。



2. 使用 \langle \rangle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 通过选择负值可降低闪光亮度（值越低，闪光灯光线越暗），选择正值可提高闪光亮度（值越高，闪光灯光线越亮）。

⚠ 在 **AUTO** 模式下、在  模式中选择 [ **水下 HDR**] 时或在 **SCN** 模式下，该功能不可用。



选择照相机测量亮度的方法（测光）

您可以选择照相机为拍摄对象测量亮度的方式。

1. 先按 **OK** 按钮，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测光。



2. 使用 $\langle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ESP	拍摄时平衡整个屏幕的亮度（分别测量屏幕中央和周围区域的亮度）。当选择了 [ESP] 时，在强背光条件下拍摄时图像中央可能显得较暗。
	点测光	在背光情况下拍摄位于中央的对象（在屏幕中央测量亮度）。

自动人脸检测（人脸优先）

照相机检测人脸，并调整对焦和数字 ESP。

1. 先按 **OK** 按钮，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人脸优先。



2. 使用 $\langle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ON	人脸优先开启	照相机检测并对焦于脸部。
OFF	人脸优先关闭	人脸优先被关闭。





使用选购附件（附件）

安装了选购附件时，请使用此选项。

1. 先按 **OK** 按钮，然后使用 Δ ∇ 高亮显示附件。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OFF	附件关闭	仅使用照相机拍摄照片。
	PTWC-01	根据所安装的选购附件进行选择。
	TCO-N-T01	
	FCO-N-T01	
	FCO-N-T02	
FD-1	FD-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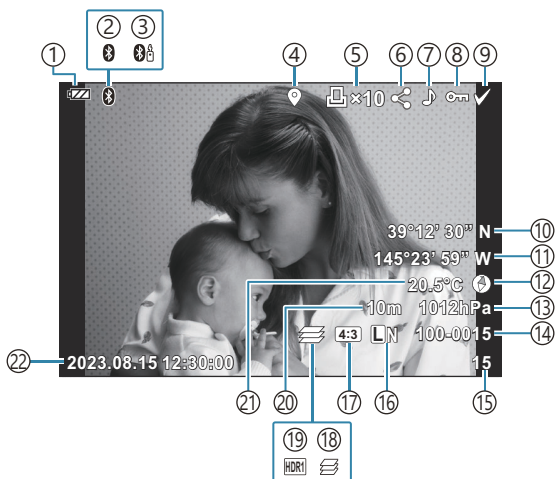
 “选购附件” (P.229)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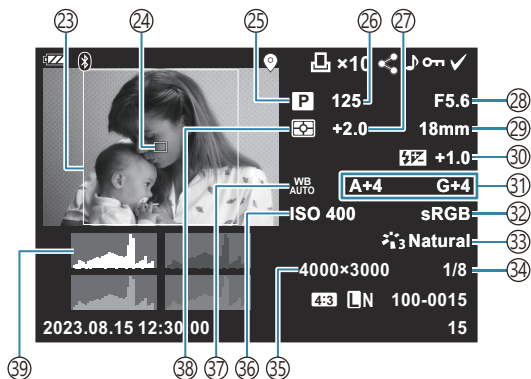
播放期间的信息显示

播放图像信息

简化显示



全部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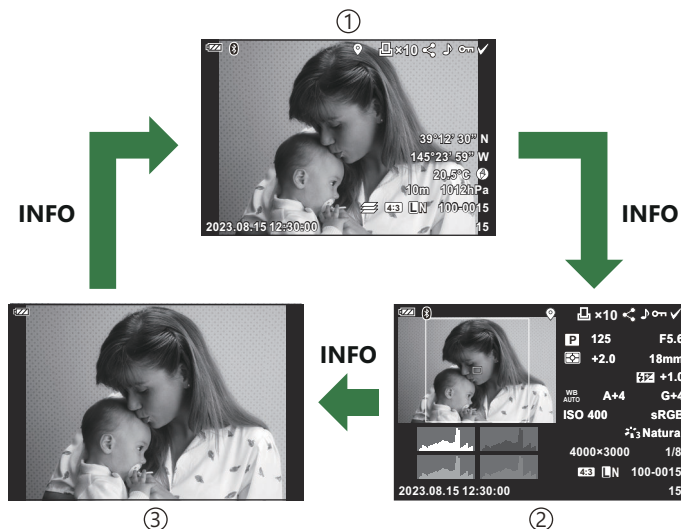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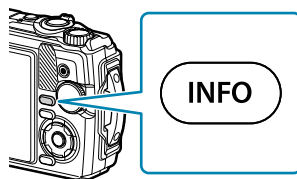


- ① 电池电量 (P.27)
- ② 活动 Bluetooth® 连接 (P.167)
- ③ 遥控器 (P.179)
- ④ 包括 GPS 信息 (P.195)
- ⑤ 打印预约
 - 打印数量 (P.109)
- ⑥ 预约分享 (P.103)
- ⑦ 录制声音 (P.105)
- ⑧ 保护 (P.104)
- ⑨ 选择图像 (P.93)
- ⑩ 纬度 (P.198)
- ⑪ 经度 (P.198)
- ⑫ 方向信息 (P.198)
- ⑬ 气压 (P.198)
- ⑭ 文件编号
 -   自定义菜单  > [文件名] (P.144)
- ⑮ 图像编号
- ⑯ 画质 (P.76、P.78)
- ⑰ 宽高比 (P.75)
- ⑱ 景深合成 (P.48)
- ⑲ HDR 图像 (P.43、P.49)
- ⑳ 海拔/水深 (P.198)
- ㉑ 温度 (水温) (P.198)
- ㉒ 日期和时间 (P.28)
- ㉓ 宽高边界¹ (P.75)
- ㉔ AF 目标显示 (P.119)
- ㉕ 拍摄模式 (P.35)
- ㉖ 快门速度 (P.39、P.41)
- ㉗ 曝光补偿 (P.56)
- ㉘ 光圈值 (P.39、P.41)
- ㉙ 焦距
- ㉚ 闪光强度控制 (P.81)
- ㉛ 白平衡补偿 (P.142)
- ㉜ 色彩空间 (P.142)
- ㉝ 影像风格 (P.67)
- ㉞ 压缩比率 (P.76、P.154)
- ㉟ 像素数 (P.76、P.154)
- ㊱ ISO 感光度 (P.70)
- ㊲ 白平衡 (P.71)
- ㊳ 测光模式 (P.82)
- ㊴ 直方图

1 仅当 RAW 画质选择 4:3 以外的宽高比时才显示。

切换信息显示

通过按 **INFO** 按钮可切换播放期间显示的信息。




- ① 简化显示
- ② 全部显示
- ③ 仅显示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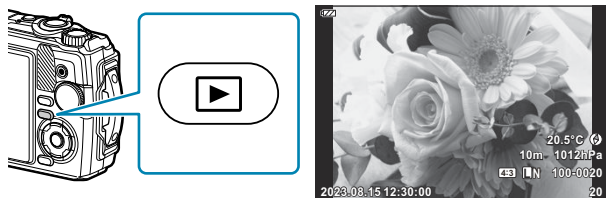
☞ 可以将直方图以及高光和阴影显示添加到播放时所显示的信息中去。☞ **自定义菜单 B** > **[INFO]** > **[信息显示设定]** > **[Info]** (P.149)

查看照片和视频












查看静态图像

1. 按 按钮。

- 将显示您拍摄的最后一张照片。
- 使用控制拨盘或箭头按钮选择所需的照片或视频。
- 若要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按钮或按  按钮。



静态照片

控制拨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单张播放：上一张 () / 下一张 ()• 微距播放：在微距播放期间，可以显示下一张或上一张图像 (P.91)。• 索引/日历播放：高亮显示图像 (P.90)
箭头按钮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单张播放：显示下一张图像 () / 显示上一张图像 ()• 微距播放：更改微距位置 (P.91) 在微距播放期间，通过按 INFO 按钮可显示下一张 () 或上一张图像 ()。• 索引/日历播放：高亮显示图像 (P.90)
变焦杆	逆时针旋转变焦杆，选择索引或日历播放 (P.90)。 顺时针旋转变焦杆，选择微距播放 (P.91)。
INFO 按钮	查看图像信息 (P.87)
 按钮 ()	删除照片 (P.94)
OK 按钮	显示菜单 (或者从微距播放或日历播放中退出以进行单张播放)。在“播放期间使用各功能” (P.95)

按钮 (☑)

可选择多张图像进行 [O-M]、[删除所选张] 或 [预约分享选定] 操作。☞
“选择多张图像 (预约分享选定、O-M、删除所选张)” (P.93)

查看视频

1. 按 播放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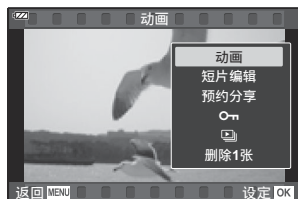
- 将显示您拍摄的最后一张照片。



视频

2. 按 OK 按钮。


- 将显示播放指导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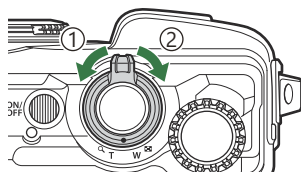


3. 高亮显示 [动画] 并按 OK 按钮。

- 此时将开始播放动画。
- 使用 </> 可快进和快退。
- 按 OK 按钮暂停播放。暂停动画时，按 △ 显示第一帧，按 ▽ 显示最后一帧。使用 <> 或控制拨盘移至上一帧或下一帧。
- 若要结束播放，请按 MENU 按钮。
- 播放期间，可使用 △ ▽ 调整音量。


快速查找图像（索引和日历播放）

在单张播放期间逆时针旋转变焦杆（朝 ）将开始索引播放。旋转至末尾进行日历播放。





① 逆时针（ 侧）

② 顺时针（ 侧）



- 使用 Δ ∇ \langle \rangle 或控制拨盘移动光标。
- 顺时针旋转变焦杆（ 侧）依次进行日历、索引和单张播放。
- 要从日历播放退出以进行单张播放，请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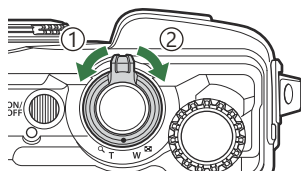


- ① 单张播放
- ② 索引显示
- ③ 日历显示

 可更改张数以进行索引显示。  [\[设定 \] \(P.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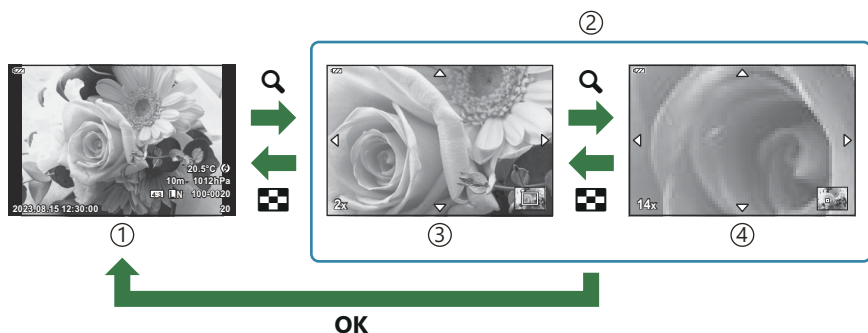
放大（微距播放）

要在单张播放期间对当前照片进行缩放，可顺时针旋转变焦杆（朝 ）放大照片，或者逆时针旋转变焦杆（朝 ）缩小照片。按 **OK** 按钮返回单张播放。



① 逆时针（ 侧）

② 顺时针（ 侧）








① 单张播放

② 微距播放

③ 2 倍变焦

④ 14 倍变焦

- 按     往您所按按钮的方向滚动播放图像。
- 若要放大查看其他图像，请按 **INFO** 按钮，然后按 。再次按 **INFO** 按钮重启滚动。您也可以使用控制拨盘查看其他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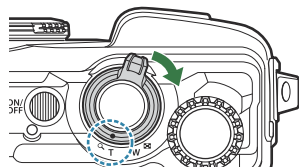
滚动播放全景照片

对被合并生成一张全景照片的一系列图像进行滚动播放。

1. 使用单张播放选择一个全景照片。

2. 顺时针旋转变焦杆（朝 **Q**）。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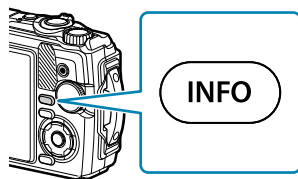
- 按 **△ ▽ < ▷** 往您所按按钮的方向滚动播放图像。



①



① 当前在播放的区域


- 要在滚动播放全景照片时对当前照片进行缩放，可顺时针旋转变焦杆进行放大（倍率为 2 至 14 倍），逆时针旋转进行缩小。按 **OK** 按钮返回单张播放。
- 要以 2 倍或更高的倍率放大查看其他图像，请按 **INFO** 按钮，然后按 **< ▷**。再次按 **INFO** 按钮重启滚动。您也可以使用控制拨盘查看其他图像。



选择多张图像 (预约分享选定、、删除所选张)


您可以为 [预约分享选定]、 或 [删除所选张] 选择多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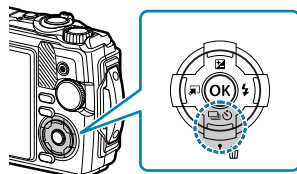
1. 播放期间通过按 () 来选择照片。
 - 将选定图像并显示 。
 - 要取消选择，请再次按下此按钮。
 - 您可以在单张播放和索引播放期间选择图像。

2. 按 **OK** 按钮显示菜单并选择 [预约分享选定]、 或 [删除所选张]。



删除图像（删除 1 张）

1. 显示要删除的图像，然后按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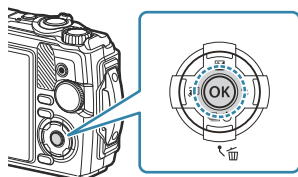
2. 高亮显示 [执行] 并按 **OK** 按钮。



- 图像将被删除。

播放时使用的功能


在播放过程中按 **OK** 按钮可显示播放指导菜单。高亮显示所需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选中该选项。



- 播放 🎵 (P.97)
- RAW 编辑 (P.98)
- JPEG 编辑 (P.99)
- 动画 (P.89)
- 短片编辑 (P.101)
- 预约分享 (P.103)
- 🔑 (P.104)
- 🎤 (P.105)
- 旋转 (P.106)
- 📺 (P.107)
- 图像合成 (P.108)
- 📄 (P.109)
- 删除 1 张 (P.111)

显示的选项根据所选图像类型的不同而异。

	RAW	JPEG	RAW+JPEG	视频
播放 🎵	○	○	○	×
RAW 编辑	○	×	○	×
JPEG 编辑	×	○	○	×
动画	×	×	×	○
短片编辑	×	×	×	○
预约分享	○	○	○	○
🔑	○	○	○	○
🎤	○	○	○	×
旋转	○	○	○	×
📺	○	○	○	○

	RAW	JPEG	RAW+JPEG	视频
图像合成	○	×	○	×
	×	○	○	×
删除 1 张	○	○	○	○

显示相关图像时将播放语音留言 (播放 🎵)

显示相关图像时将播放语音留言 (P.105、P.126)。

1. 选择一张带音频的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播放 🎵] 并按 **OK** 按钮。
 - 此时将开始播放音频。
- 要结束音频播放，请按 **OK** 或 **MENU** 按钮。
 - 播放期间，可使用 Δ ∇ 调整音量。

润饰照片 (RAW 编辑/JPEG 编辑)

创建润饰后的图像副本。对于 RAW 照片，您可以调整拍摄照片时有有效的设置，例如白平衡和照片模式（包括创意拍摄）。使用 JPEG 图像，您可以进行简单的编辑，例如剪裁和调整尺寸。

RAW 编辑	润饰照片并将结果副本保存为 JPEG 格式 (P98)。有以下选项可用： [当前设置] ：使用当前照相机上选择的设定保存照片。 [ART BKT] ：照相机为每个图像创建多个 JPEG 副本，每个图像对应一个所选的艺术滤镜。选择一个或多个滤镜并将其应用于一个或多个图像。
JPEG 编辑	润饰 JPEG 照片并将结果副本保存为 JPEG 格式 (P99)。

润饰 RAW 照片 (RAW 编辑)

1. 播放期间，显示想要润饰的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RAW 编辑]** 并按 **OK** 按钮。
 - 将显示编辑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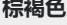


① 如果当前照片不是 RAW 图像，则不显示 **[RAW 编辑]**。请选择其他图像。
3.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各项目。
 - 若要应用当前照相机设定，请高亮显示 **[当前设置]** 并按 **OK** 按钮。将应用当前设定。
 -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 **[执行]** 并按 **OK** 按钮可使用所选设定创建一个 JPEG 副本。
 - 高亮显示 **[ART BKT]** 并按 \triangleright 显示一系列艺术滤镜。高亮显示艺术滤镜并按 **OK** 按钮选择或取消选择。选定的滤镜用 \checkmark 标记。选择了所有所需的滤镜后，按 **MENU** 按钮返回上一个显示。
 - 使用选定的艺术滤镜处理后，按 **OK** 按钮记录图像。
4. 要从同一原件创建更多副本，请高亮显示 **[重设]** 并按 **OK** 按钮。若要不创建更多副本而退出，请高亮显示 **[取消]** 并按 **OK** 按钮。
 - 选择 **[重设]** 将显示编辑选项。从步骤 3 开始重复过程。

① 在以下情况下无法润饰 RAW 照片：

- 存储卡上没有足够的空间，或者照片是由其他照相机创建。

润饰 JPEG 照片 (JPEG 编辑)


[JPEG 编辑] 菜单包含下列选项。

	照亮背光被摄体。
	减少用闪光灯拍摄的照片中的“红眼”。
	裁剪照片。使用控制拨盘调整剪裁尺寸，并使用 Δ ∇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进行定位。
	将照片比例从标准 4:3 更改为 [3:2]、[16:9]、[1:1] 或 [3:4]。选择照片比例后，使用 Δ ∇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定位剪裁框。
	创建当前图像的黑白副本。
	创建当前图像的棕褐色副本。
	调整颜色的鲜艳度。结果可以在显示屏中预览。
	创建尺寸调整为 1280×960、640×480 或 320×240 像素的副本。 照片比例不是标准 4:3 的图像会被调整为尽可能接近所选选项的尺寸。
	产生光滑肤色。如果未检测到面部，则可能无法实现期望的效果。

① 根据不同的图像，红眼修正功能可能不起作用。

① 在下列情形下无法编辑 JPEG 图像：

- 在 PC 上处理图像时、当存储卡的存储空间不足时或当图像记录在其他照相机上时。

① [] 无法用于使图像变得更大。

① [] 无法应用于某些图像。

① [] (剪裁) 和 [] (样式) 只适用于宽高比为 4:3 (标准) 的图像。

1. 播放期间，显示想要润饰的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JPEG 编辑] 并按 **OK** 按钮。

- 将显示编辑选项。

① 如果当前照片不是 JPEG 图像，则 [JPEG 编辑] 将不可用。请选择其他图像。

3.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 效果可以在显示屏中预览。如果所选项目列出了多个选项，请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所需的选项。
- 选择 [**+**] 时，您可以使用控制拨盘调整剪裁尺寸并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定位。
- 选择 [**样式**] 时，可以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定位剪裁框。

4. 高亮显示 [**执行**] 并按 **OK** 按钮。

- 编辑后的图像存储在存储卡中。

编辑视频（短片编辑）

编辑视频。

创建视频静态图像（拍摄影片中的照片）

可从照相机录制的 4K 视频中选择一帧，保存一份静态副本（宽高比 [16:9]）。

1. 播放期间，显示想要编辑的视频，然后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短片编辑]** 并按 **OK** 按钮。
3. 使用 $\triangle \nabla$ 高亮显示 **[拍摄影片中的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
4.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要保存为静态图像的帧，然后按 **OK** 按钮。
 - 使用 $\triangle \nabla$ 跳过多帧。
 - 按 **MENU** 按钮返回单张播放。

① 该静态图像的记录日期可能与原始视频的日期有所不同。

剪裁视频（影片剪裁）

剪裁使用照相机录制的视频中的选定片段，使用编辑后的片段覆盖原始视频或单独保存编辑的副本。


1. 播放期间，显示想要编辑的视频，然后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短片编辑]** 并按 **OK** 按钮。
3. 使用 $\triangle \nabla$ 高亮显示 **[影片剪裁]**，然后按 **OK** 按钮。
4. 高亮显示 **[覆盖]** 或 **[新建]** 并按 **OK** 按钮。
 - 若图像受保护，则您无法选择 **[覆盖]**。

5. 使用 <|> 高亮显示所需选项，选择要删除的部分是以第一帧开始还是以最后一帧结束，然后按 **OK** 按钮。
 - 要跳至第一帧或最后一帧，请旋转控制拨盘。
6. 使用 <|> 选择要删除的部分。
 - 要删除的部分显示为红色。
7. 按 **OK** 按钮。
8. 高亮显示 **[执行]** 并按 **OK** 按钮。


① 该静态图像的记录日期可能与原始视频的日期有所不同。

选择要分享的图像 (预约分享)

可以提前选择要传送到智能手机的图像。

1. 显示想要传送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播放菜单。
2. 选择 **[预约分享]** 并按 **OK** 按钮。然后，按 Δ 或 ∇ 。
 - 图像将被标记为分享。将显示  图标和文件类型。
 - 最多可以标记分享 200 张照片。
 - 要取消预约分享，按 Δ 或 ∇ 。

① 预约分享不可包含 RAW 图像。

🔗 可以提前选择要传送的图像，一次性设定预约分享。🔗 “选择多张图像 (预约分享选定、、删除所选张)” (P.93)、“将图像传送到智能手机” (P.170)

保护图像 (OPI)

保护图像不被误删。

1. 显示想要保护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2. 选择 [OPI] 并按 **OK** 按钮。然后，按 Δ 或 ∇ 。
 - 受保护图像会以 OPI (“受保护”) 图标指示。



- 按 Δ 或 ∇ 解除保护。

🔗 您也可保护多张所选图像。👉 “选择多张图像 (预约分享选定、OPI、删除所选张)” (P.93)
⚠️ 格式化存储卡会删除包括受保护图像在内的所有数据。

为图像添加音频 (🎤)

您可以使用内置立体声麦克风录制音频并将其添加到图片中。录制的音频可以对图像进行简单的记录，省去手写记录的麻烦。录音最长可达 30 秒。

1. 显示想添加音频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 音频记录不适用于受保护的图像。

2. 选择 [🎤]，然后按 **OK** 按钮。



- 若不添加音频而直接退出，请选择 **[取消]**。

3. 选择 [🎤 开始]，然后按 **OK** 按钮开始记录。



4. 按 **OK** 按钮结束记录。

- 带音频的图像通过 🎵 图标指示。
- 若要删除录制的音频，请在步骤 3 中选择 **[删除]**。



🔊 也可以使用 [▶] 播放菜单中的 **[编辑]** 选项将音频添加到图片中 (P.128)。使用 **[编辑]** > **[选择图像]** 选择图片，然后按 **OK** 按钮并选择 [🎤]。

🔊 可使用 **[播放 🎵]** (P.97) 播放所录制的音频。

旋转图像（旋转）

选择是否旋转照片。

1. 显示想要旋转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2. 选择 **[旋转]**，然后按 **OK** 按钮。
3. 按 **△** 逆时针旋转图像，按 **▽** 顺时针旋转图像。每按一次该按钮，图像旋转一下。
 - 按 **OK** 按钮保存更改并退出。
 - 旋转后的图像以其当前方位保存。
 - 视频和受保护图像无法进行旋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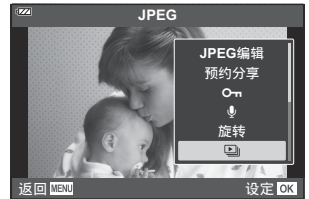
 可以将照相机设定为在播放期间自动旋转纵向图像。   播放菜单 >  (P.129)

 将  选择为 **[关]** 时，**[旋转]** 功能无效。

自动播放图像 (📷)

使用此功能可逐张显示存储卡中存储的图像。

1. 在播放显示中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然后按 **OK** 按钮。



3. 配置幻灯片播放

开始	开始幻灯片播放。照相机从当前图像开始，按顺序显示图像。
BGM	将背景音乐转至 [开] 或 [关]。
逐张	设定要播放的数据类型。
幻灯片回放间隔	选择每张幻灯片的显示时间，可设置为 2-10 秒。
视频回放间隔	选择 [全部]，在幻灯片中完整播放每个视频片段，或选择 [短]，仅播放每个视频片段的开头部分。

4. 高亮显示 [开始] 并按 **OK** 按钮。

- 幻灯片将开始播放。
- 在幻灯片播放期间，按 $\Delta \nabla$ 可调整照相机扬声器的整体音量。屏幕上显示音量调节指示时，按 $\langle \triangleright$ 可调整图像或视频的录音音量与背景音乐之间的平衡。
- 按 **OK** 按钮可停止播放幻灯片。

合成图像（图像合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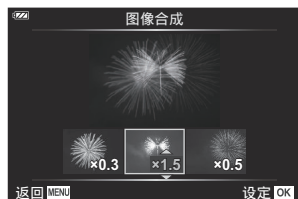
合成现有的 RAW 照片以创建新图像。合成中最多可包含 3 张图像。
可以通过分别调整每个图像的亮度（增益）来修改结果。

1. 播放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
2. 选择 **[图像合成]**，然后按 **OK** 按钮。
3. 选择要合成的图像数量，然后按 **OK** 按钮。
4.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要合成的 RAW 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 所选图像上将显示 \checkmark 图标。再按一次 **OK** 按钮可移除 \checkmark 图标。



- 一旦选择了步骤 3 中所选的图像数量，就会显示图像重叠浏览。

5. 调整图像重叠浏览中各图像的增益。
 -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按钮高亮显示图像，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调整增益。
 - 增益可在 0.1–2.0 的范围内进行调整。请在显示屏上查看效果。



6. 按 **OK** 按钮。屏幕上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
 - 高亮显示 **[执行]** 并按 **OK** 按钮。

🔗 以保存图像时所设定的画质保存图像（如果画质被选为 **[RAW]**，则将保存为 **[L/F+RAW]**）。

🔗 以 RAW 格式保存的合成图像可以与其他 RAW 图像合成以创建包含 4 个或更多图像的合成图像。

打印预约 (DPOF)

可将列有要打印的照片和每次打印份数的数码“打印预约”保存到存储卡中。然后便可以在支持 DPOF 的打印店打印图片。创建打印预约时需要一张存储卡。

创建打印预约

1. 在播放过程中按 **OK** 按钮，然后选择 [凸] (打印预约)。

2. 选择 [凸] 或 [凸ALL]，然后按 **OK** 按钮。

单张图像

按 <|> 选择您要添加至打印预约的画面，然后按 △ ▽ 选择打印数量。



- 根据需要重复此步骤，将更多图像添加至打印预约。选择完所有所需图像后按 **OK** 按钮。

所有照片

选择 [凸ALL]，然后按 **OK** 按钮。

3. 选择日期和时间的格式，然后按 **OK** 按钮。



无	打印的图像上不显示日期和时间。
日期	所有打印的图像上都印有拍摄日期。
时间	所有打印的图像上都印有拍摄时间。

① 在打印图像的过程中，无法在图像之间更改设定。

4. 选择 [预约], 然后按 OK 按钮。

- 该设定将被应用到正用于播放的存储卡上保存的图像。

① 本照相机不可用于修改由其他设备创建的打印预约。创建一个新打印预约将删除由其它设备所创建的所有现存打印预约。

① 打印预约中不可包含 RAW 图像或视频。

从打印预约中删除所有或已选图像

您可重设全部打印预约数据, 或只重设所选图像的打印预约数据。

1. 在播放过程中按 OK 按钮, 然后选择 [凸] (打印预约)。

2. 选择 [凸], 然后按 OK 按钮。

- 若要从打印预约中删除所有图像, 请选择 [重设] 并按 OK 按钮。若要不删除所有图像而直接退出, 请选择 [保持] 并按 OK 按钮。
- 您也可以通过选择 [凸ALL] 和 [预约] 来删除打印指令中的所有照片。

3. 按 <D> 选择您希望从打印预约中删除的图像。

- 使用 ▾ 将打印数量设为 0。从打印预约中删除完所有需要删除的图像后, 按 OK 按钮。

4. 选择日期和时间的格式, 然后按 OK 按钮。

- 该设定将应用于所有已设定打印预约的图像。
- 该设定将被应用到正用于播放的存储卡上保存的图像。

5. 选择 [登录], 然后按 OK 按钮。

删除图像（删除 1 张）

删除当前图像。

1. 播放想要删除的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删除 1 张]** 并按 **OK** 按钮。
3. 高亮显示 **[执行]** 并按 **OK** 按钮。
 - 图像将被删除。

菜单功能


基本菜单操作

菜单可用来自定义照相机以方便使用，并包含不在 Live 实时控制屏幕或其他地方显示的拍摄和播放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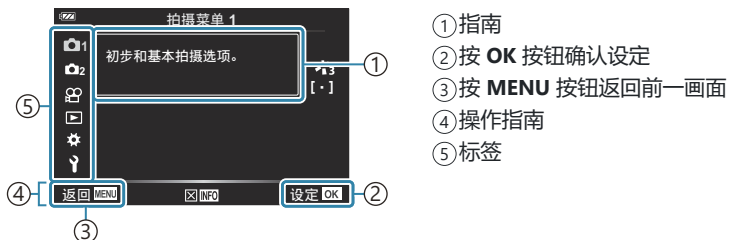
标签	标签名称	说明
	拍摄菜单 1	摄影选项。准备照相机进行拍摄，或访问基本照片设定。👉 “拍摄菜单 1 和 2” (P.115)
	拍摄菜单 2	摄影选项。调整照片的高级设定。👉 “拍摄菜单 1 和 2” (P.115)
	视频菜单	视频录制选项。调整基本和自定义设定。👉 “视频菜单” (P.127)
	播放菜单	播放和润饰选项。👉 “播放菜单” (P.128)
	自定义菜单	照相机自定义选项。👉 “自定义菜单” (P.137)
	设定菜单	用于设定时钟、选择语言和其他操作的选项。👉 “设定菜单” (P.132)

无法从菜单中选择的功能

有些项目可能无法使用箭头按钮在菜单上选择。

- 当前拍摄模式无法设定的项目。👉 “可配置拍摄模式的列表” (P.199)
- 由于某个项目已设定，别的项目无法设定：
 - 模式拨盘旋转至  时，影像风格等设定不可用。

1.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 选择一个选项后指南将显示约 2 秒。按 INFO 按钮可显示或隐藏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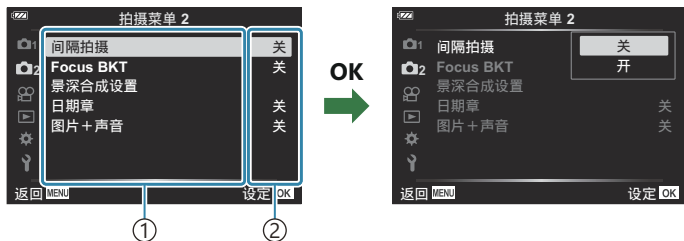
2. 使用 Δ / ∇ 按钮高亮显示一个标签，然后按 OK 按钮。

- 当选择 \star 自定义菜单时显示菜单组标签。使用 Δ / ∇ 选择菜单组，然后按 OK 按钮。



① 菜单组

3. 使用 Δ / ∇ 选择一个项目，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所选项目的选项。



- ① 功能
② 显示当前设定

4. 使用 Δ / ∇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进行选择。

- 反复按 MENU 按钮退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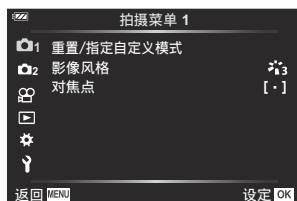
① 根据照相机状态和设定，有些项目可能无法使用。无法使用的项目显示为灰色且无法选择。

🔗 有关每个选项的默认设定，请参阅“默认设定” (P.209)。

🔗 您也可以使用前后拨盘代替箭头按钮来查看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 1/拍摄菜单 2

拍摄菜单 1 和 2



1 拍摄菜单 1

- 重置/指定自定义模式 (P.50、P.116)
- 影像风格 (P.67、P.118)
- 对焦点 (P.119)

2 拍摄菜单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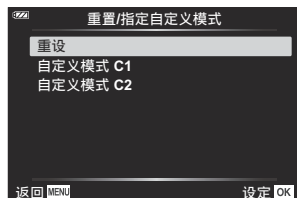
- 间隔拍摄 (P.121)
- Focus BKT (P.123)
- 景深合成设置 (P.124)
- 日期章 (P.125)
- 图片+声音 (P.126)

恢复默认设定（重设）

照相机可轻松恢复到默认设定。您可以选择重设所有的设定，或仅重设与拍摄直接相关的设定。

1. 在  拍摄菜单 1 中高亮显示 **[重置/指定自定义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重设]** 并按 **OK** 按钮。



3. 高亮显示 **[完整]** 或 **[基本]** 并按 **OK** 按钮。

完整	重设所有设定，日期/时间设定和显示设定等少数除外。
基本	重设基本拍摄相关设定。

4. 高亮显示 **[执行]** 并按 **OK** 按钮。

保存设定（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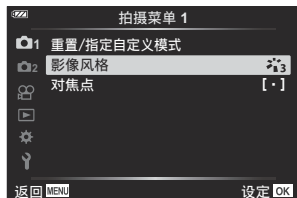
常用设定和拍摄模式可保存至自定义模式（**C1**、**C2**）（P.50），只需转动模式拨盘即可根据需要进行调用（P.50）。

- 在默认设定下，自定义模式等同于模式 **P**。

处理选项（影像风格）

可在 **[影像风格]** (P.67) 设定中个别调节对比度、清晰度和其他参数。单独改变每个影像风格存储的参数。

1. 在  拍摄菜单 1 中选择 **[影像风格]** 然后按 **OK** 按钮。



- 照相机将显示在当前拍摄模式中可用的影像风格。

2. 使用 Δ ∇ 按钮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 按 \triangleright 设定所选影像风格的详细选项。某些影像风格的详细选项不可用。

清晰度	增强轮廓，使图像看起来显目、清晰。
对比度	调整图像中亮部和暗部之间的差异。强调亮部和暗部之间的差异能使图像给人留下清晰、有力的印象。
彩度	调整图像的色调和色彩强度。增加彩度会产生色调清晰、有冲击力的图像。
灰阶	调整图像的色调和色彩强度。根据被摄体的印象亮化或暗化整个图像。可根据对比度产生暗色调和亮色调。
彩色滤光镜	可将彩色滤光镜效果添加到影像风格的 [黑白] 设定中。可以根据色彩亮化被摄体，或改善对比度。按黄、橙和红的顺序改善对比度。绿色对肖像拍摄有效。
黑白色	可将色彩效果添加到影像风格的 [黑白] 设定中。
效果	配置影像风格设为 [i-Enhance] 时所应用效果的强度。
新增效果	艺术滤镜还使您可以设置画面效果及其他效果。

① 使用 **[标准]** 以外的设定时，对对比度所作的更改无效。







选择对焦区域（对焦点）

可选择对焦区域的位置和大小以进行自动对焦。


 (全部目标)	照相机自动从所有对焦目标中进行选择。
 (单个目标)	可选择单个 AF 目标。
追踪	照相机自动追踪拍摄对象移动以对其持续对焦。

设定 AF 目标（区域）

可手动选择 AF 目标的位置。

1. 在  拍摄菜单 1 中选择 [对焦点] 然后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 并按 OK 按钮。
3. 使用     按钮高亮显示 AF 目标的位置，然后按 OK 按钮。
 - 设定位置之前按住 OK 按钮可将 AF 目标返回到中央。


 要在照相机做好拍摄准备时重新定位 AF 目标，请按住 OK 按钮。

 AF 目标的数量和大小根据宽高比而变化 (P.75)。

 正在使用一键放大时，AF 目标的位置无法更改。

持续对焦于移动的被摄体（追踪）

照相机可自动追踪拍摄对象移动以对其持续对焦。

1. 在  拍摄菜单 1 中选择 [对焦点] 然后按 OK 按钮。
2. 选择 [追踪]，然后按 OK 按钮。

3. 按 **MENU** 按钮返回拍摄显示。

4. 将 AF 目标对准被摄体并按 **OK** 按钮，同时保持半按快门按钮。

5. 当检测到被摄体时，AF 目标将追踪其移动并持续自动对焦在它上面。

- 要取消该功能，请按 **OK** 按钮。

① 根据被摄体和拍摄环境，照相机可能不能稳定对焦或追踪被摄体。

⚡ 如果照相机不能追踪被摄体，AF 目标将以红色亮起。

⚡ 当使用一键放大时，AF 目标选择固定在 **[[·]]** (单个目标)。

以固定间隔自动拍摄（间隔拍摄）

您可设置照相机以设定的时间间隔自动拍摄。也可将拍摄的帧记录为单个视频。

1. 在  拍摄菜单 2 中高亮显示 **[间隔拍摄]** 然后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开]** 并按 **▷**。

3. 调整以下设定并按 **OK** 按钮。

拍摄张数设定	选择拍摄张数。 [2]–[299] （张）
延迟拍摄时间	选择照相机在开始间隔定时拍摄和拍摄第一张照片之前等待的时间。 [00:00:00]–[24:00:00]
间隔时间	选择拍摄开始后照相机在两次拍摄之间等待的时间。 [00:00:01]–[24:00:00]
间隔模式	选择照相机优先以所选间隔拍摄还是以所选照片数量拍摄。 [时间优先]/[帧数优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如果选择 [时间优先]，则上一次曝光可能不会在下一次曝光开始之前结束。如果（例如）[间隔时间] 非常短或各间隔的拍摄需要长时间才能完成，则最终照片数量可能会少于 [拍摄张数设定] 所选的数量。
曝光平滑	调整曝光以平均拍摄之间的差异。这会平滑间隔动画期间的曝光变化。 [关]/[开]
间隔动画	选择是否记录间隔动画。 [关] ：照相机将保存单张照片，但不会用它们来制作间隔动画。 [开] ：照相机记录各个镜头，并利用它们来制作间隔动画。

<p>延时影片 设定</p>	<p>为使用 [间隔动画] 功能制作的视频选择帧尺寸 ([影片分辨率]) 和流畅度 ([流畅度])。</p> <p>[影片分辨率] 的可用选项为： [4K]、[FullHD]、[HD]</p> <p>[流畅度] 的可用选项为： [30fps]、[15fps]、[10fps]、[5fps]</p>
---------------------------	--

① 实际的 **[延迟拍摄时间]**、**[间隔时间]** 和 **[预计开始时间]** 可能会因拍摄设定而与所选值不同。所列值仅供参考。

4. 反复按 **OK** 按钮返回 拍摄菜单 2。


- 按 **MENU** 按钮退出菜单。
- 拍摄显示画面中将出现  图标 (图标显示出已选的拍摄张数)。



5. 释放快门。

- 将自动拍摄指定的张数。

• 如果发生任何以下情况，间隔拍摄将被取消：

- 操作模式拨盘、**MENU** 按钮或  按钮；或连接 USB 电缆

• 关闭照相机将结束间隔定时拍摄。

①  设定菜单中 **[图像查看]** (P.132) 选项的显示时间为 0.5 秒。

① 若拍摄等待时间或拍摄间隔为 1 分 31 秒或更长，且 1 分钟之内未执行任何操作，显示屏将变暗且照相机将进入待机模式。下一间隔开始拍摄前 10 秒，显示屏将自动开启。随时按下 **ON/OFF** 按钮也可将其重新激活。

① 如果未正确记录任何画面，则不会创建任何间隔视频。


① 如果卡上没有足够空间，将不能录制间隔视频。

① 如果电池剩余电量不足，拍摄可能中途结束。请使用已充满电的电池，或使用 USB-AC 适配器进行长时间的拍摄。如果使用 USB-AC 适配器，将电池插入照相机并在连接 USB 电缆后所显示的对话框中选择 **[充电]**。一旦显示屏关闭后，即可按 **ON/OFF** 按钮将显示屏重新打开并在充电过程中继续拍照。

① 以 **[4K]** 大小创建的定时视频可能无法在某些计算机系统上显示。有关详情，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逐渐改变一系列照片的对焦 (Focus BKT)

每次按下快门按钮时，照相机将针对 10、20 或 30 次拍摄自动改变对焦。

1. 在  拍摄菜单 2 中选择 **[Focus BKT]** 然后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开]** 并按 **▷**。
3. 调整以下设定并按 **OK** 按钮。

延迟拍摄时间	0 至 30 sec	选择照相机开始拍摄之前的等待时间。
设定拍摄张数	10/20/30 (张)	选择包围序列中的张数。
设定焦距差	窄/标准/宽	选择每次拍摄时焦距变化的量。


4. 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 如果对焦指示闪烁，则表示照相机未对焦。
5.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拍摄。

- 照相机根据为 **[设定拍摄张数]** 选择的设定拍摄一定数量的照片，并在每次拍摄时改变对焦。照相机将以半按快门按钮时所选择的对焦距离及其前后的距离拍摄照片。
- 包围拍摄期间，**[BKT]** 指示变绿。
- 当对焦达到 ∞ (无穷远) 时，拍摄结束。




- ① AF 目标选择固定为 **[·]** (单个目标)。
- ① 曝光和白平衡将固定为每次连拍中拍摄第一张照片时的值。



增加景深（景深合成设置）

针对选定数量的拍摄改变对焦，并将这些照片合并为一张图像。照相机将记录两张照片：第一张和合成图像。

1. 在  拍摄菜单 2 中高亮显示 **[景深合成设置]**，然后按 **OK** 按钮。
2. 调整以下设定并按 **OK** 按钮。

延迟拍摄时间	选择照相机开始拍摄之前的等待时间。
设定拍摄张数	选择要拍摄并合并为最终照片的张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一张不包含在内。


3.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
4. 使用   高亮显示 **[景深合成]**，然后按 **OK** 按钮。
5. 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 如果对焦指示闪烁，则表示照相机未对焦。
 - 如需在同一焦距拍摄多张照片，请使用对焦锁定（[P.63](#)）或 MF（[P.74](#)）。
6.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拍摄。

- ① AF 目标选择固定为 **[ · ]**（单个目标）。
- ① 曝光和白平衡将固定为每次连拍中拍摄第一张照片时的值。

日期章 (日期章)

在照片上添加拍摄日期和/或时间章。




关	不在照片上添加日期和时间章。
日期	在照片上添加拍摄日期章。
时间	在照片上添加拍摄时间章。
日期 + 时间	在照片上添加拍摄日期和时间章。

- 当启用 [日期章] 时，屏幕上将显示一个  图标。

ⓘ 日期/时间章无法删除。



ⓘ 如果未设定日期和时间，则此选项不可用。🔗 “初始设定” (P.28)

ⓘ 该选项不适用于：

- RAW 照片（包括使用 JPEG+RAW 拍摄的照片）；视频；在 **SCN** 模式下使用 [完美肖像]、[手持夜景拍摄]、[实时合成]、[全景拍摄] 或 [背光 HDR] 拍摄的照片；在  模式下使用 [景深合成] 或 [包围对焦] 拍摄的照片；在  模式下使用 [水下 HDR] 拍摄的照片；影像风格选择为 [ART] 时拍摄的照片；模式拨盘旋转至  时拍摄的照片；连拍模式下拍摄的照片；或在播放菜单中使用 [编辑] 选项创建的照片。




图片+声音

当设为 **[开]** 时，照相机自动录制快门释放后 4 秒之内的音频。当您想要记录有关拍摄的注释时，该功能很有用。

- 当启用 **[图片+声音]** 时，屏幕上将显示一个  图标。
- 可使用 **[播放 ]** (P.97) 播放所录制的音频。

① **[自定义自拍]** 的 **[设定拍摄张数]** 设定将固定为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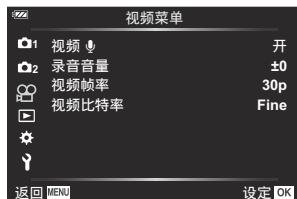
② 该选项不适用于：

- 使用  模式拍摄的照片；在 **SCN** 模式下使用**[完美肖像]**、**[手持夜景拍摄]**、**[实时合成]**、**[全景拍摄]** 或 **[背光 HDR]**记录的照片；在  模式下使用 **[景深合成]** 或 **[包围对焦]** 拍摄的照片；在  模式下使用 **[水下 HDR]** 拍摄的照片；使用 **[间隔拍摄]** 拍摄的照片

使用视频菜单

视频菜单

可在视频菜单中设定视频录制功能。



选项	说明
视频	调整录制视频时的录音设定 (P.52)。 [关]: 录制无声音的视频。 [开]: 录制有声音的视频。 [开]: 录制有声音的视频; 启用降低风噪功能。
录音音量	调整内置麦克风的灵敏度。在检查麦克风前几秒内拾取的峰值音量的同时, 使用 Δ ∇ 调整灵敏度。
视频帧率	选择视频录制的帧率 (P.7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拍摄要在电视上观看的视频时, 请选择与该设备使用的视频标准相匹配的帧率, 否则该视频可能无法流畅播放。视频标准因国家或地区而异, 有些使用 NTSC, 其他则使用 PAL。<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拍摄用于在 NTSC 设备上显示的视频时, 请选择 60p (30p)拍摄用于在 PAL 设备上显示的视频时, 请选择 50p (25p)
视频比特率	选择视频录制的压缩率 (P.78)。

录制视频时可能会记录镜头和照相机的操作音。要避免记录这些声音, 请尽可能减少照相机的按钮操作, 以减少操作音。



高速视频或使用 ^{ABT} (立体效果) 影像风格拍摄的视频不会记录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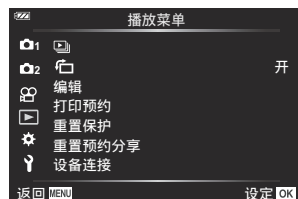
当视频录音设为 [关] 时, 屏幕上显示 。

使用播放菜单

播放菜单

播放菜单

-  (P.107)
-  (P.129)
- 编辑 (P.98)
- 打印预约 (P.109)
- 重置保护 (P.130)
- 重置预约分享 (P.131)
- 设备连接 (P.167)



自动旋转竖拍图像进行播放 (🔄)

如果设为 [开]，纵向显示的图像在播放显示中会自动旋转后以正确方向显示。

解除所有图像的保护（重置保护）

同时解除多张照片的保护。

1. 在  播放菜单中高亮显示 **[重置保护]**，然后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执行]** 并按 **OK** 按钮。

取消预约分享（重置预约分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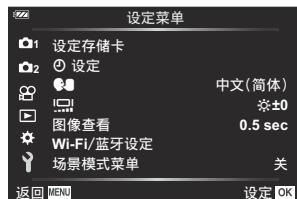
取消对图像设定的预约分享。

1. 在  播放菜单中高亮显示 **[重置预约分享]**，然后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执行]** 并按 **OK** 按钮。

使用设定菜单

设定菜单

调整基本照相机设定。例如语言选择和显示器亮度。设定菜单中还包含初始设定过程中使用的选项。



选项	说明
设定存储卡	您可格式化存储卡或删除所有图像 (P.134、P.135)。
⌚ 设定 (日期/时间设定)	设定日期和时间 (P.28)。
🗣️ (更改显示语言)	配置功能时选择所显示的照相机菜单及指南的语言 (P.136)。
📺 (显示屏亮度调节)	您可调节显示屏的亮度。使用 Δ ∇ 按钮高亮显示所需选项。 
图像查看	选择是否在拍摄后自动显示图像。还可以配置图像显示多久。本功能适用于快速查看拍摄的图像。即使拍摄的图像显示在显示屏上，也可以通过半按快门按钮进行下一拍摄。 [0.3sec] - [20sec] : 设定拍摄的图像显示在显示屏上的时间长度 (秒)。 [关] : 显示屏上不显示拍摄的图像。 [Auto ▶] : 显示拍摄的图像，然后切换至播放模式。此功能可用于删除查看后的图像。
Wi-Fi/蓝牙设定	调整设定以使用照相机的无线功能连接至兼容 Wi-Fi/Bluetooth® 的智能手机和选购的遥控器 (P.173、P.165)。

选项	说明
场景模式菜单	使用和配置拍摄场景照片相关的设定 (P.1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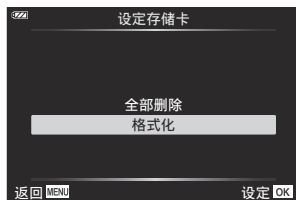
格式化存储卡（设定存储卡）

初次使用前或在其它照相机或电脑中使用过后，必须使用本照相机对存储卡进行格式化。

① 格式化存储卡时，将会删除存储卡上存储的所有数据，包括受保护的图像。格式化使用过的存储卡时，请确认该卡上没有仍想保留的图像。☞“支持的存储卡” (P.21)

1. 在 **Y** 设定菜单中高亮显示 **[设定存储卡]**，然后按 **OK** 按钮。

- 如果存储卡包含数据，则将显示菜单。高亮显示 **[格式化]** 并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执行]** 并按 **OK** 按钮。

- 存储卡将被格式化

删除所有图像（设定存储卡）

可同时删除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受保护的图像不会被删除。

1. 在 **Y** 设定菜单中高亮显示 **[设定存储卡]**，然后按 **OK** 按钮。



2. 高亮显示 **[全部删除]** 并按 **OK** 按钮。

3. 高亮显示 **[执行]** 并按 **OK** 按钮。

- 所有图像均被删除。

选择语言

为显示屏中显示的菜单和消息选择一种不同的语言。


1. 在 **Y** 设定菜单中高亮显示 **[语言]**，然后按 **OK** 按钮。
2. 使用控制拨盘或 **△ ▽ < ▷** 按钮高亮显示所需语言。



3. 高亮显示所需语言时按 **OK** 按钮。

使用自定义菜单

自定义菜单

可使用  自定义菜单自定义照相机设定。



自定义菜单

- A** AF/MF (P.138)
- B** 显示/提示音/PC (P.139)
- C** 曝光/ISO (P.140)
- D** 闪光灯设定 (P.141)
- E** 画质/WB/色彩 (P.142)
- F** 记录 (P.144)
- G** 磁场传感器 (P.146)
- H** 相机设定 (P.147)

MENU → ⚙ → **A**

选项	说明
AF 补偿发光	在光线不足时启用 AF 补偿发光以辅助对焦。选择 [关] 可禁用 AF 补偿发光。
手动辅助对焦	在对焦锁定或手动对焦期间启用手动辅助对焦，以辅助对焦 (P.148)。

B 显示/提示音/PC

MENU → ⚙️ → B

选项	说明
 信息显示设定	<p>选择在按下 INFO 按钮时显示的信息 (P.149)。</p> <p>[▶ Info]: 选择全屏播放时显示的信息。</p> <p>[LV-Info]: 选择照相机处于拍摄模式时显示的信息。</p> <p>[⚙️ 设定]: 选择索引和日历显示中显示的信息。</p>
实时取景曝光预览	<p>[关]: 对曝光补偿等设定的更改会体现在显示屏的显示中。</p> <p>[开]: 对曝光补偿等设定的更改不会体现在显示屏的显示中; 相反, 将调整亮度以使显示尽可能接近最佳曝光。</p>
减少闪烁	<p>在某些类型的灯光 (包括荧光灯) 下减少闪烁现象。如果 [自动] 设定无法减少闪烁, 请根据照相机使用区域的市电频率设为 [50Hz] 或 [60Hz]。</p>
网格显示	<p>选择 [⏏] 或 [田] 以在显示屏上显示网格。</p>
峰值颜色	<p>当 [手动辅助对焦] 为 [开] 时, 在对焦峰值显示中选择一种轮廓颜色 (红色、黄色、白色或黑色)。</p>
■)) (操作提示音)	<p>使用 △ ▽ 调整进行照相机控制时所发出声音的音量。选择“0”可禁用照相机在对焦或释放快门时发出的声音。</p>
HDMI	<p>配置 HDMI 连接设定 (P.152)</p> <p>[输出尺寸]: 选择使用 HDMI 电缆连接至电视机的数字视频信号格式。</p> <p>[HDMI 控制]: 选择 [开], 可允许使用支持 HDMI 控制的电视机遥控器操作照相机。当照片显示在电视机上时, 此选项生效。</p>






选项	说明
曝光调整	<p>为每种测光模式分别调整正确曝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其效果在显示屏中不可见。若要对曝光进行一般调整，请使用曝光补偿（P56）。
ISO 自动设定	<p>[上限值/默认值]：选择当 ISO 为 [Auto] 时用于 ISO 感光度的上限值和默认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限值]：选择自动 ISO 感光度选择的上限值。 [默认值]：选择自动 ISO 感光度选择的默认值。 <p>[最低快门速度设定]：选择快门速度，在 P 和 A 模式下低于此速度时照相机机会自动提高 ISO 感光度。若设为 [自动]，则照相机将自动设定快门速度。</p>
高感光度降噪	<p>选择在高 ISO 感光度时执行的降噪量。</p>
长时间曝光降噪	<p>这个功能可以降低因为长时间曝光而产生的噪点。</p> <p>[自动]：降噪仅在较慢的快门速度下，或当照相机的内部温度上升时才进行。</p> <p>[开]：每次拍摄都执行降噪。</p> <p>[关]：降噪关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显示屏中将显示降噪所需的时间。 在连拍过程中自动选择[关]。 在某些拍摄条件下或拍摄某些被摄对象时，有可能效果不明显。

图像的噪点

以较慢的快门速度拍摄期间，屏幕上会出现噪点。当拍照设备或其内部驱动电路温度升高而导致拍照设备中那些通常不会暴露于光线的部分产生电流时，就会发生这种现象。在高温环境下以较高的 ISO 感光度设定进行拍摄时，也会产生上述现象。为减少这种噪点，照相机机会开启长时间曝光降噪功能。

D 闪光灯设定

MENU → ⚙ → D

选项	说明
 + 	当设为 [开] 时，曝光补偿值会累加到闪光补偿值上 (P.56、P.81)。
 + 白平衡	调整白平衡以便配合闪光灯使用。 [关] ：照相机使用当前选择的白平衡值。 [Auto] ：照相机使用自动白平衡 ([Auto])。 [WB]：照相机使用闪光白平衡 ([WB])。

MENU → ⚙️ → **E**

选项	说明
画质设定	<p>更改 JPEG 图像的画质模式。可以从 4 种图像尺寸和 3 种压缩比率的组合中选择 (P.76、P.154)。</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 <> 按钮从 [◀️-1] 至 [◀️-4] 中高亮显示图像尺寸和压缩比率，然后使用 △▽ 按钮调整数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 OK 按钮。屏幕上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
白平衡	<p>设定白平衡。您也可微调各模式的白平衡 (P.71)。</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亮显示要微调的白平衡选项，然后按 ▷。 高亮显示 A (琥珀色-蓝色) 或 G (绿色-品红色) 轴，然后使用 △▽ 选择一个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琥珀色-蓝色) 轴上的较高值会使图像呈现一种红色调，而较低值则使图像呈现一种蓝色调。 G (绿色-品红色) 轴上的较高值可增强绿色，较低值则使图像呈现一种品红色调。
WB AUTO 保持暖色调	<p>选择 [开] 可保留在白炽灯照明下所拍照片中的“暖”色调。</p>

选项	说明
色彩空间	<p>可以选择某一格式，确保在显示屏或通过打印机生成拍摄图像时，准确再现色彩。</p> <p>[sRGB]：这是由一个建立国际标准的组织所制定的标准色彩空间。被用于标准显示器、打印机、数码相机和各种应用程序。正常设定下，使用 [sRGB] 作为标准设定。</p> <p>[Adobe RGB]：该色彩空间比 sRGB 产生更宽的色域。要正确输出图像，需要兼容该标准的软件和显示器、打印机等硬件。文件名的第一个字符将显示为下划线 (_)（例如，_xxx0000.jpg）。</p>

MENU → ⚙️ → F

选项	说明
文件名	<p>选择照相机指定文件编号的方式。</p> <p>[自动]：即使插入新存储卡后，也会保留以前存储卡的文件编号。文件编号从最后使用的编号或存储卡中的最大编号开始继续编号。</p> <p>[重设]：插入新存储卡后，文件夹编号从 100 开始，文件名从 0001 开始。如果插入的存储卡包含图像，文件编号将从卡中最大的文件编号开始依次编号。</p>
编辑文件名	<p>当照片和视频保存至存储卡时，选择文件的命名方式。您可更改文件名的以下部分。</p> <p>sRGB: Pmdd0000.jpg --- Pmdd Adobe RGB: _mdd0000.jpg --- mdd</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gray; padding: 10px; margin-top: 10px;">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光显示 [sRGB] 或 [Adobe RGB] 并按 ▷。 2. 使用 ◀▷ 移动光标并使用 △▽ 编辑高亮显示的字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择 [Off] 则使用默认前缀。 3. 根据需要重复步骤 2 以创建所需文件名，然后按 OK 按钮。 </div>

新增摄影师的姓名和新照片的版权所有人。名称最长可达 63 个字符。

[版权信息]：选择 **[开]** 可使新照片的 Exif 数据中包含拍摄者和版权所有人姓名。

[摄影师姓名]：输入摄影师的姓名。

[版权所有者名称]：输入版权所有者的名称。

1. 从 **a** 中选择字符，然后按 **OK** 按钮。所选字符会出现在 **b** 中。
2. 重复步骤 1 填完名称，然后高亮显示 **[END]** 并按 **OK** 按钮。
 - 若要删除字符，请按 **INFO** 按钮将光标定位于 **b** 并高亮显示该字符。再次按 **INFO** 按钮返回 **a** 后，高亮显示 **[Delete]** 并按 **OK** 按钮。



ⓘ 我公司对因牵涉 **[版权设定]** 使用的纷争而引起的损失不承担法律责任。风险自负。

选项	说明
记录 GPS 位置	选择 [开] 可记录照片的拍摄位置数据。
海拔/温度	<p>选择传感器数据显示中的温度和海拔所使用的单位。您也可以对海拔进行校准。</p> <p>[校准海拔]: 若当前海拔和照相机上显示的海拔值不符, 可对海拔进行校准。</p> <p>[m/ft]: 选择是以米 (m) 还是英尺 (ft) 为单位显示海拔。</p> <p>[°C/°F]: 选择是以摄氏度 (°C) 还是华氏度 (°F) 为单位显示温度。</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gray; padding: 10px;"><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使用 Δ ∇ 高亮显示所需项目。2. 按 \triangleright。3. 使用 Δ ∇ 高亮显示项目, 然后按 OK 按钮确认选择。</div>


MENU →  → 

选项	说明
像素映射	对照相机的图像传感器和图像处理功能进行同时检查 (P.235)。
水平尺校正	您可校准水平尺的角度。 [重置] : 将水平尺重设为出厂默认值。 [图像校准级别] : 选择当前的照相机角度作为 0 点位置。
待机时间	在不执行任何操作时, 选择照相机进入待机时间模式之前的延迟时间。在待机时间模式中, 摄像机操作暂停, 显示器关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下一个按钮或半按快门按钮可以恢复正常操作。
认证	显示认证图标。

辅助手动对焦（手动辅助对焦）

MENU → → → [手动辅助对焦]

此功能用于辅助手动对焦。若对焦锁定或手动对焦过程中对焦位置改变，则照相机机会增强轮廓或放大画面区域中的显示。

放大	放大屏幕的一部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位于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以较高的放大倍率显示。若您正在使用对焦锁定（P.63），则对焦锁定的位置将以较高的放大倍率显示。
峰值	利用边缘增强显示明确定义的轮廓。您可以选择轮廓的颜色。  [峰值颜色] (P.139)

- 当使用峰值时，较小被摄对象的边缘有更多增强的倾向。这不能保证准确对焦。
- 根据拍摄对象，当 **[放大]** 和 **[峰值]** 均选为 **[开]** 时，可能难以看清轮廓。

使用 INFO 按钮添加信息显示 ([INFO] 信息显示设定)

MENU → * → B → [INFO] 信息显示设定

[INFO] Info (播放信息显示)

使用 [INFO] 可以添加以下播放信息显示。在播放期间，反复按 INFO 按钮显示所添加的显示。还可以选择不显示默认设定下会出现的显示。☞ “切换信息显示” (P.87)



直方图显示

直方图显示图像的亮度分布。横轴表示亮度，纵轴表示图像中每个亮度的像素量。



高光显示和阴影显示

图像亮度上限以上的区域显示为红色，下限以下的区域显示为蓝色。



LV-Info (拍摄信息显示)

选择实时取景拍摄画面中显示的信息。☞ “切换信息显示” (P.33)

可将直方图、高光和阴影以及水平尺显示添加到 [LV-Info] 中。选择 [自定义设置 1] 或 [自定义设置 2] 并选择您希望添加的显示。在拍摄期间，反复按 **INFO** 按钮可查看添加的显示。还可以选择不显示默认设定下会出现的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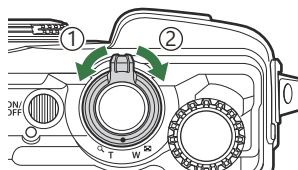
水平尺显示

指示照相机的方向。垂直条指示“倾斜”方向，水平条指示“水平”方向。当垂直条和水平条都变成绿色时，表示照相机达到水平与垂直方向的平衡。

- 请以水平尺上的指示作为参考。
- 可通过校准功能来修正显示中的错误 (P.1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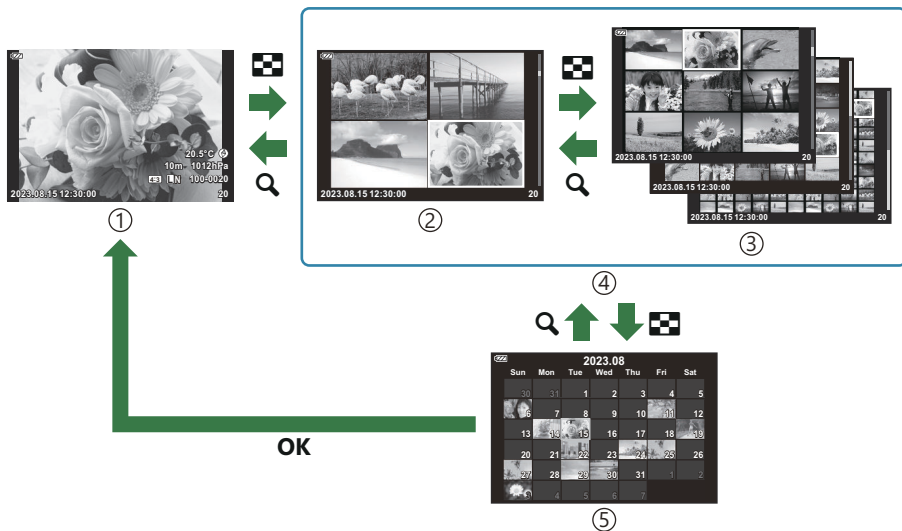
设定 (索引/日历显示)

可以更改索引显示中显示的张数以及将 [设定] 默认显示的画面设为不显示。通过旋转变焦杆可以查看带勾选标记的显示。



① 逆时针 (☒ 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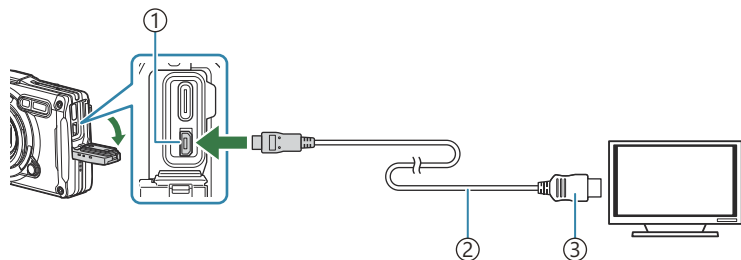
② 顺时针 (🔍 侧)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相机图像 (HDMI)

MENU → ⚙️ → B → [HDMI]

使用照相机另售的电缆在电视机上回放记录的图像。此功能在拍摄期间可以使用。使用 HDMI 电缆将照相机连接到 HD TV，可在电视机屏幕上观看高品质的图像。



- ① HDMI 接口 (D 型)
- ② HDMI 电缆
- ③ A 型

连接电视机和照相机并切换电视机的输入源。

- 连接了 HDMI 电缆时照相机显示屏将关闭。

🔊 有关切换到 HDMI 输入的信息，请参阅电视随附的手册。

🔊 若通过 HDMI 电缆连接照相机，您将可以选择数码视频信号类型。使输出设定与电视机上的输入设定相一致。

4K	如果可能，信号以 4K (3840×2160) 输出。
1080p	如果可能，信号以全高清 (1080p) 输出。
720p	如果可能，信号以 HD (720p) 输出。
480p/576p	信号以 480p/576p 格式输出。

- 🔊 根据电视机的设定，影像可能会被剪裁，某些信息指示可能看不见。
- 🔊 请勿将照相机连接至其它 HDMI 输出设备。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
- 🔊 当照相机通过 USB 连接到电脑时，无法使用 HDMI。
- 🔊 照片模式选择 **[4K]** 时所使用的输出格式为 1080p 优先。

使用电视机遥控器

将照相机连接到支持 HDMI 控制的电视机时，您可以使用电视机遥控器操作照相机。将 **[HDMI 控制]** 选为 **[开]**。选择 **[开]** 时，照相机仅可用于播放。

电缆连接时照相机显示屏将关闭。

- 可按照电视机上显示的操作指南操作照相机。
- 在单张播放期间，可以通过按“红色”按钮显示或隐藏信息显示，通过按“绿色”按钮显示或隐藏索引显示。

❗ 某些电视机可能无法支持所有功能。

组合使用 JPEG 图像尺寸和压缩率 (画质设定)

MENU → ⚙️ → 📄 → [画质设定]

您可以选择图像尺寸和压缩率组合来设定 JPEG 画质。

图像尺寸 (像素数)	压缩比率			应用
	超精细	精细	标准	
大 (4000×3000)	L SF	L F	L N	选择打印尺寸
中 1 (3200×2400)	M1 SF	M1 F	M1 N	
中 2 (1920×1440)	M2 SF	M2 F	M2 N	
小 (1280×960)	S SF	S F	S N	小画幅打印及用于网站

使用构建菜单

场景模式菜单

当 **[场景模式菜单]** (P.157) 设为 **[开]** 时，可以使用以下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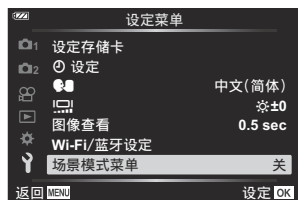
- **SCN** 模式中的 **[场景]** (P.158)
- 为场景模式菜单配置图像尺寸 (P.160)
- 场景模式菜单中的 **[网格显示]** (P.162)

注意

- 本照相机是作为通用照相机开发、制造和销售的。并未为特定用途提供机械性能而进行专门设计。
- 由于照相机的内置 GPS 功能和电子罗盘功能并非为用于要求精度的使用情形而设计，不保证测量值（纬度、经度、方位、温度等）的精确性。
- 除了我们保修政策所规定的保修外，对于因使用本产品或无法使用本产品而导致的任何损害（包括经济损失、工作中断、工作或工作信息丢失、或其他时间或金钱损失），我们概不补偿。

显示场景模式菜单

1.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2. 在 **Y** 设定菜单中高亮显示 **[场景模式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 ① 如果未在照相机上设定日期和时间，则无法设定 **[场景模式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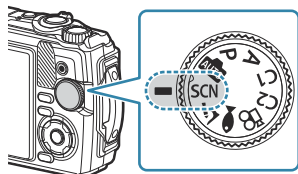


3. 高亮显示 **[开]** 并按 **OK**。
4. 按 **MENU** 按钮退出菜单。

SCN 模式中的 [场景]

以适合于拍摄位置的方式使用照相机，来拍摄清晰的图像。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SCN**。





2. 使用 Δ ∇ \langle \triangleright 按钮高亮显示 [场景]，然后按 **OK** 按钮。



3. 使用 \langle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场景模式并按 **OK** 按钮。

	场景 1	拍摄标准场景照片。减少灰尘和雨滴在图像上显示为白点的现象。 ⚙️ 如果感受到照相机晃动，则使用[场景 2]可能会解决该问题。 ⚙️ 最大 ISO 感光度值为 3200。
	场景 2	当使用[场景 1]拍摄的照片显得昏暗时，可使用此设定。此设定不太容易受照相机晃动的影响。如果在使用 [场景 2]时仍感受到照相机晃动，请使用三脚架。 ⚠️ 由于增加了 ISO 感光度，图像可能会出现颗粒，因此请检查图像以确认画质适合预期用途。 ⚙️ 最大 ISO 感光度值为 6400。
	场景 3	与 [场景 1]相比，暗色区域会显得更亮，使这一设定适合光线变化明显的场地。 ⚠️ 在明亮的位置（如晴天在室外）拍摄时，整个图像可能呈现白色。 ⚙️ 最大 ISO 感光度值为 1600。
	室内拍摄	该设定适合在宽阔空间内使用闪光灯拍摄。图像从前景到背景都会显得明亮。
	慢快门	该设定对夜间使用三脚架拍摄有效。 此外，使用自拍定时器 (P.58) 能在释放快门时防止照相机晃动。

	文件资料	该设定适合拍摄 A4 或 A3 尺寸的打印材料，如文件和图纸。
	全景拍摄	以广角视野拍摄图像。

4. 释放快门。


👉 拍摄时，可以倚靠墙壁，要不然做好防止模糊的准备。

- ⚠ 当使用 **[场景 1]**、**[场景 2]** 或 **[场景 3]** 时，无法选择某些功能。
- ⚠ 当选择 **[场景 1]**、**[场景 2]**、**[场景 3]**、**[慢快门]**、**[文件资料]** 或 **[全景拍摄]** 时会禁用闪光灯，防止在完全没有光线的地方拍摄合适的图像。在这种情况下，请选择启用了闪光灯的 **SCN**（场景）模式。

为场景模式菜单配置图像尺寸

当 [场景模式菜单] 设为 [开] 时，场景模式菜单的图像尺寸 (CALSH/CALS) 和压缩比率 (N) 可从静态图像的画质来设定。

通过静态图像的画质来配置设定

1. 按 **OK** 按钮，然后使用 Δ ∇ 高亮显示  画质。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 $\frac{CALSH}{N}$ 或 $\frac{CALS}{N}$ ，然后按 **OK** 按钮。

🔗 若要结合其他压缩比率 (SF 或 F) 使用 [CALSH] 或 [CALS]，请在 [\[画质设定\] \(P.142\)](#) 中更改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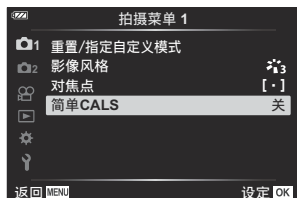
🔗 当 [场景模式菜单] 设为 [开] 时，**M1** 显示为 **M**，**M2** 显示为 **CALSH** 且 **S** 显示为 **CALS**。

通过拍摄菜单来配置设定 (简单 CALS)

当 [简单 CALS] 设为 [CALSH] 或 [CALS] 时，打开照相机机会自动选择场景模式菜单的画质。

1.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2. 在  拍摄菜单 1 中选择 [简单 CALS] 然后按 **OK** 按钮。



3. 使用 Δ ∇ 按钮高亮显示 [CALSH] 或 [CALS]，然后按 **OK** 按钮。

- 当选择 [CALSH] 时，打开照相机机会自动选择 $\frac{CALSH}{N}$ 。
- 当选择 [CALS] 时，打开照相机机会自动选择 $\frac{CALS}{N}$ 。
- 当选择 [关] 时，图像尺寸和压缩比率将设为照相机刚关闭前所使用的设定。

4. 按 MENU 按钮退出菜单。

① 对于 SCN（场景）模式中用于 [场景] 的 [全景拍摄] 设定，即使图像模式设为 [CAL S H] 或 [CAL S]，合成图像的大小仍可能超过约 3M（1920 × 1440）的大小。

场景模式菜单中的 [网格显示]

当 [网格显示] 被选为 [𠄎] 时，将显示一个橙色 25 段网格向导。当选择 [田] 时，将显示一个灰色黄金比例的网格向导。

ⓘ 在显示橙色 25 段网格向导时，无法显示直方图。

将照相机连接到外部设备

连接到外部设备

通过将照相机连接到外部设备（如电脑或智能手机）可以丰富操作性能。👁️ [“连接到智能手机”](#) (P.166)、[“将照片复制到计算机”](#) (P.176)、[“连接照相机和遥控器”](#) (P.179)、[“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或外接显示屏 \(HDMI\)”](#) (P.185)

使用 Wi-Fi 和 Bluetooth® 功能的注意事项

在禁止使用的国家、地区和位置请禁用无线网络和 Bluetooth® 功能。

本照相机配备内置无线网络和 Bluetooth® 功能。在购买国家或地区以外使用这些功能可能违反当地的无线法规。

在某些国家和地区，没有事先向政府提出申请就取得位置信息可能违法。因此在某些销售地区，照相机可能会被设为不显示位置信息。




将照相机携带至国外时，请注意某些国家或地区可能有管制使用这项功能的法律。请事先确认适用法律并在使用照相机时遵守相关适用法律。对于用户未遵守当地法规的行为，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在飞机上及其他禁止使用 Wi-Fi 的场所，请禁用该功能。🚫 [禁用照相机的无线功能 \(P.165\)](#)

- ① 无线电波通讯可能会被拦截。请事先留意此情况。
- ① 用于发射和接收数据的天线位于把手中。请尽可能远离金属物体。
- ① 用提包或其他容器携带照相机时，提包的材质或提包内的其他物体可能会阻挡其信号，这可能使您的照相机无法与智能手机进行通讯。
- ① 照相机连接至 Wi-Fi 时，电池电量消耗会更快。如果电池电量低，则即使在发射或接收过程中也可能中断通讯。
- ① 在产生磁场、静电场或无线电波的区域，如微波炉和无绳电话附近，可能难以通讯或通讯缓慢。
- ① 当存储卡写保护开关设为“LOCK”侧时，无法使用某些无线网络功能。



禁用照相机的无线功能

禁用照相机的无线 (Wi-Fi/Bluetooth®) 功能。

1. 在  设定菜单中高亮显示 **[Wi-Fi/蓝牙设定]** 并按 。
2. 选择 **[无线功能]** 并按 。
3. 选择 **[关]**，然后按 **OK** 按钮。

 以下功能将被禁用。

- **[设备连接]** (P.167)、**[蓝牙]** (P.169)

 若要在照相机打开时禁用无线连接待机 and 终止无线传输，请在  设定菜单中将 **[Wi-Fi/蓝牙设定]** > **[蓝牙]** 选为 **[关]**。🗨️ “照相机为开时的无线连接待机设置” (P.169)

将照相机连接到智能手机

连接到智能手机

使用照相机的无线网络 (Wi-Fi) 和 **Bluetooth**® 功能连接到智能手机，并在拍摄前后使用专用应用程序使您的体验更增乐趣。建立连接后，您可以远程下载和拍摄照片，并向图像中添加位置信息。

- 我们无法保证操所有智能手机的正常操作。

专用应用程序 OM Image Share 的功能

- **将图像从照相机下载到智能手机上**

将标记为分享的图像 ([P.103](#)) 下载到您的智能手机上。

您还可以使用智能手机来选择要从照相机下载的图像。

- **通过智能手机进行遥控拍摄**

您可以使用智能手机来远程操作照相机并进行拍摄。

- **进行完美的图像处理**

利用直观的控制可以将令人眼花缭乱的效果应用于下载到智能手机的图像上。

- **在照相机图像中添加 GPS 标签**

利用智能手机的 GPS 功能，您可以在用照相机拍照时添加位置信息。

有关详情，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配置照相机和智能手机

首次进行连接时，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

- 使用 OM Image Share 应用程序，而不是使用智能手机操作系统中包含的应用程序，来调整配对设定。

1. 启动您提前安装在智能手机上的专用 OM Image Share 应用程序。

2. 在  播放菜单中选择 **[设备连接]** 并按 。

- 也可在照相机准备好拍摄时通过按住 **MENU** 按钮来启动 **[设备连接]**。

3. 按照画面指南调整 Wi-Fi/Bluetooth 设定。

- 显示屏中显示 **Bluetooth** 本地名称和密码、Wi-Fi SSID 和密码以及 QR 二维码。



① **Bluetooth** 本地名称
Bluetooth 密码




② Wi-Fi SSID
Wi-Fi 密码

③ QR 二维码

4. 轻触 OM Image Share 画面底部的照相机图标。

- **[简易设置]** 标签将显示。

5. 按照 OM Image Share 中的画面指示扫描 QR 二维码并调整连接设定。

- 若您无法扫描 QR 二维码，请按照 OM Image Share 中的画面指示手动调整设定。
 - **Bluetooth**：若要连接，请选择本地名称并在 OM Image Share 所显示的 **Bluetooth** 设定对话框中输入照相机显示屏上显示的密码。
 - **Wi-Fi**：要进行连接，请将照相机显示屏上显示的 SSID 和密码输入 OM Image Share 所显示的 Wi-Fi 设定对话框中。
- 配对成功后将显示  1。
- **Bluetooth**[®] 图标指示以下状态：
 - ：照相机正在发射无线信号。
 - ：无线连接已建立。

6. 要结束 Wi-Fi 连接，请按照相机上的 **MENU**。

- 也可使用 OM Image Share 将照相机关闭从而结束连接。
- 在默认设定下，即使 Wi-Fi 连接终止后 **Bluetooth**® 仍保持活动状态，使您可以使用智能手机进行远程拍摄。若要将照相机设定为在终止 Wi-Fi 连接时也终止 **Bluetooth**® 连接，请将 **[蓝牙]** 设定为 **[关]**。

照相机为开时的无线连接待机设置



您可以选择在电源开启时，照相机是否为与智能手机或选购遥控器的无线连接待机。



1. 在 **Y** 设定菜单中高亮显示 **[Wi-Fi/蓝牙设定]** 并按 **▷**。


2. 高亮显示 **[蓝牙]** 并按 **▷**。

① 继续操作之前，配对照相机与智能手机或选购的遥控器。除非完成配对，否则无法选择 **[蓝牙]**。

3. 高亮显示所需选项并按 **OK** 按钮。

关	即使电源开启，照相机将不会为无线连接待机，并且无线信号将不会发射。若要连接智能手机，请在照相机的播放菜单中启动 [设备连接] (P.167)。
开 	当照相机为开时，其会发出无线信号，并为无线连接待机。 通过操作 OM Image Share，您可以将照相机连接至智能手机并进行遥控拍摄或传输图像。
开 	当照相机开启时，它将开始发射无线信号，如果已与选购的遥控器配对 (P.179)，它将待机以便与遥控器连接。

- 因为 **[蓝牙]** 菜单中的选项还用于指示 **Bluetooth®** 状态，**[已停止]** 或 **[正在运行]** 将随 **[关]**、**[开 **] 和 **[开 **] 选项一起出现。

📍 如果在专用的 OM Image Share 应用程序中启用了 GPS 跟踪日志，则从应用程序下载的位置数据将被添加至选择了 **[开 **] 时所拍摄的照片。

将图像传送到智能手机

您可以在照相机中选择图像并将它们加载到智能手机上。您也可以使用照相机预先选择要分享的图像。

 “选择要分享的图像 (预约分享)” (P.103)

- 如果 **[蓝牙]** (P.169) 选为 **[关]** 或 **[开 ②]**，则选择 **[开 ③]**。
- 将 **[蓝牙]** (P.169) 选为 **[开 ③]** 可使照相机进入待机状态，准备好进行无线连接。

1. 在智能手机上，轻触 OM Image Share 中的 **[导入照片]**。

- ① 根据智能手机的不同，可能会出现 Wi-Fi 连接的确认屏幕。按照屏幕上的说明连接智能手机与照相机。
- 照相机中的图像将以列表形式显示。

2. 选择想要传送的图像并轻触保存按钮。

- 保存完毕后，您可以从智能手机关闭照相机。
- 即使 **[蓝牙]** (P.169) 选为 **[关]** 或 **[开 ②]**，仍可使用 **[导入照片]** 将照片下载至通过照相机菜单中 **[设备连接]** 选项连接的智能手机。

通过智能手机进行遥控拍摄（实时显示）

您可以一边在智能手机屏幕上查看实时取景，一边用智能手机操作照相机进行遥控拍摄。

- 照相机会显示连接屏幕，而所有操作均通过智能手机执行。
- 如果 **[蓝牙]** (P.169) 选为 **[关]** 或 **[开 ②]**，则选择 **[开 ①]**。
- 将 **[蓝牙]** (P.169) 选为 **[开 ③]** 可使照相机进入待机状态，准备好进行无线连接。

1. 启动 OM Image Share 并轻触**[遥控]**。

2. 轻触 **[实时显示]**。

3. 轻触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 拍摄的图像将保存在照相机的存储卡上。

- 即使 **[蓝牙]** (P.169) 选为 **[关]** 或 **[开 ②]**，仍可使用 **[实时显示]** 从通过照相机菜单中 **[设备连接]** (P.167) 选项连接的智能手机拍摄照片。
- 可用的拍摄选项会受到部分限制。

通过智能手机进行遥控拍摄（遥控快门）

您可以用智能手机操作照相机进行遥控拍摄（遥控快门）。

- 所有操作均可在照相机上进行。此外，您还可以使用智能手机屏幕上显示的快门按钮来拍摄照片和录制视频。
- 如果 **[蓝牙] (P.169)** 选为 **[关]** 或 **[开 0.1]**，则选择 **[开 0.1]**。
- 将 **[蓝牙] (P.169)** 选为 **[开 0.1]** 可使照相机进入待机状态，准备好进行无线连接。

1. 启动 OM Image Share 并轻触**[遥控]**。

2. 轻触 **[遥控快门]**。

3. 轻触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 拍摄的图像将保存在照相机的存储卡上。

- 即使 **[蓝牙] (P.169)** 选择为 **[关]** 或 **[开 0.1]**，仍可使用 **[遥控快门]** 从通过照相机菜单中 **[设备连接] (P.167)** 选项连接的智能手机拍摄照片。

重设无线 LAN/Bluetooth® 设定

要将 **[Wi-Fi/蓝牙设定]** 恢复为默认值：

1. 在 **Y** 设定菜单中高亮显示 **[Wi-Fi/蓝牙设定]** 并按 **▷**。
2. 高亮显示 **[重设定]** 并按 **▷**。
3. 选择 **[执行]**，然后按 **OK** 按钮。






🔔 以下设定将被重置：

- **[无线功能]** (P.165)、**[蓝牙]** (P.169) 和 **[连接密码]** (P.174)

🔔 重置无线设定会结束照相机和智能手机之间的配对。连接到智能手机之前，您需要重新配对设备 (P.167)。重置无线设定还会结束照相机和遥控器之间的配对。连接到遥控器之前，您需要重新配对设备 (P.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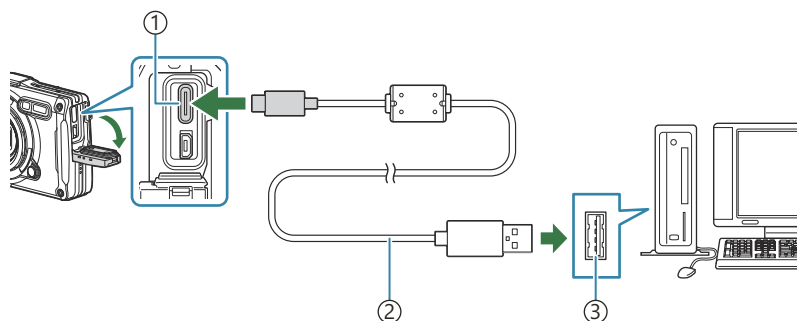
更改密码

若要更改智能手机连接的密码：

1. 在  设定菜单中高亮显示 **[Wi-Fi/蓝牙设定]** 并按 。
 2. 高亮显示 **[连接密码]** 并按 。
 3. 按画面指南所指示的  按钮。
 - 将设定新的密码。
- 您既可更改智能手机连接密码，也可更改 **Bluetooth®** 连接密码。
 - 更改密码后请重新连接至智能手机。  “[配对照相机和智能手机](#)” (P.167)

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 ① USB 接口 (C 型)
- ② USB 电缆 (附带)
- ③ USB 端口

- 使用 USB 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时，显示屏上应显示一个对话框，提示您选择主机。
- ① 使用 USB 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时，可为照相机电池充电。充电时间因所连计算机的性能而异。
(某些情况下，电池可能需要约 10 小时才能充满。)
- ① 如果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后照相机屏幕上未显示任何内容，则可能是电池电量已耗尽。请使用已充满电的电池。
- ① 以下情况下，即使您的计算机配有 USB 端口，也无法保证数据传输。
 - 通过扩展卡等设备添加 USB 端口的计算机、不带预装操作系统的计算机或自行组装的计算机
- ① 照相机连接于计算机时无法使用照相机操控按钮。
- ① 若计算机无法检测到照相机，请断开 USB 电缆，然后将其重新连接至计算机。

将照片复制到计算机

1. 关闭照相机并将其连接到计算机。
 - USB 端口所在位置因计算机而异。有关详细信息，请参考计算机的使用说明书。
 - 显示屏上显示 USB 连接的选择屏幕。

2. 使用 \triangle ∇ 高亮显示 **[存储]** 或 **[MTP]**。按 **OK** 按钮。
 - **[存储]**：将照相机作为读卡器进行连接。
 - **[MTP]**：将照相机作为便携式设备进行连接。



3. 一旦计算机将照相机识别为新设备，就将照片复制到计算机。

安装计算机软件

安装以下软件以便在通过 USB 直接连接到电脑时可以访问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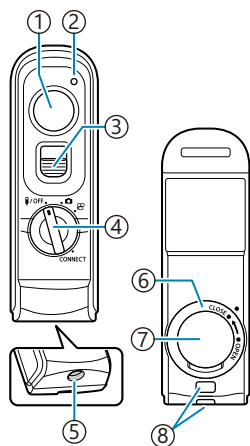
OM Workspace

此计算机应用程序可用于下载和查看用照相机拍摄的照片和影片。还可用于更新照相机固件。该软件可从我们的网站下载。下载该软件时，请准备好提供照相机的序列号。

使用遥控器

各部件的名称

RM-WR1



- ① 快门按钮
- ② 数据传输指示灯
- ③ 快门按钮锁
- ④ 模式拨盘 (📷 / OFF / 📹 / 📺 / CONNECT)
- ⑤ 电缆接头
- ⑥ 电池舱卡口盖
- ⑦ 电池舱盖
- ⑧ 手带安装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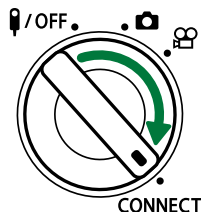
连接照相机和遥控器

无线连接

对于无线连接，必须先将照相机与遥控器进行配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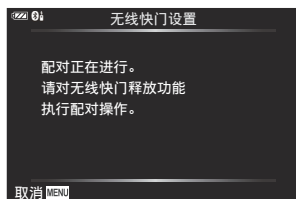
1. 在 **Y** 设定菜单中高亮显示 **[Wi-Fi/蓝牙设定]** 并按 **▷**。
2. 高亮显示 **[无线快门设置]** 并按 **▷**。
3. 高亮显示 **[开始配对]** 并按 **OK** 按钮。

4. 当显示正在配对的信息时，请将遥控器的模式拨盘转动至 **CONNECT** 并在该位置保持不动。



- 保持在该位置 3 秒钟后，配对开始。在配对完成之前，请在 **CONNECT** 位置保持不动。如果在完成之前旋转了模式拨盘，数据传输指示灯就会快速闪烁。
- 配对开始时，数据传输指示灯将亮起。

5. 当显示配对完成的信息时，请按 **OK** 按钮。



- 配对完成时，数据传输指示灯将熄灭。
 - 配对成功后，**[蓝牙]** (P.169) 将自动设为 **[开]**。
- ① 如果在显示配对完成信息之前旋转了遥控器的模式拨盘或按下了照相机的 **MENU** 按钮，配对过程将终止。配对设备信息将被重置。请重新执行设备配对。
 - ① 如果您旋转了当前未与 **CONNECT** 配对的遥控器的模式拨盘并保持在该位置 3 秒钟，或如果配对失败，则先前连接的配对信息将被重置。请重新执行设备配对。

删除配对

1. 在 **Y** 设定菜单中高亮显示 **[Wi-Fi/蓝牙设定]** 并按 **▷**。


2. 高亮显示 **[无线快门设置]** 并按 **▷**。

3. 选择 **[删除配对]**，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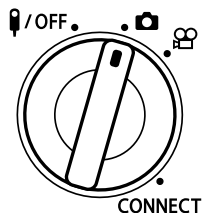
4. 选择 **[执行]**，然后按 **OK** 按钮。

① 如果已将照相机与遥控器配对，则在将照相机与新的遥控器配对之前，您必须执行 **[删除配对]** 以重设配对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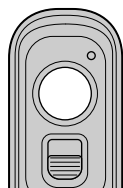
使用遥控器拍摄



建立照相机和遥控器之间的无线连接前，确认将 **[蓝牙]** (P.169) 选为 **[开]**。设为 **[开]** 时，显示屏中会出现 ，而且照相机在开机后会立即处于与遥控器进行无线通信的待机状态。

1. 将遥控器的模式拨盘转动至  或 .



2. 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 当遥控器的模式拨盘设为  (静态拍摄模式) 时：如果将遥控器上的快门按钮轻按至第一位置 (半按快门按钮)，就会显示 AF 确认标志 (●)，并且对焦位置将显示一个绿框 (AF 目标)。
- 当遥控器的模式拨盘设为  (视频录制模式) 时：如果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按钮，就会开始视频录制。再次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按钮将停止视频录制。

遥控器的数据传输指示灯

亮起一次	遥控器操作被正确发送到照相机。
快速闪烁 (1 秒)	遥控器操作未正确发送到照相机。请缩短照相机与遥控器之间的距离。如果问题仍未解决，请检查照相机的设定。
快速闪烁 (3 秒)	照相机与遥控器的配对出现问题。请重新执行设备配对。
不亮起	在以下情况下可能会出现这种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遥控器的电池没电了。• 遥控器的模式拨盘处于 OFF 位置。• 照相机和遥控器是通过电缆连接的。

- ① 即使 **[蓝牙]** (P.169) 选为 **[开]**，您仍可以通过 **[设备连接]** (P.167) 连接到智能手机。但是，当照相机连接到智能手机上时，您将无法通过遥控器来控制照相机。
- ① 当 **[无线功能]** (P.165) 选为 **[关]** 时，配对和遥控拍摄不可用。
- ① 当以无线方式与遥控器相连时，照相机不会进入待机模式。
- ① 但是，如果遥控器上的模式拨盘处于 **OFF** 位置，则照相机将按照 **[待机时间]** 所选的选项进入待机模式。 **[自定义菜单] > [待机时间]** (P.147)
- ① **[蓝牙]** (P.169) 选为 **[开]** 时照相机不会进入待机模式，除非遥控器上的模式拨盘处于 **OFF** 位置。
- ① 如果在照相机处于待机模式时操作遥控器，那么照相机恢复操作可能需要更长的时间。
- ① 从待机模式唤醒时，将无法通过遥控器来控制照相机。请在照相机恢复操作之后再操作遥控器。
- ① 使用完遥控器后，请将遥控器的模式拨盘旋转至 **OFF** 位置。

遥控器的 MAC 地址

遥控器的 MAC 地址就印在遥控器附带的保修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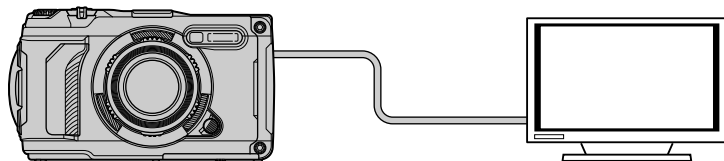
使用遥控器的注意事项

- 请勿使劲拉电池舱盖或用它来转动电池舱卡口盖。
- 切勿用尖的物体将电池刺破。
- 在盖上电池舱卡口盖之前，请确认上面没有异物。

通过 HDMI 连接电视或外接显示屏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或外接显示屏 (HDMI)

照片可以在通过 HDMI 连接到照相机的电视机上显示。可使用电视机展示照片。当电视连接到照相机时，电视机的遥控器可用于控制显示屏。不需要应用程序或其他软件。



您还可以在照相机通过 HDMI 连接到外接显示器或录像机时拍摄电影。

① HDMI 电缆可以使用其它厂家产品。请使用经 HDMI 认证的电缆。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HDMI)

可以通过 HDMI 线缆直接连接到照相机的高清电视上观看照片和电影。当遥控器连接到照相机时，可以使用遥控器操作显示屏。

HDMI 输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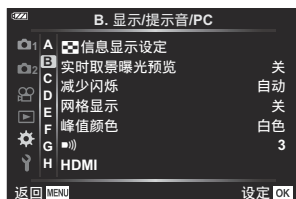
选择 HDMI 设备的信号输出。您可以调整电影帧尺寸和帧速率，以符合您所在国家或地区支持的电视规格和视频标准。使输出设定与电视机上的输入设定相一致。

输出尺寸	可以从以下选项中选择通过 HDMI 接口输出的视频信号的格式。 [4K]: 4K (3840×2160) 优先级 [1080p]: 高清 (1080p) 优先级 [720p]: 高清 (720p) 优先级 [480p/576p]: 480p/576p
HDMI 控制	在播放模式下电视机遥控器可用于操作照相机 (P.189)。从 [关] 和 [开] 中选择。选择 [开] 时，照相机仅可用于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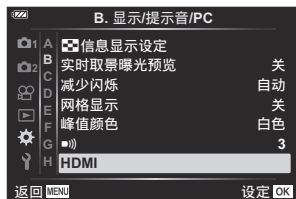
- 当照相机通过 HDMI 连接到其他设备时，无法更改 [HDMI 控制] 设定。
- 音频只能在支持照相机选择的音频格式的设备上输出。
- 通过 [HDMI 控制] 可选择的选项因所连接的设备而异。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设备手册。

1.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2. 将显示  自定义菜单 **B** (显示/提示音/P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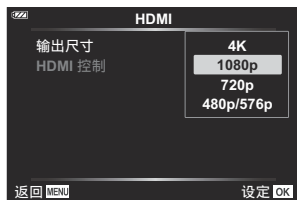
3. 使用 Δ ∇ 按钮高亮显示 [HDMI]，然后按 \triangleright 按钮。



4. 使用 Δ ∇ 按钮高亮显示所需的项目，然后按 \triangleright 按钮。



5. 使用 Δ ∇ 按钮高亮显示所需的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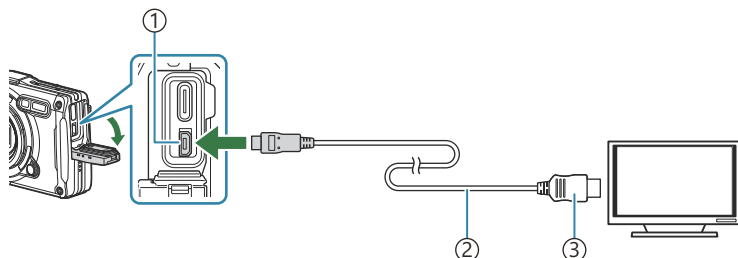
- 根据需要重复步骤 4 和 5。

6. 反复按 **MENU** 按钮退出菜单。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使用 HDMI 电缆连接照相机。

1. 确认照相机已关闭后，使用 HDMI 电缆将其连接到电视机。



- ① HDMI 接口 (D 型)
- ② HDMI 电缆
- ③ A 型

2. 将电视切换到 HDMI 输入并打开照相机。

- 电视将显示照相机显示器上的内容。按  按钮可查看照片。

🔊 如果 **[HDMI 控制]** (P.189) 选择为 **[开]**，连接 HDMI 电缆时照相机显示器将关闭。

🔊 有关切换到 HDMI 输入的信息，请参阅电视随附的手册。

🔊 根据电视机的设定，影像可能会被剪裁，某些信息指示可能看不见。

🔊 当照相机通过 USB 连接到电脑时，无法使用 HDMI。

🔊 照片模式选择 **[4K]** 时所使用的输出格式为 1080p 优先。

使用电视机遥控器操作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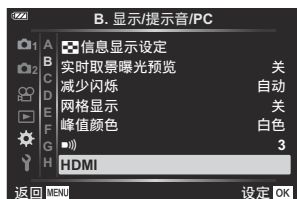
当使用 HDMI 电缆将照相机直接连接到电视机上时，可以使用遥控器操作显示屏。

- 电视机必须支持 HDMI 控制。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设备手册。

开	在播放模式下电视机遥控器可用于操作照相机。选择 [开] 时，照相机仅可用于播放。
关	电视机遥控器不能用于操作照相机。将只在电视屏幕上显示信息。

1.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2. 在 **自定义菜单 B** (显示/提示音/PC) 中选择 **[HDMI]**，然后按 **▷** 按钮。



3. 使用 **△▽** 按钮高亮显示 **[HDMI 控制]**，然后按 **▷** 按钮。



4. 使用 **△▽** 按钮高亮显示 **[开]**，然后按 **OK** 按钮。



5. 反复按 **MENU** 按钮退出菜单。

6. 使用 HDMI 电缆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上。

- 使用电视机遥控器进行操作。可按照电视机上显示的操作指南操作照相机。
- 在单张播放期间，可以通过按“红色”按钮显示或隐藏信息显示，通过按“绿色”按钮显示或隐藏索引显示。

- ① 某些电视机可能无法支持所有功能。
- ① 照相机显示屏关闭，而在电视机上显示内容。

使用磁场传感器数据

磁场传感器

照相机可记录通过 GPS 获取的位置、海拔及其他数据，还能记录来自温度和压力传感器的数据。这些数据也可以用照片来记录。可使用 OM Image Share 智能手机应用程序查看日志。

有关 OM Image Share 的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 照相机还支持准天顶卫星系统 (QZSS) 和 GLONASS。
- 在添加了定位信息的图像上会显示 GPS 图标。
- 照相机不具备 GPS 导航。
- 请确保使用应用程序的最新版本。

GPS 和其他数据显示

这类显示不能用于高精度要求的用途，且这类显示不能保证所提供数据（纬度和经度、方位、海拔、温度等）的准确性。这类显示的准确性可能会不受制造商控制的因素所影响。

🔗 可在自定义菜单 **G** [海拔/温度] 中调整海拔。👁️ ⚙️ 自定义菜单 **G** > [海拔/温度] (P.146)

GPS：使用注意事项

- 在使用 GPS 功能之前，请阅读“GPS 功能，电子罗盘” (P.193)。
- 在某些国家和地区，没有事先向政府提出申请就取得位置信息可能违法。因此在某些销售地区，照相机可能会被设为不显示位置信息。将照相机携带至国外时，请注意某些国家或地区可能有管制使用这项功能的法律。请务必遵守当地的所有法律。
- 登机或者在进入禁止使用 GPS 设备的其他地方前，请务必将 LOG 切换器旋转至 **OFF** 并将 **[记录 GPS 位置]** (P.146) 和 **[🕒 设定]** (P.132) 中的 **[自动调整日期时间]** 同时选为 **[关]**。

GPS 功能，电子罗盘

- 在头顶净空受限的地方（室内、地下、水下、森林里、高耸建筑物附近）或在有强磁场或电场的地方（在高压电线、磁铁或电子产品、1.5 GHz 移动电话附近），可能无法测定或可能产生错误。
- 电子罗盘或照片回放画面等上面显示的海拔高度是根据照相机内置的压力传感器信息来显示和记录的。请注意所显示的海拔高度不是基于 GPS 位置数据。
- 强磁场或电场效应（例如电视机，微波炉，大马达，广播塔和高压电线）可能导致电子罗盘错误。要恢复电子罗盘功能，请握紧照相机并转动手腕作八字形移动。
- 因为 GPS 功能和电子罗盘功能不需要精确，不能保证测定值（纬度、经度、罗盘方向、海拔高度、温度等）是精确的。
- 如果您的型号配备 GPS 和 Wi-Fi 功能，请事先联系您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服务中心，由于当地法律法规的缘故，在某些国家或地区可能不提供维修服务。

在使用 GPS 功能之前 (A-GPS 数据)

取决于照相机状态和通讯，可能需要点时间来获取定位信息。当使用 A-GPS 时，定位时间可从几秒缩短到零点几秒。使用 OM Image Share（专用智能手机应用程序）或 OM Workspace（用于 PC 的一个图像管理和编辑程序）下载 A-GPS 数据，并将数据写入照相机。

确保事先正确设定照相机的日期和时间设定。

- ⚠ 必须每隔 4 星期更新 A-GPS 数据。尽可能使用最新的 A-GPS 数据，因为自上次更新之后，随着时间的流逝，获取位置信息所花的时间可能会更长。
- ⚠ A-GPS 数据提供可能在没有事先通知的情况下终止。

使用智能手机更新 A-GPS 数据

请事先安装专用的智能手机应用程序 OM Image Share。有关如何更新 A-GPS 数据的详情，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使用计算机更新 A-GPS 数据

请事先下载 OM Workspace 软件将其安装在您的 PC 上。有关如何更新 A-GPS 数据的详情，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使用 GPS

以下任一操作均可启用 GPS:

- 将 LOG 切换器转动至 **LOG** (P.196) , 将 **[记录 GPS 位置]** (P.146) 设为 **[开]**, 将 **[⚙ 设定]** (P.132) 中的 **[自动调整日期时间]** 设为 **[开]**
- ⚠ 不要用手或金属物品遮住 GPS 天线 (P.15) 。
- ⚠ 如果您第一次使用 GPS 功能并且未更新 A-GPS, 或如果 GPS 功能长时间未使用, 定位可能需要几分钟。
- 🔊 如果显示 GPS 图标, 则正在获取 GPS 信息。图标显示为红色时, 表示发生了某种错误。如果照相机关闭并打开后错误仍存在, 请联系我们的维修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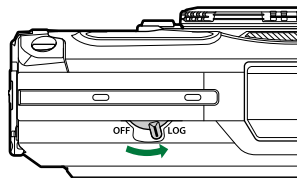
记录和保存日志

当 LOG 切换器设为 **LOG** 位置时，照相机将记录 GPS 和其他传感器数据 (P.191)。可使用 OM Image Share 智能手机应用程序查看日志。

记录日志

将 **LOG** 切换器转动至 LOG (日志)。

- 日志记录将会开始。记录过程中指示灯将点亮。



- 若电池电量不足，则日志记录将自动结束 (P.241)。
- ① 在 LOG 模式下，照相机不断利用电池获取位置数据。
 - ① 一旦为存储临时日志而分配的内存已满，就无法再向日志中添加数据 (P.241)；这种情况下，您需要将 LOG 切换器旋转至 **OFF**，以将日志保存至存储卡中。

保存日志

当 LOG 切换器转动至 **OFF** 时，当前日志将保存至插卡。日志文件被记录到卡中的“GPSLOG”和“SNSLOG”文件夹 (P.22)。

- ① 保存日志时，显示屏上将显示一条消息。在该消息从显示屏上消失之前，请勿取出存储卡。在保存日志时取出存储卡会导致日志文件丢失，还可能导致照相机或存储卡故障。
- ① 某些情况下，当 LOG 切换器旋转至 **OFF** 时，照相机可能不会开始将该日志保存至存储卡，例如进行无线数据传输时、存储卡已满或设置了写保护时；这种情况下，您应该终止无线数据传输、删除存储卡中不需要的数据，或采用其他操作将日志保存至存储卡。日志保存完毕之前，请勿取出照相机电池。
- ① 若未插入存储卡，则不会保存日志。
- ① 若电池电量不足，则不会保存日志。为电池充电。
- ① 每张卡最多可存储 199 个日志文件。当日志文件数接近此数量时，会显示错误信息。若此情况发生，则将另一张卡插入或者将日志文件复制到电脑后将其删除。🔔 “错误代码” (P.241)

使用缓冲和保存的日志

若要使用日志，必须将卡在储存的日志传送到专用智能手机应用程序 OM Image Share 上。使用照相机的无线 LAN 功能连接您的智能手机 (P.1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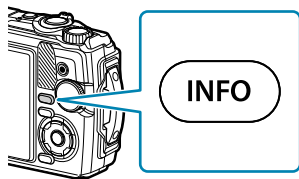
专用应用程序 OM Image Share 的功能

- 可将卡在储存的日志和记录日志时拍摄的图像传送到您的智能手机上。
- 可以下载所传送的日志并作为路程记录进行查看。
- 所传送的日志可与图像关联以便查看和管理。

有关详情，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查看位置数据

在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时按 **INFO** 按钮将在显示屏中显示位置数据。



① 所显示数据的精确度会因天气条件及其他因素而有所不同。所列值仅供参考。

位置数据显示



- ① 时间
- ② 进行中的日志记录
- ③ 方向信息
- ④ 温度 (水温)
- ⑤ 气压
- ⑥ 海拔 (深度)
- ⑦ GPS 图标
- ⑧ 纬度
- ⑨ 经度

纬度和经度

如果 GPS 图标闪烁或者未显示，那么照相机无法确定当前方位。

GPS 和其他数据显示










这类显示不能用于高精度要求的用途，且这类显示不能保证所提供数据（纬度、经度、方位、深度、温度等）的准确性。这类显示的准确性可能会不受制造商控制的因素所影响。

拍摄模式和默认设定

可配置拍摄模式的列表









 /  /  /  /  /  模式

*1: 某些设定不可用。

		P	A				
						Focus BKT	
曝光补偿	—	✓	✓	✓	✓	✓	✓
影像风格	—	✓	✓	*1	*1	*1	*1
ISO 感光度	—	✓	✓	✓	✓	✓	✓
白平衡	—	✓	✓	✓	✓	✓	✓
AF 模式	—	✓	✓	*1	*1	*1	*1
宽高比	✓	✓	✓	✓	✓	✓	—
 画质	✓	✓	✓	✓	*1	✓	✓
 视频质量	✓	✓	✓	✓	✓	✓	✓
 影像防抖	—	✓	✓	✓	✓	✓	✓
 影像防抖	—	—	—	—	—	—	—
闪光灯	*1	✓	✓	*1	*1	*1	*1
闪光强度控制	—	✓	✓	✓	✓	✓	✓
连拍/自拍定时器	*1	✓	✓	✓	*1	*1	✓
测光	—	✓	✓	✓	✓	✓	✓













	AUTO	P	A	📷			
						FOCUS BKT	
人脸优先	—	✓	✓	—	—	—	—
附件	*1	✓	✓	*1	*1	*1	*1
重置/指定自定义模式	✓	✓	✓	✓	✓	✓	✓
对焦点	✓	✓	✓	—	—	—	—
简单 CALS	✓	✓	✓	✓	✓	✓	✓
间隔拍摄	—	✓	✓	✓	—	—	✓
Focus BKT	—	✓	✓	—	—	✓	—
景深合成设置	✓	✓	✓	✓	✓	✓	✓
日期章	✓	✓	✓	✓	—	—	✓
图片+声音	—	✓	✓	✓	—	—	✓
视频 🎤	✓	✓	✓	✓	✓	✓	✓
录音音量	✓	✓	✓	✓	✓	✓	✓
视频帧率	✓	✓	✓	✓	✓	✓	✓
视频比特率	✓	✓	✓	✓	✓	✓	✓










						
						
曝光补偿	✓	✓	✓	✓	✓	✓
影像风格	—	—	—	—	—	*1
ISO 感光度	—	—	—	—	—	—
白平衡	✓	✓	✓	✓	✓	✓
AF 模式	*1	*1	*1	*1	*1	✓
宽高比	✓	✓	✓	✓	✓	—
 画质	✓	✓	✓	✓	*1	✓
 视频质量	✓	✓	✓	✓	✓	✓
 影像防抖	✓	✓	✓	✓	✓	—
 影像防抖	—	—	—	—	—	*1
闪光灯	*1	*1	*1	*1	—	—
闪光强度控制	✓	✓	✓	✓	—	—
连拍/自拍定时器	*1	*1	*1	*1	—	*1
测光	—	—	—	—	—	—
人脸优先	—	—	—	—	—	*1
附件	*1	*1	*1	*1	*1	*1
重置/指定自定义模式	✓	✓	✓	✓	✓	*1
对焦点	✓	✓	✓	—	✓	✓
简单 CALS	✓	✓	✓	✓	✓	✓
间隔拍摄	—	—	—	—	—	—











						
						
Focus BKT	—	—	—	—	—	—
景深合成设置	✓	✓	✓	✓	✓	✓
日期章	✓	✓	✓	✓	—	—
图片+声音	✓	✓	✓	✓	—	✓
视频 	✓	✓	✓	✓	✓	*1
录音音量	✓	✓	✓	✓	✓	*1
视频帧率	✓	✓	✓	✓	✓	*1
视频比特率	✓	✓	✓	✓	✓	*1










SCN 模式

*1: 某些设定不可用。








								
曝光补偿	—	✓	—	—	—	—	—	—
影像风格	—	—	—	—	—	—	—	—
ISO 感光度	—	—	—	—	—	—	—	—
白平衡	—	—	—	—	—	—	—	—
AF 模式	—	—	—	—	—	—	—	—
宽高比	✓	✓	✓	✓	✓	✓	✓	✓
 画质	✓	*1	✓	✓	✓	✓	*1	✓
 视频质量	*1	*1	*1	*1	*1	*1	*1	*1
 影像防抖	✓	✓	✓	✓	✓	✓	✓	✓
 影像防抖	—	—	—	—	—	—	—	—
闪光灯	*1	*1	*1	*1	*1	—	—	—
闪光强度控制	—	—	—	—	—	—	—	—
连拍/自拍定时器	*1	*1	*1	*1	*1	*1	—	*1
测光	—	—	—	—	—	—	—	—
人脸优先	—	—	—	—	—	—	—	—
附件	*1	*1	*1	*1	*1	*1	*1	*1
重置/指定自定义模式	✓	✓	✓	✓	✓	✓	✓	✓
对焦点	✓	✓	✓	✓	✓	✓	✓	—
简单 CALS	✓	✓	✓	✓	✓	✓	✓	✓

								
间隔拍摄	—	—	—	—	—	—	—	—
Focus BKT	—	—	—	—	—	—	—	—
景深合成设置	✓	✓	✓	✓	✓	✓	✓	✓
日期章	✓	—	✓	✓	✓	✓	—	✓
图片+声音	✓	—	✓	✓	✓	✓	—	✓
视频 	✓	—	✓	✓	✓	✓	—	✓
录音音量	✓	—	✓	✓	✓	✓	—	✓
视频帧率	✓	✓	✓	✓	✓	✓	✓	✓
视频比特率	✓	✓	✓	✓	✓	✓	✓	✓

								
曝光补偿	—	—	—	—	—	✓	—	—
影像风格	—	—	—	—	—	—	—	—
ISO 感光度	—	—	—	—	—	—	—	—
白平衡	—	—	—	—	—	✓	—	—
AF 模式	—	—	—	—	—	—	—	—
宽高比	✓	✓	✓	✓	✓	—	✓	✓
 画质	✓	✓	✓	✓	✓	—	*1	✓
 视频质量	*1	*1	*1	*1	*1	*1	*1	*1
 影像防抖	—	✓	✓	✓	✓	✓	✓	✓
 影像防抖	—	—	—	—	—	—	—	—
闪光灯	—	*1	*1	—	*1	—	—	—
闪光强度控制	—	—	—	—	—	—	—	—
连拍/自拍定时器	—	*1	*1	*1	*1	—	—	*1
测光	—	—	—	—	—	—	—	—
人脸优先	—	—	—	—	—	—	—	—
附件	*1	*1	*1	*1	*1	*1	*1	*1
重置/指定自定义模式	✓	✓	✓	✓	✓	✓	✓	✓
对焦点	✓	✓	✓	✓	✓	*1	✓	✓
简单 CALS	✓	✓	✓	✓	✓	✓	✓	✓
间隔拍摄	—	—	—	—	—	—	—	—
Focus BKT	—	—	—	—	—	—	—	—

								
景深合成设置	✓	✓	✓	✓	✓	✓	✓	✓
日期章	—	✓	✓	✓	✓	—	—	✓
图片+声音	—	✓	✓	✓	✓	—	—	✓
视频 	—	✓	✓	✓	✓	—	—	✓
录音音量	—	✓	✓	✓	✓	—	—	✓
视频帧率	✓	✓	✓	✓	✓	✓	✓	✓
视频比特率	✓	✓	✓	✓	✓	✓	✓	✓

						
曝光补偿	✓	✓	✓	✓	✓	✓
影像风格	—	—	—	—	—	—
ISO 感光度	—	—	—	—	—	—
白平衡	✓	✓	✓	✓	✓	✓
AF 模式	—	—	—	—	—	—
宽高比	✓	✓	✓	✓	✓	✓
 画质	✓	✓	✓	✓	✓	✓
 视频质量	*1	*1	*1	*1	*1	*1
 影像防抖	✓	✓	✓	✓	✓	✓
 影像防抖	—	—	—	—	—	—
闪光灯	—	—	—	*1	—	—
闪光强度控制	—	—	—	—	—	—
连拍/自拍定时器	*1	*1	*1	*1	*1	*1
测光	—	—	—	—	—	—
人脸优先	—	—	—	—	—	—
附件	*1	*1	*1	*1	*1	*1
重置/指定自定义模式	✓	✓	✓	✓	✓	✓
对焦点	✓	✓	✓	✓	✓	*1
简单 CALS	✓	✓	✓	✓	✓	✓
间隔拍摄	—	—	—	—	—	—
Focus BKT	—	—	—	—	—	—

						
景深合成设置	✓	✓	✓	✓	✓	✓
日期章	✓	✓	✓	✓	✓	✓
图片+声音	✓	✓	✓	✓	✓	✓
视频 	—	—	—	—	—	—
录音音量	—	—	—	—	—	—
视频帧率	✓	✓	✓	✓	✓	✓
视频比特率	✓	✓	✓	✓	✓	✓

默认设定

直接按钮 (P.210)

Live 实时控制 (P.211)

 拍摄菜单 (P.212)

 视频菜单 (P.214)

 播放菜单 (P.215)

 自定义菜单 (P.216)

 设定菜单 (P.219)

直接按钮

*1: 可存储在 [自定义模式 C1] 或 [自定义模式 C2] 中的项目。

*2: 当执行 [重置] (完整)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3: 当执行 [重置] (基本)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功能	默认值	*1	*2	*3	
曝光补偿	±0.0	✓	✓	✓	
闪光灯	对于  模式中的 [] 以及  模式中的 []、 [] 和 []		✓	✓	✓
	对于  模式中的 []	AUTO	✓	✓	✓
	所有其他模式		✓	✓	✓
连拍/自拍定时器	<input type="checkbox"/>	✓	✓	✓	

Live 实时控制

*1: 可存储在 [自定义模式 C1] 或 [自定义模式 C2] 中的项目。

*2: 当执行 [重置] (完整)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3: 当执行 [重置] (基本)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功能	默认值	*1	*2	*3	
影像风格	Natural	✓	✓	✓	
ISO 感光度	AUTO	✓	✓	✓	
白平衡	AUTO	✓	✓	✓	
AF 模式	AF	✓	✓	✓	
宽高比	4:3	✓	✓	✓	
 画质	 F	✓	✓	✓	
 视频质量	1920×1080 Fine 30p	✓	✓	✓	
 影像防抖	ON	✓	✓	✓	
 影像防抖	ON	✓	✓	✓	
闪光灯	对于  模式中的 [] 以及  模式中的 []、 [] 和 []		✓	✓	✓
	对于  模式中的 []	AUTO	✓	✓	✓
	所有其他模式		✓	✓	✓
闪光强度控制	±0.0	✓	✓	✓	
连拍/自拍定时器	<input type="checkbox"/>	✓	✓	✓	
测光		✓	✓	✓	
人脸优先	OFF	✓	✓	✓	
附件	OFF	✓	✓	✓	

拍摄菜单

*1: 可存储在 [自定义模式 C1] 或 [自定义模式 C2] 中的项目。

*2: 当执行 [重置] (完整)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3: 当执行 [重置] (基本)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拍摄菜单 1

功能	默认值	*1	*2	*3	
重置/指定自定义模式	重置	基本	—	—	—
	自定义模式 C1	—	—	✓	—
	自定义模式 C2	—	—	✓	—
影像风格	Natural	✓	✓	—	
对焦点	[·]	✓	✓	✓	
简单 CALS	关	—	✓	✓	

拍摄菜单 2

功能	默认值	*1	*2	*3
间隔拍摄	关	—	✓	✓


功能		默认值	*1	*2	*3
	拍摄张数设定	99	—	✓	✓
	延迟拍摄时间	00:00:01	—	✓	✓
	间隔时间	00:00:01	—	✓	✓
	间隔模式	时间优先	—	✓	✓
	曝光平滑	开	—	✓	✓
	间隔动画	关	—	✓	✓
	延时影片设定	影片分辨率	FullHD	—	✓
流畅度		10fps	—	✓	✓
Focus BKT		关	✓	✓	✓
	延迟拍摄时间	0 sec	✓	✓	✓
	设定拍摄张数	30	✓	✓	✓
	设定焦距差	标准	✓	✓	✓
景深合成设置	延迟拍摄时间	0 sec	✓	✓	✓
	设定拍摄张数	8	✓	✓	✓
日期章		关	✓	✓	✓
图片+声音		关	✓	✓	✓

视频菜单

*1: 可存储在 [自定义模式 C1] 或 [自定义模式 C2] 中的项目。

*2: 当执行 [重置] (完整)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3: 当执行 [重置] (基本)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功能	默认值	*1	*2	*3
视频 	开	—	✓	—
录音音量	±0	—	✓	—
视频帧率	30p	—	✓	—
视频比特率	Fine	—	✓	—

▶ 播放菜单

*1: 可存储在 [自定义模式 C1] 或 [自定义模式 C2] 中的项目。

*2: 当执行 [重置] (完整)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3: 当执行 [重置] (基本)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功能		默认值	*1	*2	*3	
	开始	—	—	—	—	
	BGM	开	—	✓	✓	
	逐张	全部	—	✓	✓	
	幻灯片回放间隔	3 sec	—	✓	—	
	视频回放间隔	短	—	✓	—	
			开	—	✓	✓
编辑	选择图像	RAW 编辑	—	✓	✓	✓
		JPEG 编辑	—	—	—	—
		短片编辑	—	—	—	—
			—	—	—	—
	图像合成			—	—	—
打印预约				—	—	—
重置保护				—	—	—
重置预约分享				—	—	—
设备连接				—	—	—

⚙️ 自定义菜单

*1: 可存储在 [自定义模式 C1] 或 [自定义模式 C2] 中的项目。

*2: 当执行 [重置] (完整)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3: 当执行 [重置] (基本)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A AF/MF

功能		默认值	*1	*2	*3
AF 补偿发光		关	✓	✓	✓
手动辅助对焦	放大	关	✓	✓	—
	峰值	关	✓	✓	—

B 显示/提示音/PC

功能		默认值	*1	*2	*3
📺 信息显示设定	▶️ Info	仅显示图像、全部显示	✓	✓	✓
	LV-Info	自定义设置 1 (📊)、自定义设置 2 (水平尺)	✓	✓	✓
	📺 设定	25、日历显示	✓	✓	—
实时取景曝光预览		关	✓	✓	✓
减少闪烁		自动	✓	✓	—
网格显示		关	✓	✓	—
峰值颜色		白色	✓	✓	—
🔊)		3	✓	✓	✓
HDMI	输出尺寸	1080p	—	✓	—
	HDMI 控制	关	—	✓	—

C 曝光/ISO

功能		默认值	*1	*2	*3
曝光调整		±0	✓	✓	—
		±0	✓	✓	—
ISO 自动设定	上限值/默认值	上限值: 1600 默认值: 100	✓	✓	✓
	最低快门速度设定	自动	✓	✓	✓
高感光度降噪		标准	✓	✓	✓
长时间曝光降噪		自动	✓	✓	✓

D ⚡ 闪光灯设定

功能	默认值	*1	*2	*3
 + 	关	✓	✓	✓
 + 白平衡	WB AUTO	✓	✓	—

E 画质/WB/色彩

功能	默认值	*1	*2	*3
画质设定	◀1:  SF ◀2:  F ◀3:  N ◀4:  M1 N	✓	✓	✓
白平衡	自动	✓	✓	✓
WB AUTO 保持暖色调	开	✓	✓	✓
色彩空间	sRGB	✓	✓	✓

F 记录

功能		默认值	*1	*2	*3
文件名		重设	—	✓	—
编辑文件名		关	—	✓	—
版权设定	版权信息	关	—	✓	—
	摄影师姓名	—	—	—	—
	版权所有名称	—	—	—	—

G 磁场传感器

功能		默认值	*1	*2	*3
记录 GPS 位置		关	—	✓	—
海拔/温度	校准海拔	—	—	✓	—
	m/ft	m	—	✓	—
	°C/°F	°C	—	✓	—

H 相机设定

功能	默认值	*1	*2	*3
像素映射	—	—	—	—
水平尺校正	—	—	✓	—
待机时间	1 min	—	✓	✓
认证	—	—	—	—

Y 设定菜单

*1: 可存储在 [自定义模式 C1] 或 [自定义模式 C2] 中的项目。

*2: 当执行 [重置] (完整)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3: 当执行 [重置] (基本) 时, 将恢复该功能的默认设定。

功能		默认值	*1	*2	*3
设定存储卡		—	—	—	—
⌚ 设定		—	—	—	—
	⌚	—	—	—	—
	时区	—	—	—	—
	自动调整日期时间	关	—	—	—
🗣️		English	—	—	—
📶		🌞 ±0	—	✓	—
图像查看		0.5 sec	✓	✓	—
Wi-Fi/蓝牙设定	无线功能	开	—	✓	—
	蓝牙	关	—	✓	—
	无线快门设置	—	—	—	—
	连接密码	—	—	—	—
	重设定	—	—	—	—
场景模式菜单		关	—	—	—

存储卡容量

静态图像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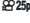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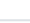






表中数据是使用 64GB SDXC 卡以 4:3 的宽高比记录照片获取的。

画质	图像尺寸 (像素数)	压缩比率	文件格式	可存储静态图像数
RAW		无损压缩	ORF	4518
L SF	4000×3000	1/2.7	JPEG	6971
L F		1/4		10166
L N		1/8		19520
M1 SF	3200×2400	1/2.7		10608
M1 F		1/4		15250
M1 N		1/8		28706
M2 SF	1920×1440	1/2.7		27111
M2 F		1/4		37538
M2 N		1/8		61000
S SF	1280×960	1/2.7		54222
S F		1/4		69715
S N		1/8		97601

- 可存储的静态照片数量可能因拍摄对象、是否设定了打印预约和其他因素而变化。在某些情况下，显示屏上显示的可存储静态照片数量不会因拍摄新照片或删除原来存储的图像而变化。
- 实际文件大小因拍摄对象而异。
- 显示屏上显示的最大可存储静态照片数量为 9999。
- 当 [场景模式菜单] 设为 [开] 时，**M1** 显示为 **M**，**M2** 显示为 **CALSH** 且 **S** 显示为 **CALS**。

存储卡容量：视频

表中数据是使用 64GB SDXC 存储卡获取的。

图像尺寸/比特率/流畅度		容量 (大约)
 3840×2160 30p	3840×2160 30p	1 小时 21 分钟
 3840×2160 25p	3840×2160 25p	
 1920×1080 Super Fine 60p	1920×1080 Super Fine 60p	2 小时 40 分钟
 1920×1080 Super Fine 50p	1920×1080 Super Fine 50p	
 1920×1080 Super Fine 30p	1920×1080 Super Fine 30p	
 1920×1080 Super Fine 25p	1920×1080 Super Fine 25p	
 1920×1080 Fine 60p	1920×1080 Fine 60p	
 1920×1080 Fine 50p	1920×1080 Fine 50p	4 小时 40 分钟
 1920×1080 Fine 30p	1920×1080 Fine 30p	
 1920×1080 Fine 25p	1920×1080 Fine 25p	
 1920×1080 Normal 60p	1920×1080 Normal 60p	
 1920×1080 Normal 50p	1920×1080 Normal 50p	7 小时 53 分钟
 1920×1080 Normal 30p	1920×1080 Normal 30p	
 1920×1080 Normal 25p	1920×1080 Normal 25p	
 1280×720 Super Fine 30p	1280×720 Super Fine 30p	
 1280×720 Super Fine 25p	1280×720 Super Fine 25p	5 小时 24 分钟
 1280×720 Fine 30p	1280×720 Fine 30p	10 小时 13 分钟
 1280×720 Fine 25p	1280×720 Fine 25p	

图像尺寸/比特率/流畅度		容量 (大约)
HD 30p	1280×720 Normal 30p	14 小时 32 分钟
HD 25p	1280×720 Normal 25p	

- 单个视频文件的最大大小限制为 4GB。
- 单个视频的最长录制时间限制为 29 分钟。

注意

防水和防震

本产品防水防震。

- 防水性能：照相机已通过 JIS/IEC 防护八级 (IPX8)¹ 认证，可用于在最深 15m 的水下拍摄。
- 防震：照相机已通过在我公司规定条件下的跌落测试。

1 表示照相机可在规定水压的水下使用一段规定的时间。

- **本产品所指示的防水和防震性能基于内部测试条件，并不保证不会发生损坏或故障。**

在水下使用照相机

在水下使用照相机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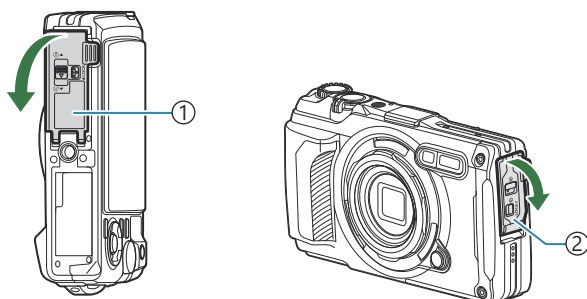
- 检查电池/存储卡舱盖和接口盖的密封圈及其接触表面是否存在灰尘、沙子或其他异物。如果在垫圈上发现任何异物，请用干净没有纤维碎屑的布将其去除。
- 确保电池/存储卡舱盖和接口盖的密封圈或其接触表面没有裂纹、划损或其他缺陷。
- 关紧电池/存储卡舱盖和接口盖的 LOCK 钮。
- 避免在水附近（如在海上、湖上、海边或湖边）或用湿手打开和关闭电池/存储卡舱盖或接口盖。
- 照相机在水中会下沉。
- 它不能在温泉中使用。

在水下使用照相机时

- 请勿在深度超过 15m 的水下使用照相机或在水下使用超过 60 分钟。
- 在水下时，请勿打开或关闭电池/存储卡舱盖或接口盖。
- 请勿使照相机受到震动，如用力跳入水中。震动可能会造成电池/存储卡舱盖或接口盖打开。

在水下使用照相机后

- 使用没有纤维碎屑的布，彻底擦去照相机上的任何水滴或脏污，然后打开电池/存储卡舱盖和接口盖。
- 按图中所示方向缓慢打开电池/存储卡舱盖和接口盖，以防水滴进入盖子的内部。如果水滴接触到盖子内部表面，请务必在使用前将其擦去。



- ① 电池 / 存储卡舱盖
- ② 接口盖

存储和保养

- 请勿使用化学制剂进行清洁、防锈、抗雾、维修或其他维护。否则可能使防水性能下降。
- 在水下使用照相机完毕后，关紧电池/存储卡舱盖和接口盖。锁定盖子后，取下镜头环并将照相机浸泡在装有清水的桶或其他容器中大约 10 分钟，然后使其在通风良好的阴凉处晾干。
- 在水下使用照相机后，请务必在 60 分钟内将其浸泡在清水中。不遵守此注意事项可能导致照相机的外表损坏以及其防水性能下降。
- 为保持防水性能，我们建议每年更换一次防水密封圈。（更换防水密封圈是收费的。）有关可以更换防水密封圈的经销商和维修商店，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其他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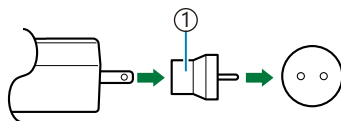
- 本产品所包含的附件（如可充电电池）不防水。
- 照相机遭受震动可能会破坏防水性能。
- 在电池/存储卡舱盖或接口盖打开的情况下，照相机不防水。

电池

- 本照相机使用我们的锂离子电池。切勿使用除我们的正宗电池以外的任何其他电池。
- 照相机的耗电量因使用方式和其它条件迥然不同。
- 由于下列动作即使在不拍摄时也会大量耗电，电池会很快耗尽。
 - 反复使用变焦
 - 在拍摄模式下半按快门按钮，反复执行自动对焦
 - 在显示屏上长时间显示图像
 - 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 保持无线 LAN/**Bluetooth**® 启用
 - 使用 GPS
- 使用电量不足的电池时，照相机可能会不显示不足警告就自动关闭电源。
- 将照相机存放一个月或更长时间之前，请取出电池。将电池长时间留在照相机中会缩短其寿命，可能使其无法使用。
- 使用选购的 USB-AC 适配器时，正常充电时间约为 3 小时（估计）。当周围环境温度较高时，充电时间可能会延长。
- 请勿使用非指定用于附带电池类型的 USB-AC 适配器或充电器。同样，也不要将附带的 USB-AC 适配器用于指定类型以外的电池（照相机）。
- 如果使用的电池类型不正确，可能会有爆炸的危险。
- 请按使用说明书中“注意”的说明废弃要报废的电池。
- 为确保稳定操作，即使使用 USB-AC 适配器时，也请保持电池插入。

在国外使用 USB-AC 适配器

- USB-AC 适配器 (F-5AC) 可用于世界各地 100V 至 240V AC (50/60Hz) 范围内的大部分家庭电源。但是, 根据您所在的国家或地区, AC 电源插座的形状可能不同, 并且 USB-AC 适配器可能需要插头转接器来匹配墙壁插座。
- 插图所示为一个市售插头转接器的示例。有关详情, 请咨询电子商店或旅行社。



① 市售插头转接器

- 请勿使用第三方旅行适配器, 这样可能无法正常使用 USB-AC 适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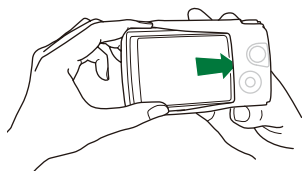
使用另售的附件

安装选购的硅胶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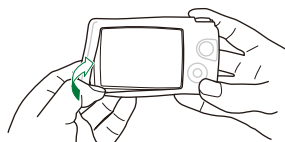
请按图示安装硅胶套。按照相反顺序执行以上步骤即可取下硅胶套。

- 切勿用力过度。不遵守此注意事项可能会损坏硅胶套。

1.



2.



使用硅胶套的注意事项

- 请注意不要让任何异物（如灰尘或沙子）进入本产品 and 照相机之间的空隙，因为这会导致划伤。
- 如果硅胶套变脏，请用水清洗并在完全擦干后再使用。
- 由于硅胶的防滑属性，装上硅胶套时无法轻松将照相机装入照相机壳。

使用无线 RC 闪光灯系统拍照

当使用兼容无线 RC 闪光灯系统的闪光灯时，您可以用无线闪光灯拍照或进行水下拍摄。无线闪光灯拍摄的设置范围因环境而异，但是标准范围为离照相机内置闪光灯 1 至 2m 以内。

- 本照相机的内置闪光灯用于在照相机和闪光灯之间通讯。
- 为使用专用潜水闪光灯，请准备一个防水机壳和一根光纤电缆及其他设备。
- 有关无线闪光灯和潜水闪光灯操作的详情，请参阅专用外置闪光设备或防水机壳的使用说明书。

1. 打开专用闪光灯。

2. 将专用闪光灯的闪光模式设为 RC 模式。

- 若需要进行通道和组设定，请将通道选为 CH1，而将组选为 A。

3. 高亮显示 Live 实时控制的闪光灯并选择 [**⚡RC**] (遥控) (P.61)。

4. 进行试拍以检查闪光灯工作情况和拍摄的图像。

- 在拍照之前，务必检查照相机和无线闪光灯的充电量。
- 当照相机闪光灯设为 [**⚡RC**] 时，照相机内置闪光灯将用于与无线闪光灯通讯。它不能用于拍照。
- 如要使用无线闪光灯拍照，请将专用外置闪光灯的遥控感应窗朝向照相机，同时将闪光灯朝向被摄对象。

选购附件

使用选购附件使您可以以多种方式享受拍摄乐趣。

若要安装附件，请取下照相机自带的镜头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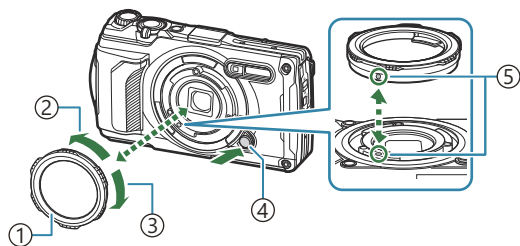
LED 光导 (LG-1)	防止在 △ (显微镜) 模式下或微距拍摄期间微距 LED 的照明不均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勿使用闪光灯。• 该附件无法在水下使用。
闪光灯柔光罩 (FD-1)	使您在 △ (显微镜) 模式下拍摄时或微距拍摄期间能靠近被摄体进行闪光摄影。
镜头盖 (LB-T01)	防止拍摄或携带镜头时镜头表面出现污迹和刮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该附件无法与硅胶套同时使用。
鱼眼转换器 (FCON-T01) 1	使您能拍摄更宽的风景。
圆形鱼眼转换器 (FCON-T02) 1	只需更改变焦位置即可进行圆形鱼眼和对角线鱼眼拍摄。
增距转换器 (TCON-T01) 1	使您能拍摄距离更远的对象。
保护滤镜 (PRF-D40.5 PRO) 1	防止拍摄或携带镜头时镜头表面出现污迹和刮痕。

1 将此附件安装到照相机上需要一个转换器适配器 (CLA-T01)。

- 若要使用选购附件，请在 Live 实时控制中配置附件设定。🔗 “使用选购附件 (附件)” (P.84)
- 在水下使用照相机后，请用清水清洗。

- 有关详情，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拆除和安装镜头环



- ① 镜头环
- ② 拆卸方向
- ③ 安装方向
- ④ 镜头环解锁按钮
- ⑤ 安装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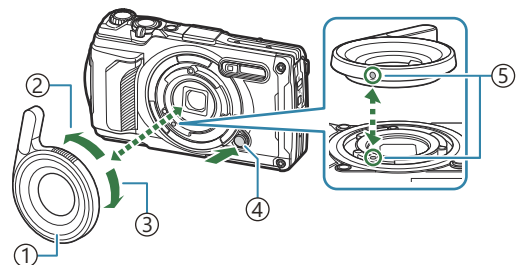
拆除附件

按住镜头环解锁按钮，并往拆卸方向旋转附件。

安装附件

将附件对准安装标记并往安装方向旋转直至其卡入到位。

安装和拆除 LED 光导



- ① LED 光导
- ② 拆卸方向
- ③ 安装方向
- ④ 镜头环解锁按钮
- ⑤ 安装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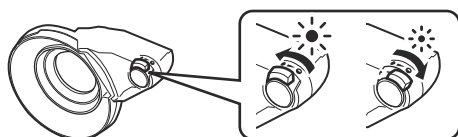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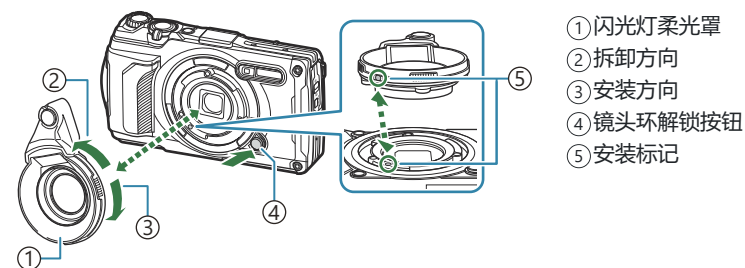
安装附件

将附件对准安装标记并往安装方向旋转直至其卡入到位。

拆除附件

按住镜头环解锁按钮，并往拆卸方向旋转附件。

安装和拆除闪光灯柔光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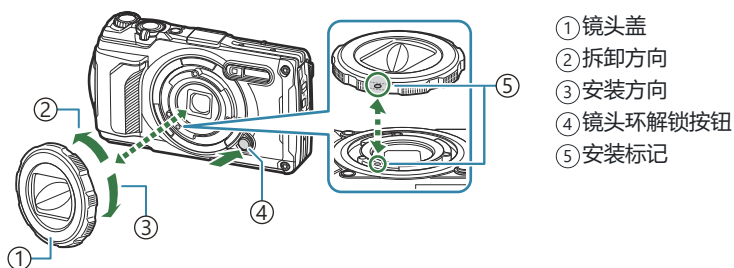
安装附件

将附件对准安装标记并往安装方向旋转直至其卡入到位。

拆除附件

按住镜头环解锁按钮，并往拆卸方向旋转附件。

安装和拆除镜头盖



安装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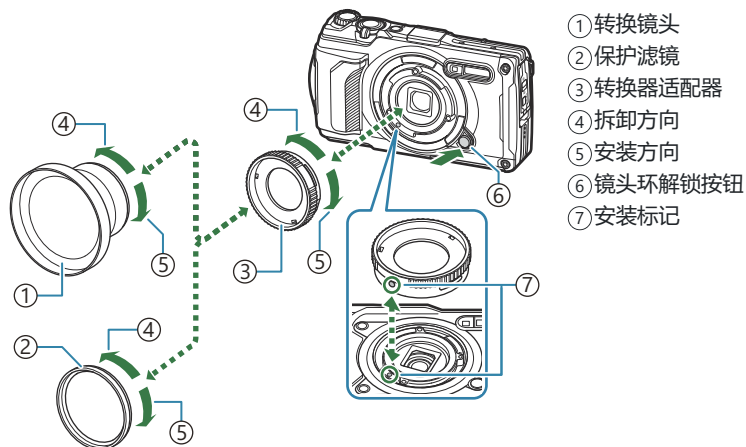
将附件对准安装标记并往安装方向旋转直至其卡入到位。

- 安装标记位于镜头环的背面。

拆除附件

按住镜头环解锁按钮，并往拆卸方向旋转附件。

安装和拆除转换镜头/保护滤镜



安装附件

1. 安装转换器适配器。

- 将附件对准安装标记并往安装方向旋转直至其卡入到位。

2. 往安装方向旋转变换镜头/保护滤镜，然后拧上转换器适配器。

拆除附件

1. 往拆卸方向旋转变换镜头/保护滤镜。

2. 拆下转换器适配器。

- 按住镜头环解锁按钮，并往拆卸方向旋转附件。

清洁和存放照相机

清洁照相机

在清洁照相机之前，请先关闭照相机电源，并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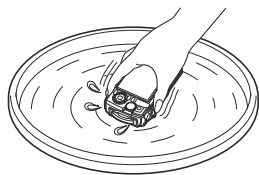
- 请勿使用甲苯、酒精等强效溶剂或经过化学处理的布。

外壳：

- 请使用软布轻拭。如果照相机非常脏，可将布放入中性肥皂水中浸泡，然后拧干。使用该湿布擦拭照相机，再用干布擦干。如果在海滩使用过照相机，可将布浸泡在清水中然后拧干。
- 当在有泥土、灰尘或沙子等异物的环境下使用照相机时，异物可能粘附在照相机上。如果您继续在这种环境下使用照相机，可能会导致照相机损坏。为避免此类损坏，请使用以下方法清洗照相机。

1. 紧紧关闭并锁定电池/插卡舱盖和接口盖 (P.15)。

2. 用桶或其他容器装入清水，将照相机面朝下浸没在桶中并全面摇晃照相机。另外，将照相机直接放在带按压按钮的强自來水流下面冲洗。



显示屏：

- 请使用软布轻拭。

镜头：

- 如果在没有先去除沙子、灰尘或异物的情况下使用，布片可能刮花镜头。用一个第三方吹气球将灰尘从镜头上清除，然后用拭镜纸轻轻清洁镜头。
- 镜头变脏时不管其表面可能会发霉。

电池/USB-AC 适配器：



- 请使用软的干布轻拭。

存储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本照相机，请取出电池和存储卡。将本照相机存放在阴凉干燥且通风良好的地方。
- 请定期插入电池并检测照相机的功能是否正常。
- 照相机使用后需进行清洁。
- 切勿与驱虫剂一起存放在相同位置。
- 为了避免照相机受到腐蚀，请勿将照相机存放在有化学成份的环境中。
- 镜头变脏时不管其表面可能会发霉。
- 长时间未使用照相机时，在使用之前请务必检查照相机的每个部位。在拍摄重要的图像之前，请务必先进行试拍，以确认照相机是否可以正常的操作。

像素映射 - 检查图像处理功能

像素映射功能可让照相机检查和调整图像传感器和图像处理功能。为获得最佳效果，请在拍摄和播放结束后至少等待一分钟再进行像素映射。

1. 高亮显示  自定义菜单  中的 **[像素映射]** (P.147)。
 2. 显示 **[开始]** (子菜单 2) 时按 **OK** 按钮。
 - 在像素映射过程中显示 **[处理中]** 进度条。像素映射结束后，会返回到菜单状态。
- 在像素映射功能进行过程中，如果不慎将照相机电源关闭，可参照步骤 1 重新启动此功能。

即使已装上电池仍无法开启照相机

电池以错误的方向插入

- 若电池插入方向错误，则照相机将无法开启。请务必以正确的方向插入电池。🔍“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P.19)

电池未完全充电

- 请给电池充电。🔍“给电池充电” (P.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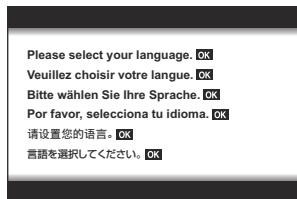
电池因寒冷而暂时无法发挥功能

- 在低温环境下电池性能会减弱。请取出电池并放入口袋中片刻，为其加温。

显示的对话框提示您选择语言

在以下情况下会显示此对话框。

- 初次开启照相机。
- 您尚未选择语言。



有关选择语言的信息，请参阅“初始设定” (P.28)。

按下快门按钮时不拍照

照相机已自动关闭

- 如果在设定的时间内没有任何操作，照相机会自动进入睡眠模式以减少电池耗电。半按快门按钮退出睡眠模式。待机模式持续 5 分钟后，照相机将自动关闭。🔋 ⚙️ **自定义菜单** **H** > **[待机时间]** (P.147)

闪光灯充电中

- 充电过程中，显示屏上的 ⚡ 标志闪烁。请待闪烁停止，然后按下快门按钮。

照相机温度升高

- 长时间使用后，如果照相机内部温度上升，则可能会关机。请取出电池并等待直到内部温度下降足够低，以再次使用照相机。使用过程中照相机也可能摸上去较热，但这并不表示故障。

无法对焦

- 照相机无法对焦于过于靠近照相机的被摄对象，也无法对焦于不适合自动对焦的被摄对象（AF 确认标志将在显示屏中闪烁）。请增加与被摄对象间的距离或对焦于一个高对比度物体（其与照相机的距离等同于主要被摄对象与照相机的距离），然后构图并拍摄。

难以对焦的被摄对象

在下列情况可能难以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 AF 确认标志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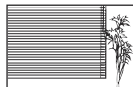
照相机将无法在下列条件下对焦。



被摄对象的对比度低



对焦框中央亮光过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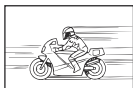


被摄对象不包含垂直线¹

- AF 确认标志亮起但被摄对象并未对焦。



距离不等的被摄对象



快速移动的被摄对象



被摄对象不在 AF 区域中

¹ 通过以垂直方式握持照相机对焦，然后返回水平位置拍照，这样进行构图也很有效。

减少噪点功能被开启

- 通常在拍摄夜景时，快门速度会调慢，因此容易产生噪点。以较慢快门速度拍摄后，照相机开启减噪功能的操作。在此过程中，无法拍摄。可以将 [长时间曝光降噪] 设为 [关]。👁️ ⚙️ [自定义菜单](#)
👉 > [\[长时间曝光降噪\] \(P.140\)](#)

未设定日期和时间

照相机按购买当时的设定使用

- 购买时，照相机未设定时间和日期。使用照相机前，请设定日期和时间。👁️ ⚙️ [“初始设定” \(P.28\)](#)

从照相机中取出电池

- 如果照相机取出电池约 1 天（根据内部实验），日期和时间设定将复原到出厂预设设定。若电池装入照相机后短时间内取出，则设定会更快复原。在拍摄重要图像之前，请确定日期和时间的设定是否正确。

设定的功能恢复为出厂预设设定

在 **P/A**/ 以外的拍摄模式下，旋转模式拨盘或关闭电源会将设定功能复原到默认设定。

某些设定不可用

根据不同的拍摄模式和照相机设定，某些功能可能不可用。🔗 [“可配置拍摄模式的列表” \(P.199\)](#)

照片有颗粒感

- 在 📷 画质下，请将像素数设为更高的值或将压缩设为 SF 或 F。🔗 [“照片文件和图像尺寸选项 \(📷 画质\)” \(P.76\)](#)
- 通过降低 ISO 感光度有时可以减少图像的“噪声”斑点。🔗 [“改变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 \(P.70\)](#)

照片被“洗掉了”

这可能是因为逆光或半逆光情况下拍照而引起的。这种现象称作眩光或重像。构图时使尽可能少的强光源出现在照片中。即使光源不在照片里仍可能发生眩光。请用手或其他物品遮挡镜头不受直接光源的影响。

照片中出現亮光

在昏暗条件下使用闪光灯拍摄，会导致图像中出现闪光明显地反射在空中的纤尘上。

不明亮点出现在所拍图像的被摄对象上

这可能是摄像设备上的滞点造成的。进行 **[像素映射]**。如果无法解决问题，请尝试执行多次像素映射。
🔗 [“像素映射 - 检查图像处理功能” \(P.235\)](#)

镜头模糊或显示屏难以看清

快速温度变化可能造成镜头起雾（冷凝）。请关闭电源，等待照相机机体适应环境温度并干透，然后拍照。

在电视上查看时视频播放不流畅


视频帧率可能与电视中使用的视频标准不匹配。代之以在计算机上查看视频。录制在电视上显示的视频前，请选择与该设备所使用视频标准相匹配的帧率。🔍 [\[视频帧率\] \(P.127\)](#)

方位不正确

在强电磁场（如来自电视机、微波炉、大型电机、无线电发射器 and 高压电线）附近，指南针无法按预期工作。通过转动手腕以八字形移动照相机，有时可以使其恢复正常功能。

无法从菜单选择的功能

有些项目可能无法使用箭头按钮在菜单上选择。

- 当前拍摄模式无法设定的项目。
- 由于某个项目已设定，别的项目无法设定：
 - 模式拨盘旋转至  时，影像风格等设定不可用。

只显示被摄对象，不显示信息

显示模式已切换至“仅显示图像”。按 **INFO** 按钮并切换至另一显示模式。

错误代码

显示屏指示	可能的原因/解决方法
 没有找到存储卡	未插入存储卡或没有识别出存储卡。 请插入存储卡或取出并重新插入当前的存储卡。
 这张卡不能使用	存储卡出现错误。 重新插入存储卡。如果问题依然存在，请将存储卡进行格式化。如果存储卡不能进行格式化，表示存储卡已经损坏。
 写保护	禁止对插卡写入数据。 存储卡写保护开关设为“LOCK”侧。请将开关返回至解锁位置（P.21）。
 存储卡已满	存储卡已满且无法拍摄更多照片。 更换新卡或删除不需要的图像。 在删除图像之前，请先将重要的图像传输到计算机中作备份。
 存储卡已满	存储卡上没有空间。 更换新卡或删除不需要的图像。 在删除图像之前，请先将重要的图像传输到计算机中作备份。
 没有记录任何图像	没有可用于播放的图像。 插卡中并未存储图像。 请在开始播放前拍摄图像。
 该图像不能显示	所选文件已损坏因而无法播放。或者，该图像所用的格式照相机不支持。 请使用计算机成像软件或其他方法查看图像。 如果计算机上无法显示图像，则文件可能损坏。
 图像不能被编辑	照相机润饰功能无法应用于其他设备记录的图像。 请在计算机或其他设备上润饰图像。

显示屏指示	可能的原因/解决方法
设定日期和时间	时钟未设定。 设定时钟 (P.28) 。
	由于连续拍摄造成照相机的内部温度上升。 关闭照相机，等待内部温度下降。
 相机内部温度过高， 请在相机降温后使用	由于连续拍摄造成照相机的内部温度上升。 稍等片刻让照相机自动关闭。 让照相机的内部温度下降后再恢复操作。
 剩余电量不足	电池电量耗尽。 为电池充电。
 未连接	照相机未正确连接至电脑、HDMI 显示设备或其它设备。 重新连接照相机。
 此时无法使用日志功能。	用于临时储存日志文件的照相机存储区域已满。 请插入存储卡或确认当前存储卡插入正确并将日志文件传送到卡上。 电池电量耗尽。 为电池充电。 照相机通过 HDMI 电缆连接到电视机或其他设备上。 请断开 HDMI 电缆。 电池取出时正在使用 USB-AC 适配器从电源插座为照相机供电。 请插入电池并将 USB-AC 适配器插头从插座上拔出。

显示屏指示	可能的原因/解决方法
 <p>卡内日志数量已 满。 无法记录新日志 文件。</p>	<p>无法将当前日志保存到卡上。 请将日志文件复制到计算机上并从卡中将其删除。</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张卡最多可存储 199 个日志文件。
 <p>(闪烁)</p>	<p>当前日志还未保存到卡上。 请插入存储卡或确认当前存储卡插入正确并将日志文件传送到卡上。</p> <p>无法将当前日志保存到卡上。 请将日志文件复制到计算机上并从卡中将其删除。</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张卡最多可存储 199 个日志文件。 <p>存储卡出现错误。 插入新的存储卡。</p> <p>禁止对插卡写入数据。 存储卡写保护开关设为“LOCK”侧。请将开关返回至解锁位置 (P.21) 。</p> <p>存储卡上没有空间。 更换新卡或删除不需要的图像。 在删除图像之前，请先将重要的图像传输到计算机中作备份。</p>
 <p>(常亮)</p>	<p>用于临时储存日志文件的照相机存储区域已满。 请插入存储卡或确认当前存储卡插入正确并将日志文件传送到卡上。</p> <p>电池电量耗尽。 为电池充电。</p> <p>照相机通过 HDMI 电缆连接到电视机或其他设备上。 请断开 HDMI 电缆。</p> <p>电池取出时正在使用 USB-AC 适配器从电源插座为照相机供电。 请插入电池并将 USB-AC 适配器插头从插座上拔出。</p> <p>时钟未设定。 设定时钟并选择时区。</p>

照相机

机型	
	数码照相机（用于拍摄和显示）
录制系统	
静态照片	数码录制、JPEG（符合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DCF））、RAW 数据
适用标准	Exif 2.31、数码打印预约格式（DPOF）
静态照片的声音	Wave 格式
视频	MOV（MPEG-4AVC/H.264）
存储介质	
	SD/SDHC/SDXC（支持 UHS-I）
像素总数	
	约 1271 万
有效像素数	
	1200 万
拍照设备	
	1/2.3" CMOS

镜头	
	4.5mm 至 18.0mm, f2.0 至 f4.9 (相当于 35mm 胶卷的 25mm 至 100mm)
测光系统	
	数码 ESP 测光、点测光系统
快门速度	
	1/2–1/2000 秒 (在 A 模式下, 支持的最慢快门速度增加至 4 秒、在  10fps 和  模式下 1/10–1/32000 秒、在  20fps 模式下 1/20–1/32000 秒)
拍摄范围	
标准	0.1 m 至 ∞ (W/T)
超级微距	0.01 m 至 0.3 m (f=5.4 mm 至 18.0 mm)
显微镜模式	0.01 m 至 0.3 m (f=5.4 mm 至 18.0 mm)
显示屏	
	3.0" TFT 彩色 LCD 显示屏, 约 104 万点
接口	
	USB 接口 (C 型) /HDMI 接口 (D 型)
自动日历系统	
	2000 至 2099 年

防水性能	
类型	IEC 60529 IPX8 (在内部测试条件下), 可在水深 15m 以内使用
含义	照相机可在规定水压的水下使用一段规定的时间。
防尘	
	IEC 60529 IPX6
无线 LAN	
兼容标准	IEEE802.11b/g/n
Bluetooth®	
兼容标准	Bluetooth 4.2 BLE 版
GPS	
接收频率	1575.42MHz (GPS/Galileo/准天顶星卫星系统 (QZSS)) 1598.0625Mhz 至 1605.3750MHz (GLONASS)
大地坐标系统	WGS84
操作环境	
温度	-10°C 至 40°C (工作) /-20°C 至 60°C (存储)
湿度	30% 至 90% (工作) /10% 至 90% (存储)
电源	
	一块专用锂离子电池 (LI-92B) 或 USB-AC 适配器 (F-5AC)

尺寸

113.9mm (宽) × 65.8mm (高) × 32.7mm (厚) (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249g (包含电池和存储卡)

锂离子电池

型号	LI-92B
产品类型	锂离子可再充电电池
额定电压	DC3.6V
标准电压	1350mAh
电池寿命	约 300 次完全充电（根据使用情况而异）
环境工作温度	0°C 至 40°C（充电）

- 上述规格如有变更，制造商恕不另行通知。
- 有关最新规格，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HDMI、HDMI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以及 HDMI 标志是 HDMI Licensing Administrator, In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安全事项

安全事项



注意
有电击危险
切勿打开



注意：为避免电击危险，切勿拆卸盖子（或背面板）。
机内没有可供用户自行修理的零部件。
请将维修事宜交由有资格的维修人员进行。

- △ 围在三角形中的感叹号提醒您，这是随本产品提供的文档中的重要操作和维护指示。
- △ **警告** 若不留心此符号下给出的信息而使用本产品，可能导致严重伤害或死亡。
- △ **注意** 若不留心此符号下给出的信息而使用本产品，可能导致伤害。
- △ **通知** 若不留心此符号下给出的信息而使用本产品，可能导致设备损坏。

警告!

为避免火灾或电击危险，切勿将本产品分解。

一般注意事项

阅读所有说明书 — 使用本产品前，请阅读所有使用说明书。请妥善保存所有说明书和文档以备将来查阅。

水和潮气 — 有关具有全天候设计的产品的注意事项，请参阅防水特性章节。

电源 — 只将本产品连到产品标签上标明的电源上。

异物 — 为避免人身伤害，切勿把金属物体插入机内。

清洁 — 在清洁前，必须从墙上插座上断开本产品。请只使用湿布进行清洁。切勿使用任何类型的液体清洁剂，喷雾清洁剂或有机溶液进行清洁。

热量 — 不要在热源：如散热器，热风机，炉子或任何类型的发热设备，装置，包括功率放大器附近使用，存放本产品。

闪电 — 当使用 USB-AC 适配器时，如遭雷雨，请立即将其从插座上拔下。

附件 — 为了您的安全并避免损坏本产品，请只使用本公司推荐的附件。

位置 — 为防止本产品受到损伤，请将其牢靠地安置在稳固的三脚架，台座或支架上。

警告

- **请勿在易燃易爆气体附近使用照相机。**
- **请勿近距离对人（婴儿，小孩等）使用闪光灯与 LED（包括 AF 照明灯）。**
 - 必须离被摄对象的脸部至少 1 m。距离被摄对象的眼睛太近发射闪光可导致视觉片刻失明。
- **请勿用照相机看太阳或强光。**
- **勿让小孩和婴儿接触照相机。**
 - 使用和存放照相机时，始终勿让小孩和婴儿拿到，以防止发生下列可导致严重伤害的危险情况：
 - 被照相机手带缠绕，导致窒息。
 - 意外吞食电池，插卡或其他小部件。
 - 意外朝自己或朝其他小孩眼睛发射闪光。
 - 意外被照相机运动部件伤害。
- **若您发现 USB-AC 适配器或充电器非常热，或发现其周围有任何异味、噪音或烟雾，请立即从墙上插座中拔下电源插头并停止使用。随后，请联系授权的经销商或维修中心。**
- **如果您注意到照相机周围有任何不寻常的气味，噪声或烟雾，请立即停止使用它。**
 - 切勿赤手取出电池，这可引起火灾或烫伤您的手。
- **请勿将照相机留在会有极高温度的地方。**
 - 否则可导致部件受损，在某些情况下还可导致照相机着火。被盖住（如毯子）时，请勿使用充电器。否则可导致过热，引起火灾。
- **小心使用照相机，避免受到低温烫伤。**
 - 当照相机包含金属部件时，过热可导致低温烫伤。小心以下情况：
 - 长时间使用时，照相机会变热。如果您在此状态持拿照相机，可能导致低温烫伤。
 - 在极冷温度环境的地方，照相机机身的温度可能低于环境温度。如果可能，在寒冷温度下使用照相机时戴上手套。
- 为保护本产品中包含的高精技术部件，切勿将照相机留置于下列地方，无论是使用中或存放：
 - 温度和/或湿度高或会起剧烈变化的地方。直射阳光下，沙滩上，锁住的汽车中，或靠近其他热源（火炉，散热器等）或增湿器。
 - 在多沙或多尘的环境中。
 - 接近易燃物品或爆炸物。
 - 在水湿地方，如浴室或雨中。
 - 在易受强烈振动的地方。
- **本照相机使用我们公司指定的锂离子电池。**

使用指定的 USB-AC 适配器或充电器给电池充电。请勿使用任何其他 USB-AC 适配器或充电器。
- **切勿在微波炉，电热板或压力容器焚烧或加热电池。**
- **切勿将照相机放在电磁设备上或附近。**

否则可能导致过热，燃烧或爆炸。
- **切勿用任何金属物件连接端子。**
 - 当携带或存放电池时要注意，以防其与首饰、大头针、拉链、钥匙等任何金属物体接触。短路可能导致过热，爆炸或燃烧，进而烧伤您。
- **为防止导致电池漏液或损坏其端子，请小心遵循使用电池的所有说明。切勿尝试分解电池或用任何方法修改它，如焊接等。**
- **如果电池液进入您的眼睛，请立即用清澈冷水冲洗眼睛，并立即寻求医治。**

- **如果您无法从照相机中取出电池，请联系授权的经销商或维修中心。**
请不要强制取出电池。
对电池外壳的损坏（如擦痕等）可能导致发热或爆炸。
- **始终将电池存放在小孩和宠物够不着的地方。如果小孩或宠物意外吞食了电池，请立即寻求医治。**
- 为防止电池漏液，过热或导致火灾或爆炸，请仅使用推荐用于本产品的电池。
- 如果可充电电池未在指定时间内重新充电，请停止充电且勿使用它。
- 不要使用有刮擦或外壳损坏的电池，并且不要刮擦电池。
- 切勿掉落或敲击电池，让电池受到强烈冲击或连续震动。
否则可能导致爆炸、过热或燃烧。
- 如果在操作中电池泄漏，产生异味，变色或变形，或有任何形式的异常，请立即停止使用相机，并远离火源。
- 如果电池液弄到您的衣服或皮肤上，请立即脱下衣服并用干净冷水冲洗沾到部位。如果电解液烧伤皮肤，请立即寻求医治。
- 切勿在低温环境下使用锂离子电池。否则可能会导致发热、起火或爆炸。
- 锂离子电池仅用于本数码相机。请勿将电池用于其他设备。
- **不要让小孩或动物/宠物玩弄或传递电池（防止危险行为，例如舔、放入嘴中或咀嚼等）。**

仅可使用专用可充电电池、电池充电器和 USB-AC 适配器。

强烈推荐您仅将我们公司指定的正版可充电电池、电池充电器和 USB-AC 适配器用于本照相机。使用非正版可充电电池、电池充电器和/或 USB-AC 适配器可能会因电池漏液、过热、起火或损坏而引起火灾或人身伤害。对因使用不属于指定正版附件的电池、电池充电器和/或 USB-AC 适配器而造成的事故或损害，本公司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注意

- **切勿将电池存放在会受到阳光直接照射的地方，或会受到高温辐射的闷热车辆中，热源附近等。**
- 始终保持电池干燥。
- 长时间使用时，电池可能变热。为避免轻微烫伤，请勿在使用照相机后立即取出电池。
- 本照相机使用我们公司生产的锂离子电池。请使用指定的正宗电池。如果用不正确类型的电池更换，可能有爆炸的危险。
- 为保护我们这个星球的资源，请循环使用电池。当您丢弃废旧电池时，请确保将其端子覆盖，并一贯遵守当地的法律和规章。
- **发射闪光时请勿用手遮住闪光灯。**

通知

- **请勿在多尘或潮湿的地方使用或存放照相机。**
- **只能使用 SD/SDHC/SDXC 存储卡。切勿使用其他类型的插卡。**
如果您意外将另一类型的插卡插入照相机，请联系授权的经销商或维修中心。不要强制取出插卡。
- 定期将重要数据备份至电脑或其他存储设备，以免意外丢失。

- 对与该设备相关的任何数据丢失，本公司不承担法律责任。
- 当您携带照相机时，请小心手带。它很容易被杂物夹住而导致严重损坏。
- 运输照相机之前，请取下三脚架及其它公司制造的所有其它附件。
- 切勿掉落照相机，或让其经受剧烈冲击或振动。
- 将照相机安装至三脚架或从三脚架取下时，请旋转三脚架螺丝，而不是照相机。
- 请勿接触照相机的电气触点。
- 放置时，请勿将照相机直接朝向太阳。否则可导致镜头或快门帘损坏、色彩故障、图像传感器上产生幻影、或可能引起火灾。
- 请勿让取景器暴露在强光源下或直接暴露在阳光下。取景器过热可能会损坏。
- 请勿用力推拉镜头。
- 更换电池或者打开或盖上盖子之前，请务必先将本产品上的所有水滴或其他潮气清除掉。
- 长时间存放照相机之前，请取出电池。选择凉爽干燥的地方存放，以防止照相机内部湿气凝结或起雾。存放后，打开照相机电源并按下快门按钮测试，确保其操作正常。
- 如果在电视机，微波炉，游戏机，扬声器，大显示器，电视/广播塔或传输塔等有磁性/电磁场，无线电波或高压电的位置附近使用，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此时，在继续操作之前，请关闭照相机电源再重新开启。
- 请始终遵循本照相机说明书中所述的操作环境限制。
- 按操作说明书中所述，小心插入电池。
- 在安装之前，始终仔细检查电池，看是否有漏液，变色，变形或任何其他异常。
- 长时间存放照相机之前，从其取出电池。
- 当长时间存储电池时，请选择凉爽的地方存放。
- 照相机的电源消耗根据所使用的功能而异。
- 在以下所述的情况下，因连续损耗电力，电池很快耗尽。
 - 重复使用变焦。
 - 在拍摄模式下反复半按下快门按钮启动自动聚焦。
 - 显示屏上长时间显示图像。
 - 使用 GPS。
- 使用耗尽的电池可能导致照相机不显示电池电量警告而关闭电源。
- 如果电池的端子沾湿或沾上油渍时，会引起电池的接触不良。请用干布擦拭干净后再使用。
- 在第一次使用电池前或长时间不使用电池后再次使用前，请务必将其充电。
- 当在低温下用电池操作照相机时，请尽可能使照相机和电池保温。电池在低温下性能会减弱，当回到常温时便会恢复正常。
- Be 在进行长途旅行时，尤其是出国旅行时，请购买备用电池。旅行途中可能很难购到推荐的电池。

使用无线 LAN/Bluetooth® 功能

- **在医院等有医疗设备的场所请关闭照相机。**
照相机发出的无线电波可能对医疗设备造成不良影响，导致故障从而引发事故。请确保在医学设备附近禁用无线 LAN/Bluetooth® 功能 (P.165) 。
- **当在飞机上时请关闭照相机。**
在飞机上使用无线设备可能会妨碍飞机安全操作。请确保在飞机上禁用无线 LAN/Bluetooth® 功能 (P.165) 。

显示屏

- 请勿用力按显示屏，否则图像可能变得模糊，导致显示模式故障或显示屏损坏。
- 显示屏的顶部/底部可能出现光带，但这不是故障。
- 在照相机中对角地观看被摄对象时，其边缘在显示屏上可能出现锯齿状。这不是故障，在播放模式下将较不明显。
- 在低温的地方，显示屏可能要花很长时间开启，或者其色彩可能暂时改变。
在极其寒冷地方使用照相机时，最好偶尔将它放到温暖的地方。因低温而使效果变差的显示屏将在正常温度下恢复。
- 本产品的显示屏采用高精度制造，但是，该显示屏可能会出现亮点或死点。这些像素不会对保存的图像造成任何影响。根据观察角度的不同，可能会出现色彩或亮度不均，这是由于显示屏的结构特性所致，并非故障。这不是故障。

法律和其他注意事项

- 本公司对于合法使用条件下，因不适当应用本产品而预料会出现的任何损害或受益，或任何第三方的请求不作任何说明和保证。
- 本公司对于合法使用条件下，因删除图像数据而引起的任何损害或受益不作任何说明和保证。

免责声明

- 本公司对于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的任何内容不作任何明示或默示的说明和保证，并且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任何特定用途适销性或适用性的默示保证负责，也不对任何继发、偶发或因使用或无法使用这些书面材料、软件或设备而引发的间接损害（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利润损失、业务中断和业务信息丢失所造成的损害）负责。有些国家/地区不允许排除或限制对继发或偶发损害的责任或默示保证，因此上述限制可能并不适用于您。
- 本公司保留对本手册的所有权利。

警告

未经授权翻拍或使用具备版权之材料可能违反相关的版权法。本公司对任何侵犯版权所有者权益之未经授权授权的翻拍、使用及其他行为概不负责。

版权须知

版权所有。事先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手段（电子或机械形式，包括翻拍、录制或使用任何类型的信息存储和检索系统）复制或使用了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的任何部分。本公司对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中所含信息的使用或因此而造成的损害概不负责。本公司有权改变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的特征及内容。恕不征求意见或事先通告。

商标

- SDXC 标识是 SD-3C, LLC 的商标。
- Apical 标识是 Apical 公司的注册商标。



- Wi-Fi 是 Wi-Fi Alliance 的注册商标。
- **Bluetooth**® 商标和图形商标是 Bluetooth SIG 公司所有的注册商标且已授权 OM Digital Solutions Corporation 使用。
- QR 码是株式会社 DENSO WAVE 的商标。
- 本说明书中所引用的照相机文件系统标准为日本电子及信息技术工业协会 (JEITA) 制定的“照相机文件系统系统设计规则 (DCF) ”标准。
- 其他所有各公司及产品的名称均为相应业主的注册商标和/或商标。有时可能会省略“™”和“®”符号。

本产品已获 AVC 专利组合许可, 可供用户进行如下的个人和非商业性活动: (i) 按照 AVC 标准进行视频编码 (“AVC 视频”) 和/或 (ii) 对由从事个人及非商业活动的用户所编码的 AVC 视频和/或从具有提供 AVC 视频授权的视频提供商处获得的视频进行解码。对于其他任何用途, 本协议均未授权或暗示许可。其他信息可从 MPEG LA, L.L.C. 获得。详情请访问 [HTTP://WWW.MPEGLA.COM](http://www.mpegla.com)

本照相机中的软件可能包含第三方软件。任何第三方软件均符合其版权所有者的许可证颁发者规定的条款和条例。

这些条款和其它第三方软件通知可以在以下网站中所存储的软件通知 PDF 文件中找到:

<https://support.jp.omsystem.com/en/support/imsg/digicamera/download/notice/notice.html>

出版日期 2023.09.



奥之心精密光学（上海）有限公司

咨询热线电话：4006062084

工作时间：星期一 ~ 星期五 8:45 ~ 17:30

法定节假日休息

主页：<https://om-digitalsolutions.cn>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 1600 号宏汇国际广场 A 楼 209 室

邮编：200235